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副总裁于玉群先生因突发个人身体原因无法签署关于 2025 年年报的书面确认意见之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 2025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或“2025 年年报”）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麦伯良先生（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邗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兆颖女士（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声明：保证本报告中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179,540 股，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 5,392,520,385 股剔除该回购股份后的 5,246,340,8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 股派现金人民币 0.17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维持每 1 股派现金人民币 0.179 元(含税)的分红比例，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预计派息日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之前。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另外，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目录	3
备查文件目录	4
释义	4
词汇表	6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	7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13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9
第六章 重要事项	91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八章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	121

备查文件目录

以下文件备置于本公司深圳总部，供有关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中国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正本。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及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已在深交所上市，其 H 股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团”或“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A 股”（又称：人民币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交易
“H 股”（又称：境外上市外资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币交易
“股东”	指	本公司 A 股持有人和 H 股持有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结算”	指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及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报告期”或“本年度”或“本期”	指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12 个月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深圳资本集团”	指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于中国成立并由深圳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国有企业，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深圳资本（香港）”	指	深圳资本（香港）集装箱投资有限公司
“招商局集团”	指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于中国成立并由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国有企业，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	指	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招商工业”	指	招商局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更名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	指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车辆”	指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深交所创业板（股份代码：301039）上市，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集天达”	指	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世联达”	指	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运载科技”	指	中集运载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集安瑞科”	指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码：3899），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环科”	指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1559），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财务公司”	指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融资租赁”	指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公司
“中集香港”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来福士”	指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产城”	指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公司
“中国外运长航”	指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中国外运长航集团”
“招商港口”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招商港口集团”
“辽宁港口”	指	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辽宁港口集团”
“中外运集运”	指	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中外运集运集团”
“上海港务”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上港集团”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释义项		释义内容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工程总承包
FPSO	指	Floating Production Storage and Offloading, 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装置
FLNG	指	Floating Liquefied Natural Gas System, 浮式液化天然气生产储卸装置
HSE	指	Health Safety Environment, 健康安全环境
自升式钻井平台 Jack-up Drilling Platform	指	自升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多用于浅海作业。大多数自升式钻井平台的作业水深在 250 至 400 英尺范围内。这种石油钻井装置一般是在浮在水面的平台上装载钻井机械、动力、器材、居住设备以及若干可升降的桩腿。
LNG	指	Liquefied Natural Gas, 液化天然气
LPG	指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液化石油气
模块化建筑	指	在工厂环境中制造，并运输至事先准备好的项目现场进行安装的建筑
ONE 模式	指	Optimization Never Ending, 本集团的精益管理体系
QHSE	指	在质量（Quality）、健康（Health）、安全（Safety）和环境（Environmental）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管理体系
半潜式钻井平台 Semi-submersible Drilling Platform	指	半潜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船体结构上部为工作甲板，下部为两个下船体，用支撑立柱连接。工作时下船体潜入水中。半潜式平台一般应用在水深范围为 600-3,600 米深海。平台一般使用动力定位系统进行定位。
TEU	指	二十尺集装箱等量单位，为量度 20 尺长、8 尺 6 寸高及 8 尺宽的载箱体积的标准集装箱量度单位
模块化数据中心	指	本集团基于模块化、预制化思维理念，为客户提供的数据中心核心基础设施的模块化产品及集成解决方案，主要包括 IT 设备、高效制冷和智能配电等数据中心核心模块的设计与制造。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

本公司于 1980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成立时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重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及于 1994 年公开发售 A 股及 B 股并在深交所上市后，本公司于 1995 年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A 股于 1994 年 4 月 8 日在深交所上市，H 股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以介绍形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为国内首家以 B 股转 H 股形式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主要从事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罐式集装箱、天然气/工业气体/氢气等储罐及运输罐车、生物发酵液体食品交钥匙工程、半挂车产品、专用车上装、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海上风电安装船、旅客登机桥及桥载设备、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消防及救援车辆设备、自动化物流系统等。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循环载具业务、物流服务业务和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等。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1、 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缩写为“中集集团”）
公司英文名称：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缩写为“CIMC”)
法定代表人：	麦伯良
联交所授权代表：	麦伯良、吴三强
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8 楼
邮政编码：	518067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 199 号无限极广场 3101-2 室
公司网址：	http://www.cimc.com
电子邮箱：	ir@cimc.com

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吴三强
证券事务代表/助理公司秘书：	何林滢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518067）
联系电话：	+86 755 2669 1130
传真：	+86 755 2682 6579
电子邮箱：	ir@cimc.com

3、 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9509J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无控股股东

4、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A 股： www.szse.cn ；H 股： www.hkexnews.hk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或网址：	A 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 www.cninfo.com.cn ；H 股： www.hkexnews.hk
公司官网：	www.cimc.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518067）

5、 公司股票简况

A 股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	中集集团
股票代码：	000039
H 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H 股简称：	中集集团、中集 H 代（注）
股票代码：	02039、299901（注）

注：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中国境内 B 股股东自本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 H 股股份使用。

6、 其他信息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 铺
香港法律顾问：	普衡律师事务所（香港）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	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街道阳光棕榈社区枢纽大街 66 号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一期）1001
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	马于翀、陈丽嘉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二、本集团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营业收入	156,611,446	177,664,098	(11.85%)	127,809,519	141,536,654	163,695,980
营业利润	2,841,624	6,552,897	(56.64%)	2,831,912	7,505,208	13,471,549
税前利润	2,816,061	6,595,247	(57.30%)	2,834,174	6,937,851	13,295,059
所得税费用	1,478,685	2,400,090	(38.39%)	970,800	2,336,709	4,934,291
净利润	1,337,376	4,195,157	(68.12%)	1,863,374	4,601,142	8,360,76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20,820	2,972,343	(92.57%)	421,249	3,219,226	6,665,323
少数股东损益	1,116,556	1,222,814	(8.69%)	1,442,125	1,381,916	1,695,4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943)	3,450,704	(100.90%)	665,302	4,283,631	5,473,060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于 12 月 31 日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流动资产总额	94,435,152	100,763,425	(6.28%)	88,439,976	76,984,186	81,457,379
非流动资产总额	72,360,348	73,988,811	(2.20%)	73,323,257	68,915,763	72,865,122
资产总额	166,795,500	174,752,236	(4.55%)	161,763,233	145,899,949	154,322,501
流动负债总额	76,328,479	80,856,808	(5.60%)	78,985,163	62,998,154	69,422,602
非流动负债总额	23,656,176	25,875,626	(8.58%)	18,147,720	20,245,711	27,919,809
负债总额	99,984,655	106,732,434	(6.32%)	97,132,883	83,243,865	97,342,411
股东权益总额	66,810,845	68,019,802	(1.78%)	64,630,350	62,656,084	56,980,0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50,391,529	51,619,332	(2.38%)	47,857,805	48,613,429	45,118,633
少数股东权益	16,419,316	16,400,470	0.11%	16,772,545	14,042,655	11,861,457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4,449	9,263,870	99.86%	2,703,186	14,617,466	20,574,65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530)	(6,630,289)	43.19%	(8,174,551)	(6,257,577)	(2,843,021)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9,806)	(4,243,987)	(143.16%)	9,705,012	(9,763,357)	(12,186,978)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03	0.53	(94.34%)	0.07	0.59	1.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02	0.53	(96.23%)	0.05	0.57	1.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3.53	1.73	104.05%	0.50	2.71	3.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总股数采用期末普通股股数计算）	9.60	9.62	(0.21%)	8.87	9.01	8.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6%	(5.71%)	1%	7%	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0.25%)	7%	(7.25%)	1%	9%	13%

注：

1、因公司于 2022 年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了 2021 年度各项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数据。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均已剔除股份回购影响。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156,611,446	177,664,098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	1,844,117	1,952,107	销售材料、其他劳务服务及租金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54,767,329	175,711,991	无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及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392,520,385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
计提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千元）	85,254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注）	0.03

注：“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的计算公式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计提的永续债利息）/最新普通股股数。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本集团报告期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026,452	40,063,940	40,970,452	39,550,6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543,799	734,357	287,459	(1,344,7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3,091	717,106	214,387	(1,485,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1,122	1,633,303	2,672,710	8,687,3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五、本集团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失）/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486)	25,707	(21,4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5,843	454,023	580,916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97,628)	(1,243,275)	(1,331,48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962	19,315	34,4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57,106	23,482	89,449
债务重组损益	(1,132)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82	131,043	37,2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409	(145,936)	(168,2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275	34,592	(198,561)
合计	251,763	(478,361)	(244,053)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除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外）均按税前金额列示。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投资者朋友们：

2025 年，全球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世界经济在波折中展现韧性。置身于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时代洪流，本集团紧紧围绕“构建增长新动能、聚力高质量发展”主基调，以“自强不息”的基因和“追求卓越”的行动，不仅稳住了经营的基本盘，更以前瞻性战略加大能源业务布局，取得丰硕成果。这不仅是对我们战略叙事的有力回响，也标志着我们在持续拥抱物流及能源行业机遇的进程中迈出坚实一步。

2025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66.11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大幅增长 99.86% 至人民币 185.14 亿元，各主营业务以“创新引领、品质领先”，持续向世界输出“中集方案”。年内，本集团位列 2025《财富》中国 500 强榜单第 154 名。

（一）聚焦主业强根基，各业务板块在变局中淬炼发展韧性

过去一年，国内外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对本集团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形成压力和挑战。全球主要市场需求疲软、竞争加剧等原因导致部分业务盈利减少。尽管如此，我们聚焦战略、稳步运营，各业务板块在复杂环境中展现出稳固的基本盘和强劲的韧性，共同筑牢集团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底盘。

集装箱制造业务稳固集团“压舱石”作用，克服周期彰显韧性。 恒星业务在关税政策、地缘政治等多轮冲击下，全年标准干箱产销量依然保持较好水平，并且保持行业领先。卫星业务以各自奋进的姿态冲破边界，冷链、储能、模块化数据中心等业务在绿色和智能化转型上迈出坚实步伐，取得多个标志性项目订单及核心客户的突破。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坚定实施“星链计划”，“反内卷”取得初步胜利。 通过深化“星链计划”，中集车辆在全国统一大市场及全球南方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不仅巩固了中国半挂车市场的领先地位，更进一步深化全球南方市场战略布局，加速演化成“全价值链运营者”；同时，全面构建 EV-RT 生态圈，深度推进纯电动头挂列车的战略发展。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把握能源转型机遇，以装备工艺双核优势构建新增长极。 清洁能源分部，水上清洁能源订单与利润齐释放、陆上清洁能源在宏观挑战下仍然表现亮眼，焦炉气制氢制 LNG 项目、绿色甲醇项目等多个旗舰项目顺利建造并交付；化工环境分部在巩固罐式集装箱领先地位的同时，积极拓展高端医疗设备等第二增长点；液态食品分部持续拓展海内外市场机会，在复杂市场环境中保持了稳定的经营节奏。

海洋工程分部业绩继续大幅提升，同时资产池平台斩获多个租约展期。 得益于精益管理及交付效率的持续提升，中集来福士经营效益保持同比大幅增长。在稳步推进并交付各项项目的同时，更持续获得全球范围内高质量订单，促进订单结构持续优化，累计在手订单价值保持 50.9 亿美元的高位水平，进一步印证了中集来福士在高端海工领域的建造能力得到国际主流认可。海工资产池运营方面，年内继续积极推动资产出租及处置业务，盘活资产效能。

空港与物流装备业务优质订单落地稳增长，创新拓展智慧物流新空间。 空港与物流装备方面，国际优质订单释放结转，同时交付全球首批智能无人靠机系统并投入运行、交付国内化工行业超大规模且技术领先的智能立体仓库项目，助力机场货站智慧化转型进程；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全球战略进一步深化，并积极布局智慧消防和智能消防车领域。

物流服务业务稳中求进，完成战略重构启新谋远。 年内，积极推动落实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为二次创业积蓄势能。通过做实“客户+产品”优势、深化“国际化+数智化”布局，中集世联达主要业务群协同提质，在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最新发布的“货代物流企业综合榜”中连续 3 年位列前五，行业影响力持续巩固。

（二）科技自强，锻造服务于国家战略与全球能源转型的“科技创新主阵地”

这一年，我们首次发布集团《科技创新白皮书》，明确**高端化、数智化、绿色化**三大路径。这不仅是在中集技术路线的清晰表达，更是我们对产业变革方向的深刻洞察与主动应答。

高端化——向全球产业链顶端持续攀登。 高端海工装备领域，年内我们向国际客户交付全球最大、最新一代海上风电安装船、成功建造我国首艘符合新能源汽车运输国际新标准的汽车运输船。特别地，凭借从设计源头到工程实现的全程技术贯通，以及一站式交付能力等优势，我们在高端海工装备领域实现了超复杂系统的突围，2025 年完工交付 2 条新建 FPSO 及 1 条 FPU 改造和调试，在高端油气装备领域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数智化——拥抱数字智能技术重塑产业效率。 产品端，我们向兰州机场交付全球首批智能无人靠机系统、协助白云机场打造全球领先的智能化货运枢纽，不断打开物流基础设施的智慧边界。同时，继高质量交付马来西亚数据中心项目之后，2025 年再度交付日本大阪模块化数据中心项目，让模块化数据中心也能在流水线上量产，实现交付“加速度”。制造端，我们纵深推进智能制造进程。截至 2025 年底，已拥有 2 家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1 家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8 家工信部 5G 工厂名录企业。

绿色化——以绿色为向践行可持续发展。 2025 年，我们全球首创模块化风电机舱，突破核心关键技术；顺利交付全国首艘江海直达可换罐 LNG 船，破解绿色能源装备难题；从全国首个量产生物质甲醇项目，到焦炉煤气 100% 转化项目，中集安瑞科持续完善氢能、LNG、绿色甲醇等产业生态的构建，为传统产业清洁能源转型提供综合智慧解决方案。制造端，集装箱板块投产全球首条整箱粉末喷涂线并获众多主流客户试产认可；集团内已完成多款产品碳足迹核查，绿色工厂总数达 46 家，其中国家级绿色工厂达 31 家。

（三）品牌焕新，砥砺前行世界一流新征程

2025 年 12 月，中集面向全球正式发布全新品牌标志以及品牌定位，这是中集十六年来最重要的品牌升级，标志着“一个中集”品牌战略迈向新阶段。作为“**全球领先的物流、能源装备和服务提供商**”，我们以“**驱动世界运转更美好**”为全新口号，主动对标“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的世界一流企业建设要求，同步升级品牌理念体系，旨在通过更现代、更具创新活力、更具全球化视野的品牌形象，向全球客户清晰传递中集的长期战略与价值主张，提升全球客户与合作伙伴的认知一致性与信任度，增强品牌溢价与获客能力，支撑中集全球化经营与高质量发展。



（四）行稳致远，真诚回报奠定长远价值

持续推出回购方案，与股东分享发展成果。 我们以现金为对价，于 2025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累计达 9.13 亿人民币，彰显我们对公司发展的坚定信心。

2025 年，我们继续坚持稳定的派息政策。为真诚回馈股东们一年来始终如一的支持与信任，本集团拟向全体股东每 1 股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0.179 元（含税），此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39 亿元（含税）。这是本集团对股东们长情陪伴的深情回应，也是本集团克服万难、稳健发展成果的有力见证。

新程再启，笃行致远

2026 年，我们将以全新升级的品牌标志为起点，紧紧围绕“**固本强基、开拓创新、提质增效**”，以更加积极主动的战略姿态，在复杂变局中育新机、开新局，努力建设“高质量的、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

企业”。固本强基，旨在巩固核心业务领先地位，明确核心技术、核心材料、核心零部件的技术升级路线，提升产品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开拓创新，即深化核心业务战略延伸，聚焦高端装备与模式创新，打造支撑未来高质量发展的“第二增长曲线”；提质增效，我们将强化技术创新与资源配置，推进“数智中集”建设与精益制造，深化内部治理和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运营效益与发展质量。

展望未来，我们对中集集团长远的发展图景充满信心。这不仅是新一年的开始，更是国家“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绿色转型正成为核心引擎。对于始终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的中集而言，这意味着广阔的天地和无限的潜能。

而无论走得多远，我们都将始终锚定一个使命——**致力于以科技创新，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先进装备、服务及解决方案，推动物流与能源行业的可持续发展，为人类创造更美好的生活。**

使命在肩，征途在前。让我们携手并肩，驭势笃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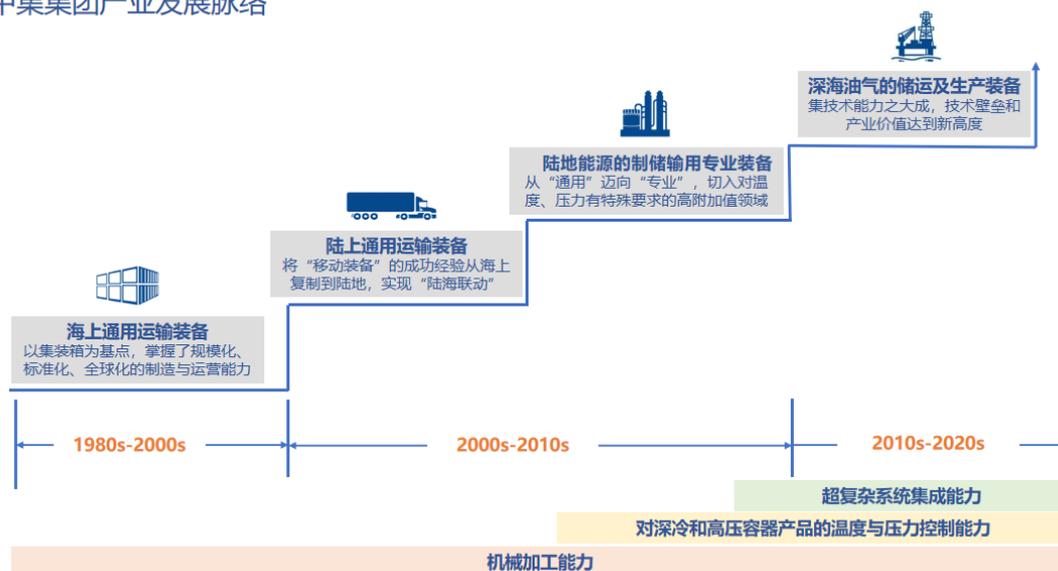
董事长 麦伯良
中国 深圳
2026 年 3 月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及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业务概要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产业集群主要涵盖物流领域及能源行业领域。在物流领域，本集团仍然坚持以集装箱制造业务为核心，孵化出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辅之以物流服务业务及循环载具业务提供物流专业领域的产品及服务；在能源行业领域，本集团主要从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方面开展；同时，本集团也在不断开发新兴产业并拥有服务本集团自身的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致力于为物流和能源行业提供高品质与可信赖的装备和服务，为股东和员工提供良好回报，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

中集集团产业发展脉络



根据行业权威分析机构德路里（Drewry）最新发布的《2025/26 年集装箱设备普查与租赁市场年报》，本集团的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箱、特种集装箱产量保持全球第一；根据国际罐式集装箱协会《2024 年全球罐式集装箱市场规模调查》，本集团的罐式集装箱的产量保持全球第一；根据《Global Trailer》发布的 2025 年全球半挂车制造商按产量的排名，中集车辆蝉联全球第一；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天达为全球登机桥主要供货商之一；本集团亦是中国高端海洋工程装备企业之一。

本集团持续巩固全球化布局战略，目前研发中心及制造基地分布在全球近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海外实体企业超过 30 家，以欧洲、北美等地区为主。得益于不断夯实的全球营运平台基础，本集团能够通过捕捉各区域客户需求、平抑单一地区的风险波动，实现稳健有质发展。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营业收入占比约 52.38%，国外营业收入占比约 47.62%，维持较好的市场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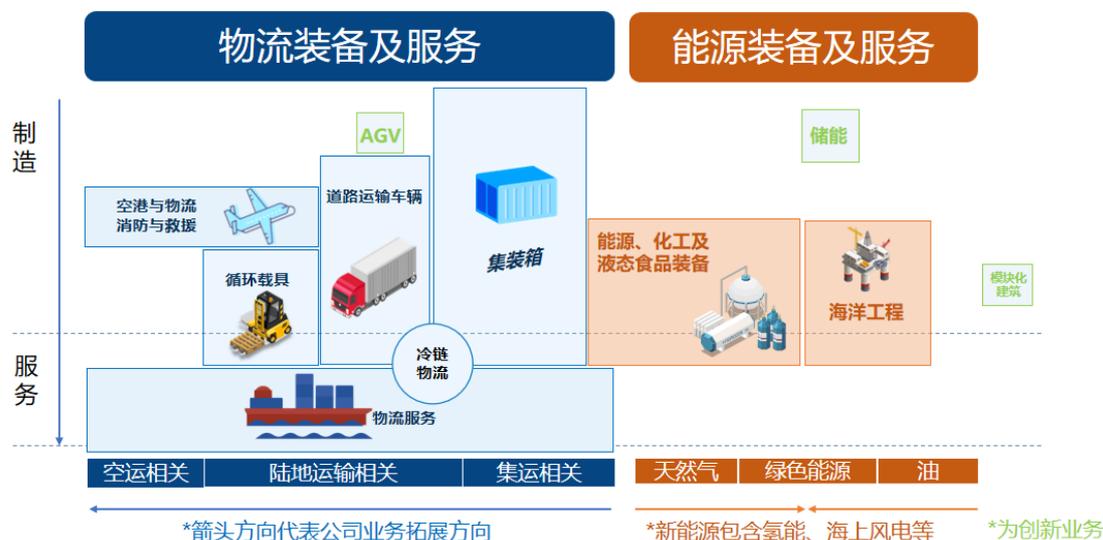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

1、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66.11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776.64 亿元），同比下降 11.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21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9.72 亿元），同比下降 92.57%；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03 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0.53 元），同比下降 94.34%。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经营模式没有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和业务为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和物流服务业务。

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一）在物流领域：

◇ 依然坚持以集装箱制造业务为核心

本集团的集装箱制造业务自 1996 年起产销量全球领先，作为全球集装箱行业领导者，生产基地覆盖中国沿海和内陆各大重要港口，可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集装箱产品，主要产品包括标准干货箱、标准冷藏箱和特种箱。其中，特种箱主要包括 53 尺箱、折叠箱、铁路箱、开顶箱、储能箱等产品。目前集装箱制造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30.09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622.05 亿元），同比下降 30.8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8.82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40.88 亿元），同比下降 53.97%，主要原因为标准干箱毛利率受竞争加剧及汇率影响等有所下跌。

报告期内，虽然美国关税政策持续扰动，地缘政治冲突也带来供应链负面因素，但全球商品贸易再次证明供应链韧性，区域内贸易、亚欧、新兴市场航线正在成为增量主力。克拉克森（CLARKSONS）2025 年 12 月的报告显示 2025 年全球集装箱贸易量同比增长 4.0% 至 2.22 亿 TEU。此外，红海绕行、港口拥堵、航运环保要求及贸易路径复杂化等因素，降低了集运效率，从底层进一步推升干箱与冷箱的实际需求，全球集装箱保有量进入全新的结构性阶段。综上，2025 年集装箱新箱整体需求仍保持较好水平，高于过去十年均值。但受 2024 年标准干货集装箱高基数效应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产销量同比有所回落，符合行业整体预期。其中干货集装箱累计销量 222.49 万 TEU（去年同期：343.36 万 TEU），同比下滑约 35.2%；受益于行业需求攀升，冷藏箱累计销量 20.82 万 TEU（去年同期：13.86 万 TEU），同比增长约 50.2%，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 以道路运输车辆业务为延伸

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的经营主体——中集车辆，主要从事全球半挂车的设计、生产、流通、跨洋制造、销售和产性服务；为燃油/新能源重卡底盘提供专业的上装设计、制造以及售后服务，协助有紧密合作关系的头部新能源重卡生产企业，完成重型新能源专用车的价值链闭环；以及纯电动头挂列车

的设计、制造，并提供销售服务。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持股中集车辆比例约为61.13%。

报告期内，中集车辆实现收入人民币201.78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209.98亿元），同比下降3.91%；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27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0.81亿元），同比下降14.29%。

（1）全球半挂车业务：报告期内，中集车辆在全球销售各类半挂车112,159辆（去年同期：101,735辆），同比增长10.25%，全球半挂车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143.72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49.52亿元）。国内市场方面，中集车辆通过星链计划重塑组织运营模式，推动业务转型升级，构建了半挂车和液罐车的新质生产力及新质营销力，中国半挂车业务销量同比增长15.00%，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65%，毛利率同比提升3.3%。海外市场方面，全球南方市场业务实现高质量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收规模达30.9亿元，同比增长17.7%，销量同比大幅提升29.1%，毛利率同比提升1.3个百分点；欧洲半挂车业务整体呈现“销量持平、营收增长、盈利承压”态势，SDC持续稳居英国市场领先地位；北美半挂车业务受北美货运市场深度衰退、行业库存高企、客户采购需求收缩等多重利空叠加冲击，整体经营业绩承压显著，量、收、利同步下滑，期待2026年美国半挂车需求在年中逐步复苏。

（2）DTB上装产品：2025年，中国重卡市场在能源结构转型的驱动下呈现深刻变革，中集车辆DTB业务销量和营收稳健增长，为燃油/新能源重卡底盘提供各类专业上装产品总计28,570台，整体收入达人民币31.84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30.33亿元），同比增长4.97%，核心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中集车辆推进DTB生产组织的结构性变革，经营利润同比大幅提升；同时持续积极扩展新能源产品的研发与销力度，深化与主机厂全价值链合作，新能源重卡配套DTB产品销量显著增长，EV-DTB渣土车、搅拌车产品增速均超100%。

此外，报告期内，中集车辆 EV-RT 头挂列车业务全球首发 EV-RT 生态圈，完成了全球首个工程型电动挂车平台及原型车的研发，提出了行业首创的“3×3 TCO”价值循环理念、构建长期竞争优势。

◇ 以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为扩展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中集天达经营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持股权比例约为65.66%。空港与物流装备业务主要包括旅客登机桥、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机场行李处理系统、物流处理系统及智能仓储系统。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主要涵盖各类消防车为主的综合性消防救援移动装备，另外还包括各类消防泵炮、消防车辆智能控制及管理系统和各类灭火系统等其他消防救援装备及服务。

中集天达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6.19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71.93亿元），同比增长5.92%；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64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2.65亿元），同比减少0.29%。

（1）空港与物流装备业务：得益于智能登机桥、自动化物流仓储系统等优质订单释放结转，本期营收和利润呈现稳健增长。报告期内，除交付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土耳其安塔利亚机场及兰州机场等智能登机桥项目，中集天达亦成功推出自主研发的创新装配式固定桥，凭借核心优势获市场高度认可，2025年成功中标南宁机场二期、杭州机场T2和T4连廊两大重点项目。同时，整合海外品牌与中国制造优势，完成3.5-35吨平台车全系列国产化转型，中标并交付深圳机场电动平台车项目，实现市场重大突破。物流装备业务方面，报告期内竣工交付国内化工行业石化炼化项目一体化项目配套自动化立体仓库，助力客户运营全面升级。

（2）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海外齐格勒经营状况持续改善，然而受国内消防行业竞争激烈等因素的影响，国内消防利润受到一定制约。但中集天达依托齐格勒品牌进行全球布局，通过中欧供应链协同优化，推动国内消防子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实现国产制造的海外突围。技术研发层面，承接科技部“十四五”课题、应急管理重点科技计划等国家级、省部级专项研究，重点布局智慧消防与无人消防车前沿领域，深化产学研协同，加速核心技术成果转化。

◇ 以物流服务业务为依托

2025 年，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经营主体——中集世联达，致力于“成为高质量的、受人尊敬的国际综合物流服务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世联达股权比例约为 62.70%。中集世联达依托全球化网络布局，以“客户+产品”为核心引擎，以“国际化+数智化”为两大抓手，持续探索为客户提供稳定、高效、低碳、可视化的物流服务，并针对特定客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物流解决方案。报告期内，中集世联达在全球物流业权威杂志《Transport Topics》2025 年全球海运货代 50 强榜中位列 TOP14，在中国企业中排名第五；在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发布的“货代物流企业综合榜”中连续 3 年位列前五。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7.93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313.89 亿元），同比下降 14.64%；净利润为人民币 3.64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4.37 亿元），同比下降 16.65%。报告期内，受关税博弈、地缘冲突、航线重构等多重因素影响，集运运量虽总量增长但分航线走势分化，运价整体承压，波动下降，中集世联达业绩走势整体符合行业趋势变化。

报告期内，中集世联达主动调整业务架构，整合业务资源，形成“3+N”的新业务架构，包括设置海运、港口物流、行业物流三大业务群作为基核业务以及以空运、陆运为主的 N 项蓄势业务。报告期内，海运业务（主要涵盖航线业务、订舱业务以及长江内支线业务）通过优化组织架构、整合核心资源，深化与核心航商长期合作，推动自揽货量同比增长 6%，经营基本面向好；港口物流业务（主要涵盖场站及增值服务和船代业务）深化与核心船公司战略互信，承接新航线配套服务、协同提供“门到门”一体化服务，二手箱交易、仓储分拨业务创历史新高；行业物流业务（主要涵盖工程项目物流、冷链物流和钢铁物流）聚焦新能源、汽车、工程项目等重点领域，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延伸服务链条，巩固细分市场优势。空运业务积极调整产品及业务模式，持续开拓亚洲、中东、欧洲等区域航线，跻身头部电商优质合作伙伴阵营；陆运业务聚焦“内陆网点建设全程服务+直客业务开发”，向“国际铁路+公路”运输“集装箱+大件项目”转型。报告期内，同步推进海外网络布局与数智化建设，深化降本增效，持续提升综合运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

◇ 辅之以循环载具业务，共同为现代化交通物流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循环载具业务专注于为客户提供循环包装的综合解决方案，助力碳中和，主要为汽车、新能源动力电池、光伏、家电、生鲜农产品、液体化工、橡胶和大宗商品等行业客户提供专业的循环载具研发制造、共享运营服务及综合解决方案等服务。本集团循环载具业务通过中集运载科技开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运载科技股权比例约 63.58%。

报告期内，本集团循环载具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7.02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4.29 亿元），同比上升 11.23%；净利润人民币 843 万元（去年同期：净亏损人民币 2.29 亿元），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内，中集运载科技在积极拓展优势产品业务的同时，亦推行落地了一系列的降本增效的精益生产措施，目前形成制造与运营并重的经营布局，报告期内盈利能力和经营性现金流显著改善。其中，制造业务持续满足发动机、电池包装物等产品的创新性需求，同时海外市场也显著增长；服务业务表现出较好的抗风险能力及利润改善潜力，聚焦大客户运营战略效果明显，与汽车、家电、石化等行业头部客户的合作不断深入，收入和利润均实现有质增长。

（二）在能源行业领域：

◇ 以清洁能源业务为主航道，开展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主要从事广泛用于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三个行业的各类型运输、储存及加工装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销售及运作，并提供有关技术保养服务。报告期内，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71.92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55.79 亿元），同比增长 6.31%；净利润人民币 10.40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7.32 亿元），同比上升

42.15%。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安瑞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安瑞科的股权比例约 69.99%。

报告期内，中集安瑞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3.26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47.56 亿元），同比增长 6.3%，其分部经营业绩如下：

1、清洁能源分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05.65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71.83 亿元），同比增长 19.7%。中集安瑞科持续巩固天然气水陆全产业链装备行业地位，在高压、低温等关键装备的市场持续获得领先份额，同时精准抓住天然气在水陆交通、发电等领域的应用增长机遇，同时积极开拓特种工业气体设备在高科技产业的新兴增长空间，例如薄壁铝内胆高压气瓶已完成测试工作，碳纤维铝内胆瓶已通过客户测试。年内，气柴比维持低位，叠加国内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以及国际航运绿色转型的推进，中集安瑞科 LNG 相关产品需求旺盛。综上，该分部 2025 年新签订单达人民币 222.29 亿元，保持增长。其中水上清洁能源相关业务累计新签订单超人民币 100 亿元，截至 2025 年底在手订单超人民币 190 亿元，其中造船业务已排产至 2028 年。氢能业务领域，中集安瑞科作为国际领先的氢能装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不断提升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焦炉气综合利用业务模式顺利复制，第二个凌钢一期项目成功投产，此外进一步签约凌钢二期项目。绿色甲醇方面，2025 年 12 月 16 日中集安瑞科国内首个量产生物甲醇（绿色甲醇）项目在广东湛江投产，成为国内首个实现“生物质废弃物—绿色甲醇—航运燃料”全链条闭环运行的规模化项目，首期年产 5 万吨绿色甲醇。

2、化工环境分部经营主体为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中集环科”（301559.SZ），期内，全球化工行业承压，罐式集装箱市场需求同比有所下降，该分部营业收入虽较同期有所下降，但市场份额稳居首位。从长远来看，全球化工产业保持发展态势并不断向着更安全、更经济、更环保、更智能的绿色物流模式迈进，将会为罐式集装箱市场未来提供增长空间。此外，该分部的医疗设备部件业务、后市场服务业务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健增长。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手订单 12.76 亿元，同比增长 36.27%，订单储备为公司业务后期发展提供较好保障。

3、液态食品分部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醇科”（872914.NEEQ）。报告期内，政策不确定性、消费增长放缓等因素继续影响着整个行业的资本支出和投资决策，新签订单减少，受此影响，该分部收入同比下降。然而，由于在手项目稳健交付、盈利能力稳健，该分部毛利率较同期有所提升至 21.7%。此外，该分部积极探索中国地区固态发酵传统企业的转型升级、威士忌本土化以及绿色升级的业务机遇。

◇ 以海洋能源为抓手，开展海洋工程业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中集来福士运营海洋工程业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间接持有中集来福士股权比例约 83.30%。海洋工程业务集设计、采购、生产、建造、调试、运营一体化运作模式，提供批量化、产业化总包建造高端海洋工程装备及其它特殊用途船舶的服务，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总包建造商之一，主要业务包括以 FPSO、FLNG 为主的油气装备制造，以海上风电安装船、升压站等为主的海上风电装备建造及风场运维，以及特种船舶制造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9.38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65.56 亿元），同比上升 8.35%；净盈利人民币 10.57 亿元（去年同期：净盈利人民币 2.24 亿元），同比上升 371.79%。

2025 年全球海工市场呈现结构性复苏，以 FPSO/FLNG 为代表的高端油气装备需求强劲，同时全行业正加速向绿色化与智能化转型，新能源装备订单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中集来福士作为中集海工龙头，深海生产装备前端设计能力快速进阶并获得客户高度认可，成功实现从“建造主导”向“设计+建造+集成”一体化服务的战略转型，国内市场稳居领先，跻身国际海工市场重要新生力量。报告期内，新签合同订单 12.0 亿美元（去年同期：33 亿美元），包括 12+8 条集装箱支线船、2 条海工特种船及其它模块订单。截至 2025 年底，累计持有在手订单价值 50.9 亿美元，其中油气、特种船订单占比约为 7:3，其中龙口基地已排产至 2030 年。交付情况：报告期内完工交付项目 15 个，合同额 35 亿美元，主要包含 2 条新建 FPSO 及 1 条 FPU 改造和调试、8 条汽车滚装船及 4 条风电船。

（三）拥有服务本集团自身的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致力于构建与本集团全球领先制造业战略定位相匹配的金融服务体系，提高集团内部资金运用效率和效益，以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手段，为集团一体化战略提供必要的产业金融方案支持，落地装备制造及产品服务，实现制造与技术在本集团内部跨板块的融合升级；同时，以供应链金融为驱动，助力本集团战略延伸、商业模式创新、产业结构优化和整体竞争力提升。该业务分部也运营海工存量资产平台，以获取资产收益。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财务公司和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49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0.79 亿元），同比下降 11.03%；净亏损人民币 14.26 亿元（去年同期：净亏损人民币 18.04 亿元），同比减亏 21.00%，主要是由于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本年因借款利率降低、债务置换及归还等导致的利息费用下降。

◇ 中集财务公司：

报告期内，中集财务公司坚守“在有限的业务范围内为客户创造无限价值”的发展基调，秉持“依托集团、服务集团”的宗旨，持续深化功能定位，全面提升服务效能。

中集财务公司以系统性思维为牵引，多点发力不断强化资金集中运营管理，通过提升开户率和超级网银覆盖率，在稳固非上市板块资金集中基础的同时，还实现了上市板块存款限额的大幅提升，为集团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降低综合财务成本提供关键支撑。同时，聚焦产融协同核心，精准匹配板块差异化需求，持续加强对成员企业资金需求的支持，全年累计为成员企业提供信贷资金同比上升至超过人民币 67 亿元，有力保障集团资金高效运转，有效助力集团压降存贷双高。

中集财务公司积极践行服务实体经济理念，通过为成员企业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资金结算、现金管理、外汇交易、保函、票据承兑等多元化综合服务，切实降低集团整体财务成本，提升运营质效。始终秉持审慎经营理念，深化合规体系建设，从严筑牢风险防控底线，截至报告期末，资本充足率达 24.57%，各项监管指标持续达标。

◇ 中集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涉及各类海工船舶资产共 14 个，包括：2 座超深水半潜式钻井平台、3 座恶劣海况半潜式钻井平台、3 座半潜式起重/生活支持平台、3 座 400 尺自升式钻井平台、3 座 300 尺自升式钻井平台。

报告期内，全球石油公司战略更加重视能源安全，通过放慢新能源转型步伐重新聚焦油气主业，因此国际钻井市场在波动中展现韧性，全球三大主流钻井平台利用率维持在 88% 的高位。

报告期内，中集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持续发挥现有项目经验和业务能力，进一步巩固与国内外客户合作关系，借助优异的海工平台运营管理能力，提高资产上租率，同时结合市场变化，持续推动资产处置业务。报告期内，第六代半潜钻井平台“仙境烟台”完成续租签约；超深水半潜钻井平台“蓝鲸一号”与国际客户签署新租约；半潜式起重/生活平台“Blue Gretha（原华电中集 01）”与国际客户签署新租约；其他多座平台也在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参与市场招标，寻求资产处置及租赁等业务机会。报告期内，上租半潜钻井平台及自升式钻井平台的平均日费率均实现同比增长。

（四）创新业务凸显中集优势：

聚焦主营业务的同时，本集团以“开拓创新”为核心价值观，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以创新业务为集团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整合各板块优势资源，捕捉产业链和能力圈内可能出现的机会点，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用科技创新塑造各业务新竞争优势，形成突破和突围。本集团发展主要创新业务如下：

◇ 冷链物流：

报告期内，本集团冷链业务稳固冷箱基本盘，并且继续围绕高附加值产品延伸、核心设备自主可控的战略方向，在增量特箱、工业温控、医药冷链等领域持续深化市场布局与业务拓展，实现多项突破性进展。其中，增量特箱方面，围绕航空箱、岸电箱、物理保鲜箱等业务进行产品迭代、市场拓展以及商业模式探索；工业温控方面，成功切入风机业务赛道，通过并购整合与产业赋能协同，实现业务稳定盈利。

报告期内，本集团冷链业务取得多项荣誉：青冷特箱与浙江大学等科研单位联合申报的“果蔬精准物流保鲜关键技术装备研发与产业化应用”项目，成功荣获教育部 2025 年度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中集冷云成功入选《2024 年度医药冷链运输能力重点调研企业》榜单，自 2019 年连续六年入选该榜单。

◇ 储能科技：

2025 年，全球储能行业进入政策调整与市场化转型并行的关键阶段，本集团储能业务主动应对、稳健经营，同时在压力中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一是聚焦系统集成核心主业，坚持审慎布局、精益管理，有序推进项目建设与高质量交付，保障业务基本盘稳定；二是深化场景化创新应用，积极拓展高耗能企业、高速公路快充、港口岸电等多元化场景，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三是强化产业链协同，与融和元储设立合资公司，推动资源互补与能力协同，构建体系化、高效率的运营平台，为长期健康发展筑牢支撑。

◇ 模块化建筑业务：

报告期内，中集模块化建筑业务聚焦高端市场与新兴场景，在海内外核心区域实现标杆突破与规模扩张。在高端公共建筑与海外酒店方面，由中集参建的立法会综合大楼扩建项目主体工程正式竣工，成为香港首个在既有公共建筑中成功运用“组装合成建筑法”（MiC）的扩建示范工程，树立区域装配式建筑新标杆。在中东市场，成功签约沙特首都利雅得地球精品酒店，实现模块化建筑在当地高端文旅市场的首次落地，打开海湾地区增长空间。同时，在高增长模块化数据中心领域，中集成功交付日本大阪 2MW 模块化数据中心项目，标志着中集模块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首次进入日本市场，充分印证中国数字基建方案在发达国家的技术适配性与交付竞争力。截至年末，依托集团工业化制造与全球交付优势，正同时为超过 300MW 的行业客户提供预制化数据中心的技术与制造交付服务。

（五）资本运作：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资本运作方面的重要事项如下：（1）**回购部分 H 股股份**：本公司开展第一批 H 股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超过港币 5 亿元（含）。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回购 H 股股份为 60,700,800 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港币 452,269,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为进一步维护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在综合考虑本公司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和合理估值水平等因素后，新增港币 3 亿元（含）用于第二批 H 股回购。截至报告期末，第二批 H 股回购尚未实施。（2）**回购部分 A 股股份**：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期间，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60,417,690 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8,286,268.47 元（不含交易费用）。此次回购部分 A 股股份已经实施完成。（3）2025 年 12 月，中集世联达签订相关协议，通过增资扩股和转让少量老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对中集世联达持股比例将由 62.70% 下降至 45.04%，本集团将继续并表中集世联达。

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

立足全球贸易格局重构与能源结构转型的时代浪潮，中集集团深度聚焦商品物流供应链与能源供应链两大核心赛道，构建起从基础运输装备到高端智能系统、从单点产品供给到全链条综合服务的完整产业生态。面对地缘政治波动引发的供应链不确定性与重构挑战，集团凭借全球化布局与硬核产品实力，为全球客户提供覆盖商品流通、能源储运及基础设施建设的可靠韧性解决方案。顺应产业电动化、绿色

化、智能化发展趋势，中集将标准化生产、低成本控制、高保障交付的“中集方案”深度融入产业链各环节，以技术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实现与全球产业升级的同频共振。

未来五年，中集将立足新发展阶段，紧随国家政策导向，深化落实“加快构建增长新动能，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主题，统筹“量”的合理增长与“质”的有效提升，打造“成为高质量的、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企业”。

（一）主要业务板块的行业分析和企业经营战略

1、在物流领域：

集装箱制造业务方面

在全球经贸格局重塑的影响下，克拉克森（CLARKSONS）预计 2026 年全球集装箱贸易量仍将增长 2.5%，其中非美航线商品贸易量受益于经济发展与周转需求提升将持续贡献增量；但同时，考虑到同期集运运力增长达 4.5%、红海复航变量，集运将逐渐步入供给结构性失衡阶段。同时，地缘政治事件影响下，燃料价格、关键航道和港口可用性、政策风险等不确定因素持续给集运市场带来较大的波动，进而拉低全球供应链稳定性和集运运输效率。以上的不确定性，叠加集装箱正常的淘汰更新，预计将在相当程度上继续支撑 2026 年集装箱新箱需求。

2026 年，在传统集装箱制造业务上，将以“协同稳健运营，高质创新发展”为经营主基调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提升综合竞争力，确保行业领导地位。在应对市场变化方面，通过高效协同、快速响应、强化柔性制造能力等方式持续夯实市场竞争力；在生产制造与交付方面，通过精益化、数字化、智能化等管理手段，拥抱新质生产力，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成本竞争优势；在业务创新方面，继续加大新产品、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进一步拓展集装箱+产品创新，坚定不移发展增量业务。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方面

在“十五五”规划开局的2026年，中集车辆将深化“大胆变革”的发展格局，开启“星辰计划”（2026-2030），争取在“十五五”期间实现公司价值的“大步跨越”。中集车辆星辰计划将承接“星链计划”打下的半挂车和液罐车生产组织坚实基础，全面收获星链计划的成果，加大研发的投入，不断拓展星链计划的软硬实力和行业影响力。

同时，中集车辆将有序将粉罐车、DTB搅拌车、DTB渣土车等生产组织纳入星辰计划，用星链计划转型方法融合并升级它们的生产组织，同时延续和提升上装能力的优势，通过建设“智能上装研究院”从根本上提升货物的装卸效率与运营便利性，在为传统半挂车赋能的同时，也为EV-RT产品提供智能上装解决方案；以及通过建设“行走机构创新中心”，从材料科学、成型工艺、智能控制等方面开展前沿探索，培育跨产品线、多样化的行走机构技术方案。此外，中集车辆将奋力拼搏EV-RT生态圈，正式成立“EV-RT产品平台研究院”，实现从项目制运作向常设化、体系化研发组织的关键一跃。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方面

空港与物流装备业务：国内行业整体增速趋缓，但将迎“十五五”新建设周期，智能化、智慧化、绿色低碳需求增加。国际市场整体需求复苏，中集天达重点关注东南亚、中东及欧洲等海外市场，进一步推动海外布局，搭建全球化的业务平台及网络，推动制造中国化、销售及属地化，使各业务更贴近各地客户。推进全球资源互动，使中国和境外优势资源得到相互协同和发挥。同时建设有效的海外企业风控体系，降低海外投资风险。

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2026 年国内消防车市场总量温和复苏，全球市场呈高度集中化、技术驱动型增长。中集天达强化一体化营销和服务，提升销售效率，抢占更多更广的市场份额。积极推动新一代信

息技术、数字化技术及绿色环保标准在技术、产品、制造、运营管理各环节的运营和全面升级，并形成真正的市场价值和竞争力。

物流服务业务方面

2026 年物流行业步入结构性机会与挑战并存的复杂阶段。中集世联达将通过深化核心航商合作、优化网络与产品、强化跨业务协同，不断提升自身竞争力，应对市场的各种挑战与机遇。

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将全面开启“二次创业”新征程，结合“十五五”进一步完善战略规划，深耕全球，紧随中国产业出海步伐，在欧美、中东、中亚、东南亚等关键区域通过“并购+自建+战略合作”务实构建本地化运营能力；整合核心业务，深化海运、港口物流、行业物流三大 BG 的协同联动，集中资源打造拳头产品，构建“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深化客户关系，推行头部客户战略，将服务模式向价值链上下游延伸，与战略客户共建“供应链命运共同体”；强化内部支撑，并全力落地全面预算管理以优化成本结构、数智化驱动提升组织效能，为高质量发展与全球化突围奠定坚实基础。

循环载具业务方面

展望 2026 年，循环载具的行业普及率及渗透率将持续增强，并通过数字化技术大幅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

中集运载科技将持续深耕现有的新能源、汽车、生鲜快消、橡胶、化工等主要目标市场，并积极拓展高价值行业客户；聚焦现有行业头部客户加大投入，提升业务份额并积极向供应链延伸；着力提升服务业务的运营管理能力及资产周转效率，持续优化已投入资产的盈利能力；在现有业务场景中，积极推动数字化技术在资产运营管理中的有效应用，寻求核心能力和商业模式的升级。

2、在能源行业领域：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方面

清洁能源分部：

展望 2026 年及未来，全球能源格局将呈现加速分化与融合并存的态势。全球天然气市场正从“过渡燃料”迈向“长期伙伴”，供需格局迎来新平衡。全球天然气市场在经历 2025 年的增速放缓后，正蓄势待发迎接新一轮增长。国际能源署 IEA 报告预计 2026 年全球天然气市场将迎来加速增长态势，需求增速有望加快至 2% 左右，创下历史新高。氢能与绿色液体燃料正从战略规划走向全产业链贯通，氢能及其为基础的绿色燃料正经历从“概念验证”到“规模化应用”的关键跨越。绿色甲醇随着中国企业布局的深入，有望从单一的试点项目向产业集群化发展。

面对未来的市场变局，中集安瑞科面临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将继续深化从“装备+核心工艺”向清洁能源“综合服务商”的战略转型，精准把握全球能源格局调整的窗口期，以天然气，以及氢能、绿色甲醇、绿氨等可再生能源相关的装备智造、交钥匙服务及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助力国内外客户顺利实现低碳转型，并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创新，促进清洁能源更快速、更高效、更安全的规模化应用。

化工环境分部：该分部将深入贯彻“精益创新、智改数转、罐通天下、绿色发展”的中长期战略，以卓越运营为抓手，通过持续创新不断提升差异化能力，依托新业务拓展实现高质量发展，夯实行业领先地位。一方面夯实主业根基，支撑稳健经营。通过持续产品创新迭代、精益深耕、价值链一体化能力建设，在技术、产品、服务、管理和商业模式等多个方面探索并实践渐进式和跨越式改善，不断提升本分部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聚焦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积极拓展新赛道。高端医疗装备业务方面，本分部将立足中国、面向全球，紧跟医疗核磁设备前沿技术发展及行业龙头步伐，致力于交付更多先进高端医疗影像装备零部件。同时，持续构建有色金属精密加工能力，并切入高端装备领域。智能装备业务领

域，本分部将持续搭建“感知、预知、执行”软硬件和服务能力，以可靠的品质、创新的技术，持续助力化工物流及智能制造领域数智化转型。此外将围绕高端医疗设备、智能装备制造等领域，通过并购、投资等资本市场手段积极延伸布局，通过未来三至五年的努力，争取构建“高端装备+新材料+新工艺+新场景”的矩阵，实现从全球罐式集装箱龙头到全球高端装备核心技术平台的战略跃迁。

液态食品分部：该分部依托其液态装备行业交钥匙项目的全球领导者地位，除了啤酒、烈酒核心优势领域，同时密切关注行业内的发展动态，如积极布局东南亚、非洲等新兴市场；积极拓展国产威士忌项目并提高中国市场的占比；推进生物制药和即饮市场的研发等，立足数字化、多元化、可持续发展等战略，确保业务的稳定发展。

海洋工程业务方面

(1) 油气平台业务：全球 FPSO 需求仍然强劲，未来 5 年市场需求及项目储备充足，其中拉丁美洲、西非和东南亚引领市场，FLNG 市场将延续高景气。(2) 清洁能源业务：全球海上风电行业整体表现依然相对低迷状态，国内的价格竞争力和交付稳定性优势稳定并长期存在，未来五年预期以稳定增长或者维持现状为主基调。(3) 特种船业务：汽车滚装船市场需求降温，结构呈现分化趋势，技术向超大型与中小型方向发展；客滚船队更新加速，新船建造潮或许来临；支线集装箱船仍然维持高速增长阶段。

2026 年，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将继续积极推进业务转型，整合产业图谱，以海洋油气为基本面，逐步向新能源拓展，形成平抑周期的组合。整体而言，油气平台业务：持续突破技术门槛及 EPCIC 总包能力，加大南美、非洲、东南亚等热点区域开拓，实现订单落地。清洁能源业务：持续利用海工高端装备设计及建造优势，重点聚焦于海上风电装配及风电运维业务；特种船业务：深耕滚装船、集装箱支线船、服务工程船领域，依托优质交付业绩开拓新客户与新市场，铺设业务网络，保障相关产能，稳固国际市场优势地位。

3、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中集财务公司

中集财务公司将始终锚定“依托集团、服务集团”的经营理念，强化资金集中管理，夯实资金根基，实现资金集中管理新突破，同步优化资金精准投放策略，着力提升集团资金统筹使用效率。进一步深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服务模式，聚焦金融产品与服务的创新与升级，通过持续迭代服务筑牢客户基础、增强客户黏性。同时，积极协同集团司库建设，助力深化高效、智能的全球财资管理，全面提升集团资金统筹效能与价值创造水平。

面对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与不确定性，中集财务公司将始终坚持审慎经营，始终以风险防控为底线，以团队建设为支撑、以数字化转型为引擎，深化内外部协同、推动服务创新、严格管控各类风险，全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以专业化服务赋能集团降本增效，为集团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综合价值。

中集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

展望 2026 年，受地缘政治风险交织影响，国际油价呈现宽幅震荡态势。全球油气投资表现出明显的结构性分化特征：深水与超深水领域因其低边际成本优势成为投资增长极；而国家油公司基于能源安全战略持续保持逆周期投资强度。在钻井市场方面，得益于 2024-2025 年延期项目的集中入场，深水钻井平台日费率在供应链紧平衡背景下依然坚挺，并伴随利用率的高企表现出稳中有升的趋势。

本集团将坚持“稳运行、促周转、拓市场”的经营策略，确保在租资产安全平稳运行，并积极推进租约展期；把握市场窗口，加速自升式及生活平台资产营销；有序推动中深水与超深水平台运营，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运营效率，巩固在全球海工市场的领先地位。

（二）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均依赖于全球和中国经济的表现，并随着经济周期的波动而变化。近年来，全球经济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因素增多，尤其是贸易保护主义将对全球经济和贸易的增长带来负面影响。全球经济环境的变化与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风险：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扰乱各国的政策立场，给全球贸易增长带来威胁。本集团的部分主营业务将受到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影响。

中国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政策升级的风险：中国经济迈入新常态，政府全面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对企业经营影响巨大的新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和土地政策等变动对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了不确定性。

金融市场波动与汇率风险：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全球金融市场持续波动可能导致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幅度与频率加大，将为本集团外汇和资金管理带来挑战。

市场竞争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都存在来自国内外企业的竞争导致供求关系不平衡。另外，行业的竞争格局亦可能因新企业的加入或现有竞争对手的产能提升而改变。

用工及环保压力与风险：随着中国人口结构变化、中国制造业的劳工成本不断上升，以机器人为代表的自动化正在成为传统制造业产业未来升级的重点方向之一。此外，中国实行可持续发展战略，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对中国传统制造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在本集团产品的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比较高。同时，本集团主要生产成品为金属制品，原材料包含钢材、铝材、木材等。全球经济呈现区域分化走势，供需及价格亦将复杂多变，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全球化的发展理念

本集团持续致力于业务全球化的布局，利用四十余年积累的全球化网络和品牌优势，现有主营业务覆盖集装箱制造、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物流服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金融及资产管理及其他新兴产业，生产基地遍及亚洲、欧洲、北美、澳洲，业务网络覆盖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其中，集装箱产业持续保持全球行业领先地位，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以及海工业务也形成了较强的全球竞争力。卓有成效的全球化业务布局有效地平衡了近年来区域市场周期波动对本集团业绩的不利影响。

科学高效的企业治理机制

中集依托独特的混合所有制优势，构建了均衡的股权结构与规范的治理机制，确保决策高效与治理有效。创新的治理模式体现在多元专业的董事会架构，以及高效的运行机制，董监事深度参与，强化事前沟通，确保决策的科学性。本集团通过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制度，形成内外互动的监督机制，结合内审内控的严谨执行，保障战略科学与执行到位。中集特色的治理实践，市场化的治理释放管理层活力，聚焦市场导向，为本集团在全球竞争中稳健前行奠定坚实基础。

智能制造的精益管理能力

本集团自 2007 年以来不断推动精益 ONE 模式构建，打造了较为完善的精益制造系统，并且向市场、

研发、技术、供应链、财务、人力资源等业务和经营管理领域展开，通过强化精益管理能力，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整合资源、实现协同发展的能力

以国家重点发展领域及集团战略发展为导向，本集团报告期内充分发挥内外部协同优势，优化业务顶层设计，贯彻各板块协同发展策略，拓展重要领域国内市场。报告期内，通过与重要伙伴资本合作，优化相关业务市场布局及引入市场资源；通过加强与政府、客户等的合作，推动内外部资源协同、模式创新，致力于为下游客户提供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

持续创新与科技研发能力

本集团始终关注提高持续创新与科技研发能力，制定中长期的发展战略以优化技术研发体系和平台，加快产品技术研发和现有产品升级换代，促进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和装备的研究开发；同时不断完善创新成果的发掘、激励和推广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良好的品牌形象

本集团 40 多年长期坚守制造，在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食品装备、空港设备、海洋工程等多个领域跃居行业领导者地位。“中集”品牌远销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中集的集装箱、半挂车、登机桥等多项冠军/明星产品成为了代言中集品牌的靓丽名片，为“中国制造”在全球赢得了声誉和尊重。目前，本集团已成为在全球物流及能源行业内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全球知名企业品牌。

◇ 品牌焕新专题，迈向世界一流企业新篇章



2025年，本集团面向全球发布全新品牌标志与视觉识别系统，并同步升级品牌理念体系。这是中集近十五年来最重要的一次品牌升级，开启了集团加速迈向世界一流企业的全新篇章。在全球供应链重构、绿色低碳转型和技术革新不断加速的背景下，中集主动对标“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的世界一流企业建设要求，持续推进“科技创新、绿色发展、高端制造、全球运营”等核心能力建设，旨在通过更现代、更具创新活力、更具全球化视野的品牌形象，向全球客户清晰传递中集的长期战略与价值主张，提升全球客户与合作伙伴的认知一致性与信任度，增强品牌溢价与获客能力，支撑全球化经营与高质量发展。

品牌定位：全球领先的物流、能源装备和服务提供商。

品牌口号：驱动世界运转更美好。

品牌特质：

- ◆ **创新驱动：**中集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品牌发展的核心动力，持续提升产品与服务的质量与效率，推动物流与能源装备的数智化转型与升级。
- ◆ **专业可靠：**中集以高标准和高质量为基础，确保所有产品、服务及解决方案的专业性和可靠性。
- ◆ **全球视野：**中集致力于与全球客户协作，帮助客户应对复杂的市场挑战，为客户创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商业价值。

◆ **可持续发展：**中集积极响应行业和社会对绿色低碳的需求，致力于通过创新推动能源与物流行业的绿色转型，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为构建可持续的未来贡献力量。

五、财务数据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

（1）本年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 年度 各项指标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 比重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占营业 成本的 比例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同 期 增减	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集装箱制造	43,008,947	27.46%	(30.86%)	37,253,961	27.17%	(29.05%)	5,754,986	13.38%	(2.21%)
道路运输车辆	20,177,636	12.88%	(3.91%)	16,971,653	12.38%	(3.41%)	3,205,983	15.89%	(0.43%)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27,192,470	17.36%	6.31%	23,168,220	16.90%	5.09%	4,024,250	14.80%	0.99%
海洋工程	17,938,402	11.45%	8.35%	15,278,123	11.14%	1.53%	2,660,279	14.83%	5.72%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	7,619,143	4.86%	5.92%	6,105,532	4.45%	6.77%	1,513,611	19.87%	(0.63%)
物流服务	26,793,404	17.11%	(14.64%)	25,123,606	18.32%	(14.69%)	1,669,798	6.23%	0.05%
循环载具	2,702,088	1.73%	11.23%	2,252,313	1.64%	2.85%	449,775	16.65%	6.80%
金融及资产管理	1,849,239	1.18%	(11.03%)	2,167,517	1.58%	(3.24%)	(318,278)	(17.21%)	(9.44%)
其他	11,889,649	7.59%	(0.78%)	10,280,291	7.50%	(3.25%)	1,609,358	13.54%	2.21%
合并抵消	(2,559,532)	(1.62%)	(6.87%)	(1,484,794)	(1.08%)	(24.99%)	(1,074,738)	41.99%	14.01%
合计	156,611,446	100.00%	(11.85%)	137,116,422	100.00%	(11.78%)	19,495,024	12.45%	(0.07%)
分地区（按客户所在地划分）									
中国	82,028,785	52.38%	(0.47%)	—	—	—	—	—	—
美洲	21,568,961	13.77%	(40.11%)	—	—	—	—	—	—
欧洲	26,131,910	16.69%	2.66%	—	—	—	—	—	—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21,648,966	13.82%	(21.13%)	—	—	—	—	—	—
其他	5,232,824	3.34%	(17.37%)	—	—	—	—	—	—
合计	156,611,446	100.00%	(11.85%)	—	—	—	—	—	—

（2）上年同期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各项指标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集装箱制造	62,205,203	35.01%	105.89%	52,505,891	33.78%	106.58%	9,699,312	15.59%	(0.29%)
道路运输车辆	20,998,201	11.82%	(16.30%)	17,571,338	11.31%	(13.94%)	3,426,863	16.32%	(2.30%)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25,579,491	14.40%	2.21%	22,046,149	14.19%	4.10%	3,533,342	13.81%	(1.57%)
海洋工程	16,555,963	9.32%	58.41%	15,048,245	9.68%	58.14%	1,507,718	9.11%	0.15%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	7,193,101	4.05%	3.33%	5,718,463	3.68%	3.22%	1,474,638	20.50%	0.08%
物流服务	31,389,341	17.67%	55.65%	29,450,699	18.95%	57.01%	1,938,642	6.18%	(0.80%)
循环载具	2,429,355	1.37%	(14.29%)	2,189,995	1.41%	(12.34%)	239,360	9.85%	(2.01%)
金融及资产管理	2,078,522	1.17%	(6.30%)	2,239,986	1.44%	(16.57%)	(161,464)	(7.77%)	13.27%
其他	11,983,389	6.74%	48.44%	10,626,125	6.84%	47.06%	1,357,264	11.33%	0.84%
合并抵消	(2,748,468)	(1.55%)	(14.67%)	(1,979,553)	(1.28%)	29.04%	(768,915)	27.98%	14.59%
合计	177,664,098	100.00%	39.01%	155,417,338	100.00%	40.72%	22,246,760	12.52%	(1.07%)
分地区（按客户所在地划分）									
中国	82,415,289	46.39%	23.43%	—	—	—	—	—	—
美洲	36,012,089	20.27%	51.21%	—	—	—	—	—	—
欧洲	25,453,855	14.33%	41.78%	—	—	—	—	—	—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27,449,650	15.45%	75.15%	—	—	—	—	—	—
其他	6,333,215	3.56%	76.04%	—	—	—	—	—	—
合计	177,664,098	100.00%	39.01%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销售量）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集装箱制造	干货箱（万TEU）	222.49	343.36	(35.20%)
	冷藏箱（万TEU）	20.82	13.86	50.22%
道路运输车辆	半挂车（辆）	112,159	101,735	10.25%
	专用车上装（台套）	28,570	25,388	12.53%
海洋工程	海工产品	15	14	7.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变动原因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比重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装箱制造	直接材料	27,481,952	73.77%	40,594,307	77.31%	(3.54%)
道路运输车辆	直接材料	13,870,488	81.73%	14,360,515	81.73%	-
海洋工程	直接材料	8,788,285	57.52%	9,061,531	60.22%	(2.7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并范围的变动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六。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从前五大供货商合计的采购额低于本集团采购总额的 30%，从前五大客户所获得的合计收入低于本集团总销售额的 30%。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18,966,0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1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5,889,232	3.76%
2	客户 B	3,879,529	2.48%
3	客户 C	3,502,443	2.24%
4	客户 D	2,865,359	1.83%
5	客户 E	2,829,531	1.81%
合计		18,966,094	12.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及其联系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24,866,9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1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公司前5大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0,468,335	7.63%
2	供应商 B	5,427,574	3.96%
3	供应商 C	4,950,669	3.61%
4	供应商 D	2,144,289	1.56%
5	供应商 E	1,876,071	1.37%
合计		24,866,938	18.1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及其联系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报告期内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 10%

是 否 不适用

2、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706,853	2,627,870	3.01%
管理费用	6,319,429	6,955,039	(9.14%)
研发费用	2,787,780	2,709,107	2.90%
财务费用	2,033,323	1,364,876	48.97%
所得税费用	1,478,685	2,400,090	(38.39%)

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38.39%，主要为本年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48.97%，主要因为本年为汇兑损失而去年为汇兑收益所致。详情请参见本章节“五、财务数据分析”之“(十一)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及所得税费用详见“第九章 按中国

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51、52、53、54、64。

3、科技研发能力、研发投入

◇ 研发能力

经过40余年发展，本集团始终立足于物流与能源领域的底层能力建设，不仅构筑了集团主业的坚固护城河，更为撬动新赛道、赋能新增长快速找到立足点。本集团五大底层核心能力包括：

对机械装备产品钢结构制造技术的深刻理解，能够将工业制造的精度与可靠性，迁移至更广阔的建造场景。2025年，本集团旗下模块化建筑参建的香港立法委大楼突破传统改扩建范式，并成功进军中东高端市场取得订单落地，向世界输出“中集建造”的新标准。在模块化数据中心领域，继高质量交付马来西亚项目之后，2025年再度交付日本大阪模块化数据中心项目，在服务全球算力市场的进程中取得新突破。

对深冷和高压容器产品温度与压力控制的理解，凭借核心技术壁垒优势，服务于更严苛的应用场景。年内，本集团实现了一系列“全国首台”的突破：全国首台低温液氨运输车首次应用于绿氨项目，全国首台30MPa氢气运输车成功投运。同时，凭借超低温（包括液氢-252.87℃等）、超高压（最高达103MPa）储运技术、精密焊接技术领先、装备内壁与管路洁净度高，不仅满足化工领域标准，更能够达到航天级纯度要求，服务于关键前沿领域。

深海装备核心能力的持续积淀，让中集从浅海走向深海，摘取海工领域“皇冠上的明珠”。通过覆盖从设计源头到工程实现的全程技术贯通，叠加一站式交付能力及全球供应链体系优势，本集团在高端海工装备领域话语权持续提升。年内，中集来福士高质完工交付2条新建FPSO及1条FPU改造和调试，在高端油气装备领域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智能装备产品的研发与制造能力，帮助打开效率边界，赋能传统行业因“智”而变。在空港领域，中集天达交付智能无人靠机系统，提升我国机场智能化水平；焊接领域，中集飞秒自研机器人核心器件，赋予焊接机器人高精度视觉识别与快速决策能力；能化领域，中集安瑞科应用智能监测、数字孪生设计及智能制造技术，实现能源化工装备全生命周期数智化管理。

复杂装备和系统的EPC总包能力，将本集团在装备与系统集成的工程经验，迁移至更复杂的产业转型场景。从全国首个量产生物质甲醇项目，到焦炉煤气100%转化项目，推动传统高耗能行业转型，在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也持续助力氢能、LNG、绿色甲醇等产业生态的构建，实现绿色能源的切换与替代。

围绕这五大核心能力，在筑牢本集团主业优势的同时，也帮助本集团获得源源不断的发展新动能、敏锐捕捉并把握前沿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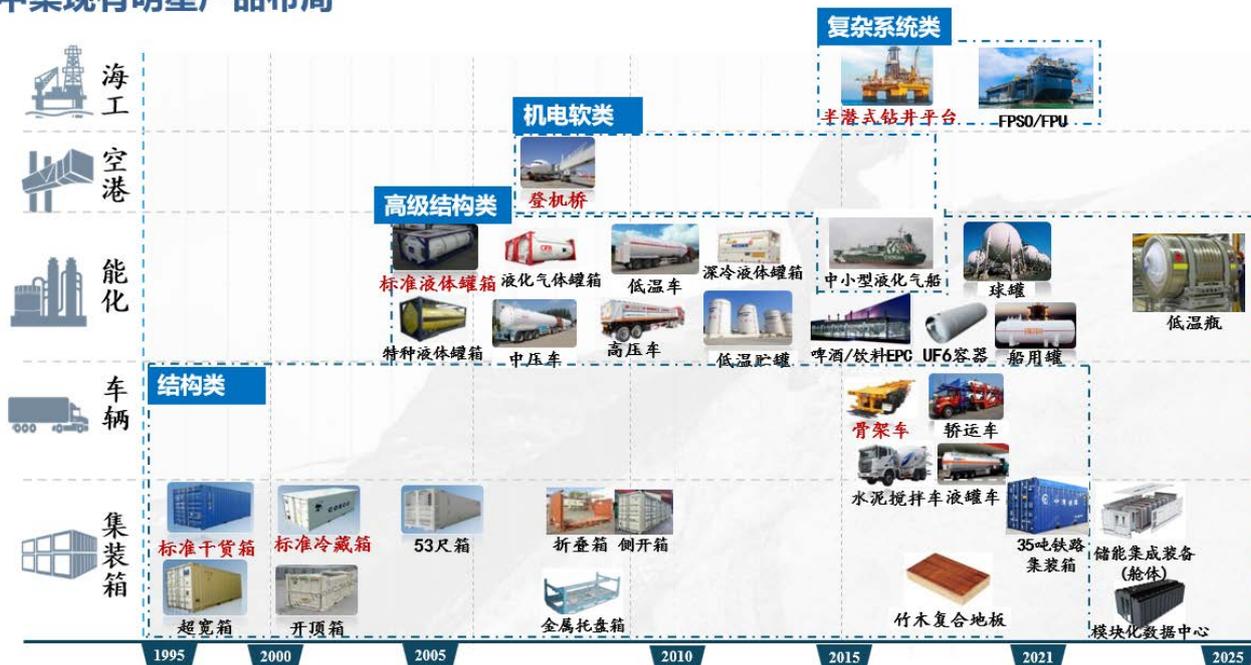
◇ 研发投入

中集集团围绕“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四个高质量特征，秉承“开拓创新”的核心价值观，把科技创新摆在集团发展全局的核心地位，始终坚持“国家有需求，行业有痛点，中集有优势”的产业发展定位，以“全球营运、地方智慧”的理念，构建了“小兵团作战，大平台支撑，开放式创新”的冠军产品创新发展体系。以打造冠军产品集群为目标，制定中长期科技发展战略，优化技术研发体系和创新机制与平台，加强科技创新与数字化建设，推进智能制造、智慧产品与平台服务，通过科技创新与产品升级，筑牢中集在各个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025年，本集团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投入金额人民币2,789,079千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1.78%；新增专利申请1,082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322件），累计维持有效专利6,684件。2024年获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3项专利（粉粒物料运输车的流化系统及粉粒物料运输车、连接机构及具有其的可折叠集装箱、制动装置及登机桥）已于2025年6月5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官网上正式公布。

通过持续的科技创新与研发投入，本集团在多个细分产品领域实现了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在技术、品牌、市场等多个维度夯实了护城河优势，代表了产品所在细分领域较高的发展水平和市场实力。截至2025年末，中集集团已拥有33个明星产品。

中集现有明星产品布局



截至 2025 年末，经国家工信部认证的 9 个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如下：

存量（截至报告期初）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登机桥（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货运挂车及半挂车（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低压液化气体储运压力容器（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增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2025年新增） 报告期内，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凭借其在多式联运铁路散货集装箱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与创新实力成功入选国家工信部认证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			

通过持续推动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本集团不断提升产品价值和国际影响力，多项产品和技术已经实现从“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2025年，本集团代表性的产品转化成果如下：

产品/技术	亮点/突破
海上风电安装船	2025年1月，交付全球最大最新一代海上风电安装船BOREAS，彰显我国高端海洋装备制造的硬实力与全球竞争力。最大升降能力55000吨，主吊起重能力3310吨，均居同类产品之首，可安装25兆瓦海上风机。

	
<p>30兆帕氢能管束车</p> 	<p>2025年3月，全国首台30兆帕氢能管束车在京投运，标志着我国氢能运输实现从20兆帕到30兆帕的关键跨越。单台运氢量可达650公斤，有力推动氢能商业化进程。</p>
<p>智能无人靠机系统</p> 	<p>2025年7月，全球首批智能无人靠机系统在兰州机场全面启用，机场86条登机桥全部实现无人值守，可远程一键完成与飞机对接，操作效率提升65%，将进一步提升我国机场智能化水平。</p>
<p>TDI危险品铁路罐箱</p> 	<p>2025年8月，中集与外部联合研发的国内首例TDI危险品铁路罐箱成功通过静强度试验和冲击试验，将推动我国危化品运输“公转铁”进程。20英尺TDI罐箱通过30吨静强度及8公里/小时冲击测试，实现可循环运输。</p>
<p>LNG双燃料汽车运输船</p> 	<p>2025年11月，我国首艘符合新能源车海运国际新标准汽车运输船在山东烟台建造完工，为国际新能源汽车海上运输提供了安全样板。“NOCC PACIFIC”7000车位LNG双燃料汽车运输船总长近200米，设计航速19节，在港口作业时可实现零排放。</p>
<p>焦炉煤气100%转化项目</p> 	<p>2025年11月，全国首个焦炉煤气100%转化项目落地，由中集联合打造，为钢铁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开辟新路径。可年产约14万吨LNG，7.3万吨合成氨，每年可减少钢铁行业CO₂排放超40万吨。</p>
<p>生物甲醇项目</p> 	<p>2025年12月，国内首个量产生物甲醇项目全线贯通，为全球航运业提供切实可行的深度脱碳方案。首期年产5万吨的绿色甲醇，具有原料适应性强、操作弹性大、工艺集成度高等优势，全生命周期碳减排率超85%。</p>

报告期内，本集团及下属企业获得了多个行业奖项以及权威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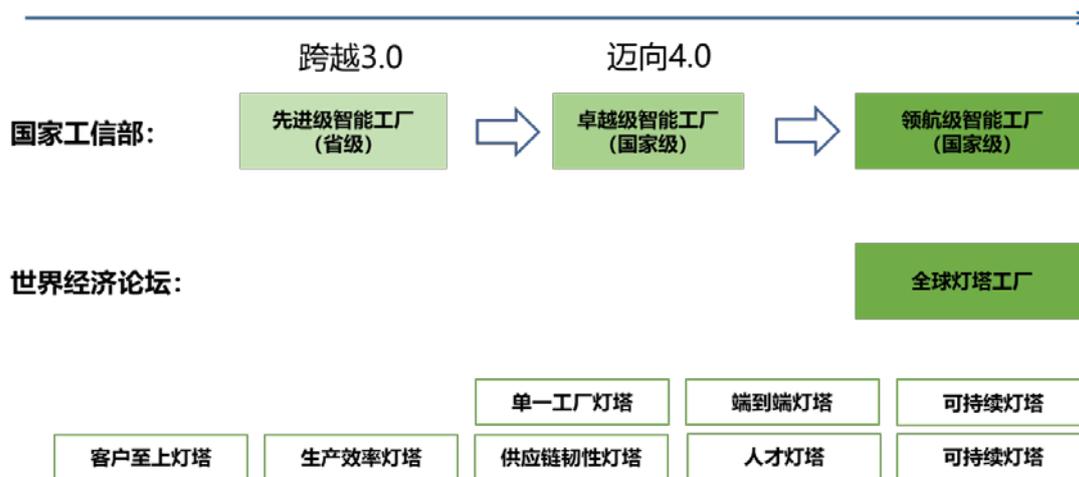
项目/产品名称	荣获奖项/认证
海洋极端工况大型深水结构高性能焊接制造与服役安全评价技术	天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极端工况海洋工程结构高性能焊接与评价关键技术与应用	中国产学研促进会一等奖
深海平台极端工况焊接关键技术及装备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
农产品精准物流保鲜关键技术及装备	国家教育部科技成果一等奖
高海况下绿色大型一体化风电安装船研制及工程应用	山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
深远海大型养殖设施与智能装备的创制及应用	山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高机动液冷储能集成装备关键技术与应用	江苏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物特种运维机器人开发及应用	上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高端氢能储运装备的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大规模深远海养殖装备的自主研发与产业化	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
银分子筛特种吸气剂关键技术研究及其在深冷装备中的应用	江苏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40 英尺液氢罐箱	江苏省首台套产品； 中国气体协会“氢气产业链十大成果”

◇ 两化融合推进

没有落后的传统产业、只有落后的产业传统。本集团从 2018 年开始积极推进两化深度融合和智能制造方面的工作，利用工业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5G 等先进技术，聚焦以数字化示范企业作为牵引的核心企业，赋能制造转型和绿色发展。截至 2025 年末，本集团下属企业中累计有 26 家企业达到省级智能制造或数字化工厂。特别是在核心企业(具备一定营收规模且拥有冠军/明星产品的下属企业)中，省级智能制造工厂有 19 家，占核心企业比例超过一半，达到 70%。

这些核心企业将沿着先进级智能工厂（省级）、卓越级智能工厂（国家级）的路径，向着领航级智能工厂（国家级）、全球灯塔工厂方向努力。



2025 年初，中集环科获评国家工信部首批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2025 年 9 月，集团再添 1 家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宁波中集，两家企业相继入选不仅是对中集集团在智能制造领域成就的高度认可，也为集团乃至整个行业提供了良好的牵引和示范，具体如下：

称号/资质	公司名称	优势/亮点
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全量数据采集实现设备全面互联，持续提升设备综合效率（OEE）；7 项智能创新技术落地应用，使焊接缺陷率下降 80%，维修效率提升 60%；数字孪生实现全域覆盖，通过虚实联动与模拟优化，推动生产效率实现跨越式提升。
工信部首批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用 5G、IOT、云计算、数字孪生等先进技术，在工厂规划建设、产品研发设计、生产计划及管理、运营管理等多环节进行创新，使交期大幅缩短，检验效率及首次装配合格率提升，综合运营成本下降。

报告期末，本集团共拥有 8 家工信部 5G 工厂名录企业（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1 家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2 家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自 2018 年启动数字化转型以来，在智能制造领域取得显著成效，新一代信息技术已深入生产制造的关键环节，成为提质增效的重要支撑。2025 年，“数字化驱动新质生产力，促进人效提升”列为集团策略主题，着力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业务场景中的规模化应用，提升人效。截至目前，中集已孵化维修助手、研发助手、会议纪要助手、制度助手等 111 位数字员工，应用于百余项业务场景。

◇ 科研机制

2025 年，本集团进一步在集团战略规划中明确“科技创新是实现集团战略目标的新动能和核心驱动力，摆在集团发展全局的核心地位”，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强研发布局。当前，本集团建立了集团、业务板块、业务子板块和企业分工协作的四级研发组织，构建了“统一规划、分布研发、分布制造”的开放创新体系，采用“自主创新+合作研发+并购引进”的产品技术创新机制，形成了中集特色的“小兵团作战，大平台支撑”创新体系和平台，持续打造冠军产品。

(1) 集团及下属企业研发组织

截至 2025 年底，本集团拥有各类国家级、省级认定的研发平台及企业认证如下：

2 个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2 个 国家工程实验室/ 海洋工程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1 个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5 个 国家级 CNAS 实验室	6 个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60+ 个 省部级研发平台
3 家 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	18 家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7 家 国家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2 家 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8 家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 家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本集团积极赋能旗下子公司向专精特新、高端制造的方向深耕发展。截至 2025 年底，本集团拥有 18 个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 3 个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具体如下：

累计 18 个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5 年新增 2 个）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甘肃中集车辆有限公司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2025 年获认定为 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 ）	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
安瑞科（蚌埠）压缩机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瑞集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烟台铁中宝钢铁加工有限公司
四川川消消防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青岛中集创赢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集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2025 年获认定为 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 ）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2025 年获认定为 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 ）
浙江中集马尔风机有限公司（2025 年并购, 2023 年认定）		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2025 年新增）	

（2）研发团队及激励机制

在加大研发投入的同时，中集集团也在人才工作方面全面加大对高层次创新型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工作，集团积极推进科技领军人才、产品经理和科技后备人才相关培养计划，为集团创新业务和核心业务发展提供了科技创新人才引进和培养的资源支持和保障。引进一批科研团队与科技人才，创新人才加速集聚。本集团采用多元多层次创新激励机制，激发组织和员工创新，为组织可持续发展带来长足动力。一方面，参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标准，建立了科技创新评价标准，以高标准牵引和评价促进技术中心能力提升。另一方面，设置多层次的创新成果激励机制，将**科技创新与绩效管理、薪酬分配紧密挂钩，建立短中长期相结合的多元化激励机制**，鼓励下属企业广泛深入开展创新实践。

截至 2025 年 12 月，集团研发人员数量 6,293 人，同比增加 8.99%；企业职工总数为 51,541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21%。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293	5,774	8.9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21%	11.39%	7.2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615	3,598	0.47%
硕士	586	573	2.2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93	1,480	0.88%
30~40 岁	2,776	2,769	0.25%
40 岁以上	2,024	1,525	32.72%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主要研发项目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团其他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绿色化：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压储氢装备	依托国内的市场开发高性能高压储氢装备，旨在突破材料、工艺与安全的技术瓶颈，提升储氢密度与经济性，支撑交通、储能等领域商业化应用，助力氢能基础设施建设和能源转型。	国内首台 30MPa 氢气运输管束车正式投运；IV 型高压储氢瓶产品，通过了 TPED（移动式压力容器指令）认证。	实现关键装备的国产化、规模化与成本优势，全面覆盖国内氢能储运市场，并确立在国际市场（尤其是欧洲）的稳定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	通过示范应用带动高压储氢装备标准体系完善，助力构建安全、高效、低成本的氢能储运网络。
液氢装备	液氢存储具有高纯度、高效率、高安全性等优点，是未来氢存储的发展方向之一，开发液氢球罐、液氢罐车等产品，推进民用液氢市场应用。	参与的国家重点专项通过验收；液氢球罐已交付；液氢车载瓶完成性能试验。	完成企标评审及样罐研制，形成商业应用。交付的液氢球罐等商用液氢储运装备，助力国内首条民用液氢全产业链工程成功示范；液氢车载瓶完成性能试验，各项核心指标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填补国内空白，满足氢能产业对氢能储运装备的迫切需求，推动超低温储运容器装备行业技术进步。

低温液氨运输车	针对绿氨规模化储运需求，自主研发首台低温液氨运输车，攻克深冷保温、安全结构与材料适配等关键技术，形成国产化高端运输装备能力，支撑氢氨一体化能源体系建设。	自主研发的国内首台低温液氨运输车在全球最大绿色氢氨项目投用。	实现核心设备自主可控，满足绿氨项目大规模、长距离运输需求。	确立在低温介质运输装备领域的技术领先与市场先发优势。
碱性电解水后处理设备（BOP系统）	依托能源装备设计制造能力，形成和电解水制氢气液分离、提纯装置的自主技术能力。	通过联合开发，为客户提供从绿电到应用的端到端解决方案，中标分离及纯化装置处理规模实现新突破。	纯化设备处理后的产品氢气纯度达到电子级气体要求，满足各种高纯度氢气应用场景的需求。	电解水制氢后处理相关产品正式走向市场，形成产品延伸，并为后续开展制氢装备开发等研究奠定相应技术基础与合作基础。
生物甲醇项目示范	为突破生物甲醇规模化生产的技术与成本瓶颈，通过集成先进生物质气化与高效合成工艺，实现生物甲醇的稳定量产，并构建涵盖核心装备、工艺包与智能运营的氢基能源一体化解决方案，推动非化石燃料产业化。	国内首个生物甲醇规模化量产项目顺利投产，同时为深圳盐田港船舶甲醇加注示范提供绿色燃料。	实现生物甲醇连续稳定生产，验证工艺经济性，形成可复制的商业化示范模式。	拓展从单一装备向能源化工系统集成与服务延伸的业务模式，创造新增长点。
低碳能源站	以天然气或工厂尾气为输入燃料，通过内部的发动机、发电机、烟气换热器、补燃模块等流程，开发高效热电联供设备。	SL1500天然气机组在投运并稳定运行；SL1000富氢尾气发电项目成功应用于碳纤维行业。	与客户合作，并以创新的商业模式为终端用户带来更加快捷、更加安全、更加舒适、更加经济的绿色能源应用系统。	顺应国家及全球能源转型的趋势，为企业提升经济效益发挥作用，为地区能源结构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持。
气体储能解决方案	基于中高压储能技术，通过自动控制系统实现与项目压缩机、合成塔的精准匹配及气体稳定输送，解决行业痛点，推动储能技术革新及新能源电力匹配需求。	高压氮氢混合储气系统，成功应用于绿氨项目，绿氨高效及低成本合成。	开发绿色氢氨纯项目全套储运解决方案。	推动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安全、更高效、更环保的气体储能解决方案，共同推动清洁能源存储技术的创新与发展，为全球能源绿色转型贡献智慧和力量。
LNG动力船舶换罐模式解决方案	研究LNG动力船舶燃料罐整体更换加注模式、LNG动力船舶多元化燃料补给方式，加快LNG在水运行业的运用，为推进水运行业节能减排提供重要支撑。	长航项目已验收；并在南通落地江苏长江沿线首个LNG船舶换罐补能试点项目。	构建“LNG换罐燃料罐箱”为载体的船舶全新清洁能源供应模式；推动长江干线船舶换罐模式示范。	加速换罐模式的商业化推广应用，推动中国内河航运的可持续发展。
EV-RT纯电动工程型头挂列车	探索和开发 EV-RT 纯电动头挂列车短底盘平台，完成 EVRT-700 后翻自卸半挂与 EVRT-mix 混凝土搅拌半挂车开发生产工作；联合陕汽完成 H6000E 底置电池纯电动牵引车开发。	已完成样车设计、试制、调试、展出与产品公告申请，正在开展性能与耐久性试验工作。	1、样车设计开发达到产品设计任务书的功能及性能要求； 2、一次性通过工信部产品公告； 3、电动挂车试验项目达到项目试验大纲要求，符合半挂车的基础的相应国家标准要求； 4、充分挖掘头挂列车的性能，充分论证技术道路的先进性； 5、产品工程数据、图纸满足产品设计说明书要求； 6、共申请发明专利≥2 件，申报实用新型专利≥4 件。	1、建立助力半挂车技术门槛，提升中集车辆的科技形象，进一步巩固中集车辆在专用车行业的龙头地位； 2、为 GB1589、GB7258 的修订争取更多的话语权； 3、开辟新赛道，提高产品价值，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EV-RT运营保障基地	构建EV-RT运营保障基地，助力EV-RT产品的试运营、市场化落地推广工作，并建立3×3 TCO 框架，完成商业闭环。	1、已完成EV-BOX V1.0 原型车开发、生产、调试工作，正在安排客户试用； 2、搭建EV-	1、样车设计开发达到产品设计任务书的功能及性能要求； 2、产品工程数据、图纸满足产品设计说明书要求； 3、建立基础的储充知识储备，具备产品定义、迭代能力。	1、完成 EV-RT 生态圈闭环，助力 EV-RT 产品的试运营、市场化落地推广工作； 2、利用客户资源，促进高价值产品销售，助力商用

		OFFICE，并正在安排客户试用。		车电动化转型。
中集·陕汽一体化新能源冷藏车开发	中集与陕汽联合设计打造“超长续航·智慧冷链 节能降耗·多拉多赚”的国内首款真正意义的纯电重卡冷藏车。	样车制作完成并在武汉车展发布新品。	1、中集-陕汽一体化打造国内首款真正意义的纯电重卡冷藏车，并推向市场； 2、单次续航里程最高可达450km，省内中短途无需补电； 3、厢体容积提升5%，整车较友商同等配置产品轻约1T，安全可靠、节能降耗； 4、智慧冷链在线监控系统。	抢占重大新能源冷藏车发展新赛道，与主机厂打造一体化冷藏车，互联互通，共筑高质量发展新生态，共同开发市场，提升业务增量。
新型纯电动混凝土搅拌运输车开发项目	联合主机厂研究开发新能源主机上装一体化散热、驾驶室操控显示共享等功能，降低整车成本，提升客户操作体验感。	已完成设计、试制、试验、试用，现在已经开始批量销售。	1、新能源搅拌上装电机电控散热借用新能源主机的电机电控散热系统； 2、上装驾驶室低压操控显示集成在新能源主机的仪表盘； 3、主机、上装共享散热、操控显示运行可靠，满足上装工作使用。	1、降低整车成本，减少物料种类，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2、通过和主机共享功能，增强主机和上装研发合作的粘性，一体化开发更有利于产品升级迭代。
风电机组集成模块化项目	建立与全球头部风电企业的深度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入风电行业，拓展更多增量业务，高质创新发展。	已获取批量订单。	为全球头部风力发电企业提供从‘制造集成’-‘供应链管理’-‘多式联运’-‘即插即用’的模块化机舱解决方案，未来3年到5年，为客户源源不断地提供风电机组集成模块化系列产品，从而培育出7-15亿元营收的新的集团明星产品。	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战略升级，为扬州基地的未来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未来集团内在风电解决方案、风电安装船、模块化储能、绿色制氢能源装备等领域均有潜在的合作机会。

数智化：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欧冠G”系列液罐车	通过吸收欧洲最前沿的罐体设计技术，采用创新两节罐体结构，以全价值链创新重构液罐车行业价值标准，通过技术差异化突破与客户体验深度优化，在安全、高效、环保等维度实现全面突破。	已实现规模化生产与市场交付，2026年实现一定数量的产销。	1、两节罐超长锥形设计前端倾斜角优化，减少环焊缝，优化应力分布，降低漏液隐患； 2、采用智能安全系统，提升行驶稳定性； 3、配备智能卸料系统，提升卸料效率，减少残留物，节省年运营成本； 4、通过三级防护“主动安全+被动防护+智能监控”，为物流行业提供本质安全新方案。	1、以“本质安全、高效运营、智能管理”为核心价值，精准契合行业升级与政策合规趋势，将引领高端液罐车细分市场的需求增长； 2、显著提升中集车辆在液罐车高端市场的份额，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推动整体营收结构与盈利能力的优化； 3、通过树立安全、环保、高效的新标杆，将推动液罐车行业标准升级与生态健康发展，助力降低道路运输安全风险、提升物流效率，为社会创造经济与社会双重效益。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核心产品——配电模块产品（PTU）开发	1、推进配电模块与机房楼的物理解耦，构建覆盖交直流场景的模块化配电产品体系，完善数据中心全系列集成装备产品族谱； 2、搭建工厂级测试平台，模拟项目实际运行工况，实现出厂前全场景验证，缩短现场调试周期，提升交付质	1、已完成第一代交流配电模块（AC PTU）开发，当前推进第二代交流配电模块迭代，并同步启动直流配电模块（DC PTU）研发，适用于下一代的智算中心/超大规模	1、完善中集数能数据中	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驱动下，公司顺应时代浪潮，积极引领自身变革，打破单一预制集成装备生产的局限，迈向预制模块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新阶段。

	量与部署效率，实现即插即用。	数据中心场景。 2、交流配电模块测试平台已建成投用，正开展平台扩容及直流场景兼容性改造。	心基础设施全系列预制化产品族谱，强化公司在预制化数据中心领域的技术壁垒与行业竞争力，支撑“全球领先的预制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服务商”战略定位； 2、凭借模块化集成与工厂化验证技术，依托高效供应链体系，为全球数据中心提供快速部署、高可靠的解决方案，赋能产业发展。
预制冷站产品开发	1、预制冷站产品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的核心产品之一，通过将冷水主机、水泵、板换、水处理、阀门仪表及控制系统等进行模块化集成，减少现场安装接口，缩短项目交付周期，提升工程实施质量与系统可靠性； 2、在开展预制冷站产品开发的同时，同步搭建工厂内真实工况测试场景，模拟项目实际运行条件，对冷站系统的制冷性能、水力平衡、联动控制、保护逻辑及能效水平进行验证，使出厂产品更好满足项目需求，并减少现场调试工作量，实现快速部署和高质量交付。	1、预制冷站产品已进入方案设计阶段，结合客户需求与行业标准优化产品集成架构； 2、工厂测试场景的技术方案正处于论证阶段，重点验证多工况下的系统适配性。	

高端化：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星辰风暴项目	响应三部委轿运车专项整治文件；提高中集品牌价值；引领行业趋势，体现行业标杆企业的社会责任感。 第一阶段：开发完全合规中置轴车辆列车；制作样车并参加武汉车展；进行产品公告外观扩展； 第二阶段：模块化设计，充分利用各工厂产能，提高效率降低工时。	第一阶段：完成样车设计制造并在武汉车展展出（获得好评）；完成年度车型的线上贯通； 第二阶段：完成模块化设计工作，并进行样车制作。	1、技术目标：实现车辆完全合规化；CKD设计实现各工厂异地制作组装； 2、法规目标：完成产品公告及达标扩展； 3、市场目标：实现批量销售。	1、更好地满足了市场需求，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2、模块化设计、提高制造效率、降低制造成本； 3、提高公司品牌价值； 4、提高公司车辆运输车市占率，充分利用各分工厂产能提高效率。
中置轴冷藏列车的研究与开发	研发针对极寒区域的中置轴冷藏列车，打造爆款冷藏产品。	完成样车的设计、试制、试验、试用等，进行销售推广阶段。	1、样车设计、制作完成，完成客户验车，满足客户使用需求； 2、通过欧标产品准入认证需求； 3、完善并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性能，并进行产品定型； 4、推广销售，批量订单有效对接、下达、落地实施。	1、提高冷藏车的技术门槛，进一步巩固冷藏车行业的领先地位，引导行业高质量发展； 2、打造冷藏车新质产品力，形成出口爆款冷藏产品，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半挂车承载主梁变截面一体成型技术的研发	1、创新生产工艺并提高效率；引入一体成型模具，旨在减少产品生产工序，降低人工依赖与材料变形，从而	已完成项目设计、试制、试验、试用，已开始投用。	1、产品与样车验证：成功制造出采用承载主梁变截面一体成型技术的半挂样，并能够通过严	1、提升制造核心竞争力：该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将使公司在半挂车主梁制造领域掌握关键的核心技术与工艺标准；

	大幅提升生产效率； 2、解决生产工艺痛点，提升产品质量：重点解决 KTL 涂装工艺中的漆液残留污染、零件设计复杂导致的吹砂工序无法干净清理等问题，并通过设计优化，预防加工过程中的变形，确保最终产品的可靠性与结构强度。		格的可靠性实验验证与装载性能测试； 2、工艺方案固化：形成一套完整的、适应新生产线的设计规范、工艺文件和操作指导书； 3、解决关键技术难点：成功应用一体成型模具，并解决 OEM 件与自制件配合间隙过大、智能焊接死角工艺处理、KTL 涂装工艺孔的合理设计以及吹砂死角清理等系列实际问题。	2、本项目有助于公司巩固并扩大现有市场份额。先进的生产技术和过硬的产品力，将成为获取高端客户、进入新市场或细分领域的“敲门砖”。
半挂车车架扭转度通用型精准定位检测技术的研发	1、提升产线检测效率； 2、产品兼容性与实用性。	已完成设备设计、试验，已经在总装车间正式投用。	1、可快速检测解决现有产线“检测效率低下”问题； 2、检测数据完成后车架直接运转到下一个工位，不影响产线车辆向前流动提供精确依据； 3、设备应利用产线侧面提供的空压气源实现升降功能，并通过有限元分析减轻自重，目标整机重量控制在 50 公斤左右。	1、有效提升整体生产效率和流程顺畅度； 2、由于市场上缺乏同类检测设备，本项目的成功研发将帮助公司获得一项专属的技术解决方案，将提升公司自身生产环节的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开辟新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市场竞争力； 3、充分证明公司在高端专用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方面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有助于巩固其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和世界领先专用车研发与零部件制造中心的地位。
超高强度钢轻型侧卸车架结构的研究	与钢材厂家结合，研究超高强度钢原材料应用技术，LTP 工厂独立完成 2A 侧卸车架轻量化结构的全新设计，进行有限元分析、重载试验，最终达到保证挂车强度、减轻挂车自重的目的。	已完成样车设计、试制、试验、试用，开始小批量销售。	1、样车设计开发达到产品设计任务书的功能及性能要求； 2、河南、安徽区域已实现小批量； 3、产品工程数据、图纸满足产品设计说明书要求； 4、2A 侧卸产品相关专利挖掘已申报 4 项。	1、提升中集车辆的产品质量，巩固中集车辆在专用车行业的龙头地位； 2、随着挂车轻量化趋势加剧，此产品未来可成为中集车辆的增量产品。
LPG 大型覆土罐	为满足欧洲等地对安全、环保、集约型储能设施的严苛需求，自主研发大型 LPG 覆土罐，形成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型储能装备解决方案，替代传统地上储罐。	完成首个欧洲覆土罐项目 4 台覆土罐的开发制造及场站建设，并正常投运。	项目成功投运，全面验证技术并符合欧洲标准，形成可复制的技术能力。打造国际标杆工程，树立品牌形象，为后续开拓欧洲及全球市场奠定基础。	突破高技术壁垒，大幅提升设计、制造及国际化项目管理能力。强化国际高端能源装备供应品牌形象，支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人民币千元）	2,789,079	2,712,160	2.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8%	1.53%	0.2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人民币千元）	7,748	5,658	36.94%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28%	0.21%	0.07%

注：研发投入的金额是以合并报表为口径。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流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712,468	169,157,793	(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98,019	159,893,923	(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4,449	9,263,870	9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7,841	17,474,053	(1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74,371	24,104,342	(25.4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530)	(6,630,289)	4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65,743	48,178,905	(1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85,549	52,422,892	(6.18%)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9,806)	(4,243,987)	(143.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806,354	(1,365,655)	378.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99.86%，主要由于本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43.19%，主要由于本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143.16%，主要因取得借款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显著下降，而现金流出降幅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760,749)	(27.01%)	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行成本减值损失、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649,607)	(23.07%)	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否
投资损失	(1,409,783)	(50.06%)	主要为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141)	(1.11%)	主要为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报告期内，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情况详情参见本章节之“六、报告期内投资状况分析”之“4、金融资产投资”之“（3）衍生品投资情况”。	否
营业外收入	224,281	7.96%	主要为索赔收入、预计负债转回及其他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49,844	8.87%	主要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搬迁及清算赔偿金等。	否

（三）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264,404	14.55%	21,621,312	12.37%	2.18%	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435,518	0.26%	767,723	0.44%	(0.18%)	同比减少 43.27%，主要为本年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25,473,417	15.27%	31,655,818	18.11%	(2.84%)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9,869,274	5.92%	9,752,290	5.58%	0.34%	无重大变化
存货	18,150,466	10.88%	19,735,685	11.29%	(0.41%)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533,390	0.92%	1,351,285	0.77%	0.15%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0,319,198	6.19%	12,016,874	6.88%	(0.69%)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43,798,303	26.26%	43,919,373	25.13%	1.13%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2,266,458	1.36%	1,805,982	1.03%	0.33%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1,154,240	0.69%	1,152,130	0.66%	0.03%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8,679,781	5.20%	11,260,716	6.44%	(1.24%)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15,293,368	9.17%	14,599,941	8.35%	0.82%	无重大变化
其他流动负债	1,275,312	0.76%	959,102	0.55%	0.21%	同比增加 32.97%，主要为本年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5,024,300	9.01%	19,377,598	11.09%	(2.08%)	无重大变化
应付债券	6,076,937	3.64%	4,035,642	2.31%	1.33%	同比增加 50.58%，主要为本年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6,785	0.00%	344,767	0.20%	(0.20%)	同比减少 98.03%，主要为本年外汇期权合约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882,509	0.53%	869,384	0.50%	0.03%	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年度年初余额	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减值	本年度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9,120	11,629	-	-	1,226,871
2.衍生金融资产	11,142	(9,293)	-	-	1,84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47,831	-	26,407	-	1,784,234
4.应收款项融资	1,146,071	-	-	215	1,258,113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6,495	(19,421)	-	-	409,283
金融资产小计	4,880,659	(17,085)	26,407	215	4,680,350
投资性房地产	1,351,285	(10,033)	-	-	1,533,390
上述合计	6,231,944	(27,118)	26,407	215	6,213,740
金融负债	(426,970)	(4,023)	-	-	(80,572)
合计	5,804,974	(31,141)	26,407	215	6,133,16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抵押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1,605,917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62,369 千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79%，主要为保证金和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减少所致。本集团资产抵押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25。

4、固定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为人民币 43,798,30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919,373 千元）。报告期内，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16。

（四）或有负债

本集团或有事项主要包括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及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详情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三。

（五）储备及可分派储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储备分别为人民币 42,048,074 千元、人民币 21,789,223 千元（去年同期：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储备分别为人民币 42,333,890 千元、人民币 20,976,437 千元），本公司可分派储备（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187,941 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5,336,568 千元）。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之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六）股利分派

本集团股利分派情况，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五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第一部分：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八、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七）流动资金及资本来源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4,264,404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621,312 千元）。详情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1。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现金流数据请参见本章节“五、财务数据分析”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4、现金流”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66、67。

本集团主要以运营所得现金、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作为发展资金。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生产及运营、偿还到期负债、资本开支、支付利息及股息，其他非预期的现金需求。本集团一直采取谨慎的财务管理政策，维持足够适量的现金，以偿还到期银行贷款，保证业务的发展。

（八）银行借款及其他借贷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超短期融资债券、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总额为人民币 34,357,895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125,524 千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8,679,781	11,260,7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	4,071,055	3,440,96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507,583
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债券	505,822	503,016
长期借款	15,024,300	19,377,598
应付债券	6,076,937	4,035,642
合计	34,357,895	39,125,524

本集团 2025 年度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467 千元（2024 年度：人民币 7,429 千元）。

本集团的银行借款以人民币和港币为主，计息方式包括固定利率计息和浮动利率计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港币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港币 5,500,00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币 5,500,000 千元）。本集团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0.84% 至 5.00%（2024 年 12 月 31 日：1.30% 至 6.35%），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 至 6.08%（2024 年 12 月 31 日：1.20% 至 4.25%）。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定息银行借款约人民币 3,251,34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6,368,934 千元）。长期借款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五年内。本集团的借款无季节性需求，其主要是基于本集团的资金及业务需求。

本集团已发行的债券以人民币为主，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计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行的固定利率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6,076,937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35,642 千元），债券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一到五年。

本集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26、35、36、37、38 及附注八、3，及本报告“第八章 债券相关情况”。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任何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九）其他权益工具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为人民币 4,064,13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93,019 千元），比上年度末下降 0.71%，主要是由于本期集团发行及偿还部分永续债所致。报告期内，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43。

（十）资本结构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债务构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66,810,845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019,802 千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99,984,655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6,732,434 千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6,795,50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4,752,236 千元）。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项目的重大变动情况，请参见本章节“五、财务数据分析”之“（三）资产及负债状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60%（2024 年 12 月 31 日：61%），本集团致力于维持适当的股本及负债组合，以保持有效的资本架构，为股东提供最大回报。（注：资产负债率乃按各日期之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计算而得。）

（十一）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2025 年本集团受汇率波动影响的外汇敞口主要包括美元兑人民币敞口月均近 50 亿美元，欧元兑美元敞口月均近 3 亿美元以及部分其他币种敞口。所有敞口均由集团实际外汇收入与融资业务产生。2025 年内，人民币汇率升值压力逐步抬升，人民币兑美元市场汇率全年升值近 4.2%，集团美元资产与收入产生汇兑损失；同时中美利差导致美元结汇套期保值成本仍处于较高水平，集团汇率风险管理面临成本与风险并存的挑战。

在此局面下，本集团平衡成本与风险的矛盾，以保护经营利润为出发点，审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积极加强美元现金结汇力度，持续完善汇率风险全链条管理体系，加强业务前端到财务后端的闭环管理，以实现平滑、降低汇率波动对集团经营结果的不确定性影响的目标。

2025 年本集团汇兑损失约 11.11 亿人民币，主要为美元资产与收入在人民币汇率升值环境下产生的汇兑损失。年内本集团通过积极结汇，实现美元平均结汇汇率优于全年平均市场汇率，美元结汇产生净收益；同时利用美元资产利率的相对优势，获取存款和融资利差收益估算约 8.3 亿人民币。2025 年本集团外汇套期保值衍生品产生损失约 1.43 亿人民币，主要来自于年初对部分欧元兑美元敞口开展的套期保值衍生品交易。全年来看集团欧元敞口与套保工具损益合计为净收益，主要得益于后续套保交易的灵活调整以及欧元汇率的升值走势。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外汇对冲合约请参见本章节“六、报告期内投资状况分析”之“4、金融资产投资”之“（3）衍生品投资情况”及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3、13、41 和八、4。

（十二）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除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三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八、1。

（十三）资本承担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承诺约人民币 119,669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0,088 千元），主要用作为固定资产构建合同。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三、1。

六、报告期内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645,466	567,766	13.6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仍处于建设过程中尚未完工结转且相关项目合同金额大于 2 亿元以上。

是 否 不适用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10。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上交所：601966	玲珑轮胎	66,495	公允价值计量	55,924	(10,881)	-	-	-	(10,078)	45,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深交所：300443	金雷股份	65,000	公允价值计量	38,330	15,798	-	-	-	16,125	54,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上交所：600221	海航控股	550	公允价值计量	477	31	-	-	-	31	5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海航重组抵债获得
境内外股票	上交所：600515	海南机场	220	公允价值计量	1,152	396	-	-	(1,316)	396	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海航重组抵债

													获得
境内外股票	深交所： 002960	青鸟消防	1,2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58,234	-	(380,561)	-	-	12,995	819,4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深交所： 000012	南玻 A	67,407	公允价值计量	54,573	-	(21,619)	-	-	724	45,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399,672	--	908,690	5,344	(402,180)	-	(1,316)	20,193	965,138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千股）	持股比例（%）	年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澳洲证券交易所： OEL	OttoEnergy	13,480	13,521	0.36%	246	-	(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所：00697	首程控股	81,641	-	0.00%	-	5,069	(21,2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所：206	华商能源	204,326	185,600	5.72%	43,339	1,710	12,7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科创板：688315	诺禾致源	13,244	-	0.00%	-	3,35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份收购
深交所：001213	中铁特货	161,563	40,000	0.90%	162,000	3,240	(4,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合计		474,254			205,585	13,370	(13,689)		

（3）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远期合约	-	3,709,761	(22,276)	-	-	-	516,807	1.03%
外汇期权合约	-	24,591,621	4,876	-	-	-	419,484	0.83%
利率掉期合约	-	1,823,850	458	-	-	-	1,747,850	3.47%
货币互换合约	-	940,900	5,045	-	-	-	-	0.00%
合计	-	31,066,132	(11,897)	-	-	-	2,684,141	5.33%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	否							

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11,897 千元人民币，投资损失为 130,524 千元人民币，两者合计损失为 142,421 千元人民币。 其中，报告期内本集团外汇相关的衍生品投资活动净损失为 143,088 千元人民币，是衍生金融工具合计损失的主要构成。此外，本期汇兑损失为 1,111,497 千元人民币，主要由集团美元敞口因人民币升值产生。前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衍生品投资及汇兑损益合计净损失为 1,254,585 千元人民币。报告期内，集团坚持保值理念，持续优化外汇管理机制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策略的灵活性与有效性。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本集团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基本原则，禁止投机交易。2025 年美元兑人民币敞口面临套保成本高企、人民币升值压力显现并存的双重困难局面，本集团审慎开展针对美元兑人民币的套期保值业务。2025 年套保业务主要针对欧元兑美元敞口开展，通过套保管理后，欧元兑美元敞口合计为收益。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有外汇远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合约。外汇远期及外汇期权合约所面临的风险与汇率市场风险以及本集团的未来外币收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有关。利率掉期合约的风险与利率波动密切相关。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控制措施主要体现在：基于本集团经营真实业务背景和需求，坚持风险中性及套期保值基本原则，禁止投机交易；针对衍生品交易，本集团制订了严格规范的内部审批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明确了相关各层级的审批和授权程序以便于控制相关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2025 年 1-12 月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人民币 11,897 千元。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3 月 27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5 月 15 日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未来重大投资计划、预期资金来源、资本支出与融资计划

本集团的经营及资本性支出主要透过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提供资金。同时，本集团将采取谨慎态度，务求提升日后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根据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的变化，及本集团战略升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6 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 34.5 亿元，主要用于收购股权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本集团将继续考虑多种形式的融资安排。

七、重大投资、有关附属公司及联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处置情况（包括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于年终日占本公司资产总值 5%或以上的重大投资、有关附属公司及联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处置情况。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14 和附注六。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章节的有关内容。报告期内，本集团附属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14 及附注六。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股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注3）	子公司	主要从事集装箱制造及销售	6,634,024	38,520,595	21,224,117	43,008,947	1,718,059	1,518,825
中集安瑞科（注2）	子公司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8,540	32,181,887	13,786,610	26,325,942	1,441,644（注3）	1,171,591
中集来福士（注3）	子公司	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与销售；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与销售；海洋工程设计和模块设计制造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及相关系统研发；深远海渔业装备制造与销售；船舶建造与设计等	5,000,000	18,721,870	5,122,956	17,772,091	1,134,875	1,108,865
中集车辆（注1）	子公司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1,874,124	22,853,999	15,238,989	20,177,636	1,241,700	926,643
中集世联达（注3）	子公司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及报检业务	1,741,106	8,041,244	3,155,518	26,793,404	435,702	363,898

中集天达 (注 3)	子公司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	138,284	10,715,841	3,887,860	7,619,143	292,587	263,786
深圳融资租赁 (注 3)	联营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1,481,377	24,337,646	4,921,953	2,059,911	531,685	370,083
中集产城 (注 3)	联营公司	房地产业务	454,704	43,073,856	8,145,040	3,385,087	(2,613,379)	(2,718,230)

注 1：中集车辆的财务数据取自其 2025 年年报。

注 2：中集安瑞科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以上表格中的财务数据取自其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年度业绩公告。其中，报告期营业利润为报表中的“经营溢利”。

注 3：以上表格中的财务数据来自其管理层报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中集马尔风机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友奇环境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CIMC WETRANS MALAYSIA SDN.BHD.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PT CIMC WETRANS INDONESIA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AUK SERVICE PTY. LTD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员工情况

1、雇员及薪酬政策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全球含合同工、退休返聘员工、兼职员工等在内的全体员工总数 71,945 人（2024 年 12 月 31 日：78,776 人），其中，本集团全球合同员工总数为 51,541 人（2024 年 12 月 31 日：50,686 人）。报告期内，总员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计划供款）约为人民币 15,311,363 千元（2024 年：约人民币 16,962,771 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55。

本集团实行按绩效表现、岗位价值、资历经验以及市场工资给予薪金及花红以激励雇员。其他福利包括中国政府规定的社会保险等。本集团定期检讨薪酬政策（包括有关应付董事酬金），并根据集团业绩及市场状况，务求制定更佳的奖励及评核措施。

2、合同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25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1,5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1,5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893
管理人员	3,848
销售人员	4,326
技术人员	6,293
财务人员	1,540
其他人员	12,641
合计	51,5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2
硕士	2,354
本科	14,805
大专	10,828
高中及以下	23,512
合计	51,54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女性正式合同员工数量为 8,889 人，约占全体正式合同员工总人数的 17.2%；男性正式合同员工数量为 42,652 人，约占全体正式合同员工总人数的 82.8%，已实现员工性别多元化。

3、员工培训计划

本公司以“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核心人力资源理念，构建了多层次混合式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培训、领导力发展计划、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等。同时，本集团也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职业发展机会，根据集团战略发展对人才的要求，构建了员工的职业发展通道（如管理、工程技术、精益、财务、审计等），进行有效的员工职业管理，明确员工的职业发展方向，提升员工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员工退休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三、25 及附注五、55。

十一、其他事项

1、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与董事及本公司任何全职员工以外的任何人士订立或存在有关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约。

2、证券回购、出售或赎回

(1) H 股股份回购

第一批 H 股回购：

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提振股东信心，2025 年 5 月 22 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回购部分 H 股股份的方案。拟回购金额不超过港币 5 亿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资金。本次回购的 H 股股份将作为库存股份持有，在完成回购后三年内完成转让（含二级市场出售）或注销。第一批 H 股回购的实施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进行回购 H 股股份合计 60,700,800 股，回购金额合计港币 452,269,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报告期内，第一批 H 股回购的每月报告如下：

回购月份	回购股数	每股 H 股价格		价格总额（港元）
		最高（港元/股）	最低（港元/股）	
2025 年 6 月	1,480,000	6.22	5.76	8,873,381
2025 年 7 月	7,161,100	7.86	6.30	47,367,004
2025 年 9 月	17,153,100	8.00	7.59	133,993,666
2025 年 10 月	1,232,100	7.17	7.00	8,744,791
2025 年 11 月	29,165,400	8.11	6.95	215,815,994
2025 年 12 月	4,509,100	8.71	7.89	37,474,764
合计	60,700,800	8.71	5.76	452,269,600

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披露日期间，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回购 H 股股份合计 415,500 股，回购金额合计港币 3,598,031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累计回购 H 股股份合计 61,116,300 股，回购金额合计港币 455,867,631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的 H 股股份将作为库存股份持有。

第二批 H 股回购：为进一步维护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在综合考虑本公司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和合理估值水平等因素后，202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16 次会议，同意本公司继续使用 H 股回购一般性授权，新增港币 3 亿元（含）用于第二批 H 股回购。本次回购的 H 股股份将作为库存股份持有，在完成本次回购并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三年内完成转让（含二级市场出售）或注销。后续也可根据本公司实际需求，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用途，并将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报告期内以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第二批 H 股回购尚未实施。

(2) A 股股份回购

2025 年 9 月 29 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的回购总金额，以不超过人民币 12.01 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出售。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期间，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60,417,690 股，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9.0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7.85 元/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8,286,268.4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已回购的股份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 A 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成。本报告期内，上述的 A 股回购的每月报告如下：

回购月份	回购股数	每股 A 股价格		价格总额（人民币元）
		最高（人民币元/股）	最低（人民币元/股）	
2025 年 10 月	17,503,390	8.49	7.90	143,029,774.40
2025 年 11 月	42,914,300	9.09	7.85	355,256,494.07
合计	60,417,690	9.09	7.85	498,286,268.47

报告期初，本公司持有 24,645,550 股 A 股库存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合计持有 85,063,240 股 A 股库存股份，以及 60,700,800 股 H 股库存股份，目前继续作为库存股份处理，暂无即时计划用于出售、转让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除上述披露以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内概无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亦无购入或赎回任何上市证券。

3、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本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发行新股。

4、上市证券持有人的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税函[2011]348 号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香港联交所题为“有关香港居民就内地企业派发股息的税务安排”的函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有关税款。建议本公司 H 股股东须向其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 H 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5、捐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捐款总额为人民币 15,425 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7,598 千元）。

6、遵守法律及法规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遵守对本集团营运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7、获准许弥偿条文

于报告期及直至本报告刊发日期内，未曾有或现有生效的任何获准许弥偿条文（不论是否由本公司订立）惠及本公司的董事或监事（监事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取消），亦未曾有或现有生效的任何获准许弥偿条文（如由本公司订立）惠及本公司之有联系公司的董事或监事。

本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8、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五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已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和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了《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10、结算日后事项

有关本集团报告期结算日后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四。

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1 月	深圳	策略会	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 2025 年度策略会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205》（编号：2025-02）
	深圳、中集集团总部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机构	华泰证券、华夏基金、UBS O'Connor		
2025 年 2 月	北京、深圳	策略会	机构	海通证券策略会、天风证券策略会、中金证券策略会、方正证券策略会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310》（编号：2025-03）
	中集集团总部	现场会议	机构	国寿资管		
2025 年 3 月 1 日 -3 月 20 日	武汉、深圳	策略会	机构	长江证券策略会、华泰证券策略会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330（1）》（编号：2025-04）
	中集集团总部	现场会议	机构	中金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中集集团总部、路演中及全景网、易董、富途、同花顺、东方财富等线上平台	现场会议+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面向所有投资人	公司 2024 年度业绩解读、业务亮点介绍、2025 年度经营计划展望等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330（2）》（编号：2025-05）
2025 年 4 月	深圳、电话会议	策略会	机构	国投证券策略会、国金证券策略会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430（1）》（编号：2025-06）
	中集集团总部、上海、北京	现场会议	机构	国寿投资、广发基金、景顺长城、南方基金、中欧基金、平安养老、富国基金、宁银理财、泰信基金、永赢基金、汇添富基金、泓德基金、招商信诺、中信资管、国寿资产、华泰证券、中信保诚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中集集团总部	电话会议	机构	永赢基金、平安资管、交银施罗德、华商基金、汇丰晋信基金、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业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日				北银理财、粤港澳大湾区共同家园发展基金、前方基金、上海孝庸私募、上海混沌投资、华泰证券、国信证券、东吴证券、国投证券、瑞银证券等	绩解读、业务亮点介绍及未来业务发展展望等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430 (2)》(编号: 2025-07)
2025 年 5 月 15 日	中集集团总部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其他	部分股东代表、媒体记者等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15》(编号: 2025-08)
2025 年 5 月	杭州、上海	策略会	机构	广发证券策略会、中信证券策略会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610 (1)》(编号: 2025-09)
	香港、中集集团总部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机构	高盛、3W 基金、建信基金、中金公司、Alliance Bernstein、UBS		
2025 年 6 月 6 日	上海	实地调研、现场会议	机构、媒体	中金公司、瑞银证券、申万宏源、华创证券、天风证券、东吴证券、华安证券、光大证券、华福证券、上海证券、中信资管、长信基金、前方基金、上海伊洛、广东嘉强私募基金、富顿投资、恒生银行(中国)、交通银行(香港)、上海鼎湾资产、东亚期货、上海久铭投资基金、上海归德私募基金、财联社等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610 (2)》(编号: 2025-10)
2025 年 6 月	上海	策略会	机构	国泰海通策略会、华泰证券策略会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703》(编号: 2025-11)
	中集集团总部	电话会议	机构	平安基金等		
2025 年 7 月	深圳	策略会	机构	东吴证券策略会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801》(编号: 2025-12)
	中集集团总部、广州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机构	盘京投资、太平养老、JM Capital、Platinum Equity、广发基金、南方基金、大成基金、前海开源基金、CLSA、中金公司、宁银理财；中信证券、中银香港资管、Franchise Capital Management、上海泾溪投资、广东谢诺辰阳私募、上海水璞私募、玄甲资本、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中集集团总部、路演中平台	现场会议+网络平台	其他	面向所有投资人	公司 2025 年度中期业绩解读、业务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中

		上交流			亮点介绍及未来业务发展展望等	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901》（编号：2025-13）
	香港	现场会议	机构	HSBC		
2025 年 9 月	深圳、香港、新加坡	策略会	机构	2025 瑞银证券中国 A 股研讨会、CLSA 2025 年第 32 届投资者论坛、中上协走进新加坡路演活动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016》（编号：2025-14）
	中集集团总部、新加坡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机构	Ariose Capital Management、开域资本、Kopernik Global Investors、Millennium Partners Group、Cobas AM、BFAM Partners、Polymer Capital、保宁投资、Verition 基金、立格资本、North Rock、国寿资管		
2025 年 11 月 3 日	中集集团总部	电话会议	机构	华泰证券、中柏资管、太平洋资管、创金合信基金、上海明汰投资、汇丰晋信基金、平安基金、前海开源、中国人保资管、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恒泰证券、江信基金、财通证券、太平资管、阳光资管、宁银理财、华商基金、浙江旌安私募、华凯资产管理、Pleiad Investment Advisors Limited、国信证券等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解读、业务亮点介绍及未来业务发展展望等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103》（编号：2025-15）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面向所有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会的投资者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124(1)》（编号：2025-16）
2025 年 11 月 20 日	中集来福士海洋科技集团	现场调研	机构	UBS 瑞银证券、Citi 花旗银行、野村东方国际证券、CLSA 中信里昂、华泰证券、长江证券、中金公司、North Rock Capital、淡水泉投资、招商局资本、中银基金、国新投资、阳光资产、中汇人寿保险、西部利得基金、百年保险资管、泓德基金、超扬天辰、上海开思基金、运舟资本、爱建证券等	公司海工板块业务状况、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124(2)》（编号：2025-17）
2025 年 11 月	北京、深圳、上海	策略会	机构	国泰海通策略会、华泰证券策略会、招商证券策略会、东吴证券策略会、光大证券策略会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209》（编号：2025-18）
	中集集团总部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机构	中金公司、UBS Securities 瑞银证券、老虎环球基金、广发基金、Capital Group、永赢基金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北京	现场会议	机构	新华保险、嘉实基金、中金基金、中金资管、中信建投自营、国寿资产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1215》（编号：2025-19）
				长江证券、源峰基金、大家资管、阳光保险、融通基金、东方基金、中信资管、天弘基金、华夏久盈、光大永明、兴合基金、华夏未来、中交资本、慎知资产、仁桥资产、风炎私募、日挥	公司海工板块业务状况、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控股 株式会社、北京鑫顺资本等		
2025 年 12 月	上海	策略会	机构	东方证券策略会	公司主要业 务状况、投 资进展、近 期业务动态 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60107》（编号：2026-01）
	中集集团总 部、北京、 上海	现场会 议、电 话会议	机构	广发基金、睿远基金、汇丰晋信、Citi 花旗、仁桥资产、前海开源、大家资产、景顺长城、JP Morgan、中庚基金、聚鸣投资、高毅投资、圆信永丰、恒越基金、永赢基金、平安资管、中欧基金、兴业基金、平安养老、大成基金、鹏华基金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为持续推动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回报，有效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活动，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目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2025 年 1 月 7 日，该制度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未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第五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本公司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不同格式与内容要求分别编制“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和“企业管治报告”，为避免不必要的重复保持文字简洁，本公司采取了相互引述的方法。

第一部分：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顺应监管导向推进治理架构优化，完成监事会取消及职权调整，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监事会法定监督职能，持续提升治理规范运作水平。本集团将依法治企深度融入内控管理体系，构建起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职能清晰、制衡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监督与决策支撑作用，确保股东会、董事会等治理主体全面履行法定职责与责任，有效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切实落实风控工作要突出问题导向、聚焦关键风险领域、守住风控红线底线的要求，完成集团“风险防控负面清单”治理专项，输出了六大领域、86 条红线管控要求，提炼形成“中集集团经营十律”，完成集团各级组织的宣贯、自查自纠及集团飞检工作。

报告期内制度修订情况：

根据两地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及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集团荣获资本市场相关外部奖项主要如下：

序号	奖项	颁发单位
1	“2025 中国企业 500 强”第 153 名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
2	2025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3	2025 年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最佳实践案例	
4	2025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最佳实践案例	
5	上市公司 2024 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案例	
6	EIP Awards 卓越实践奖	
7	BEST 最佳学习型组织奖	Association for Talent Development （简称“ATD”，人才发展协会）
8	“2024 年度杰出责任企业”大奖	南方周末
9	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项-2025 杰出企业	安永 EY
10	第十六届天马奖·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天马奖	证券时报
11	2024 新财富杂志最佳港股公司榜单·最具成长性港股公司	新财富
12	第八届新财富最佳 IR 港股公司（A+H 股）	
13	第九届中国卓越 IR 评选·卓越资本市场沟通奖	路演中
14	第九届中国卓越 IR 评选·卓越投资者关系项目	
15	第九届中国卓越 IR 评选·卓越领袖奖	
16	2025 同花顺上市公司年度评选·最具人气上市公司	同花顺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本公司已经根据证券监管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规定了内幕信息的审批和登记备案制度以及保密责任，此项制度已成为公司内控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25 年，本公司认真执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和要求，对内幕信息的内部流转和披露实施了有效监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深圳资本集团。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一）资产方面：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产权明晰、手续齐全，由公司独立管理，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占用、支配资产或干预本集团对资产的经营管理的情况。（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独立、制度健全，与第一大股东在人员上完全独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情况，均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关联公司兼职的情况。（三）财务方面：本公司财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银行帐号独立，独立纳税。（四）机构方面：公司内部机构健全，运作独立。第一大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五）业务方面：本集团的生产系统、采购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销售系统完全独立。本公司完全独立拥有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本报告披露日现任董事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注 1）
麦伯良	男	66	董事长	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朱志强	男	51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梅先志	男	45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徐腊平	男	47	非执行董事	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赵金涛	男	48	非执行董事	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赵峰	女	56	非执行董事	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张光华	男	68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22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王桂坝	男	74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谢家伟	女	52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至 2027 年度股东会止
-----	---	----	---------	---------------------------------

(注 2)

注1：董事已分别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合约期限均覆盖各董事的任期。

注2：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收到杨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雄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其他全部职务。在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程序完成之前，杨雄先生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直至新任独立董事在本公司股东会上获批。2026 年 1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谢家伟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2026 年 1 月 29 日，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谢家伟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董事简历：

麦伯良先生，1959 年出生，由 1994 年 3 月 7 日起担任本公司总裁并由 1994 年 3 月 8 日起兼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 27 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兼 CEO，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亦是本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也在本公司下属相关控股子公司兼任董事长。自 201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1039.SZ）的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麦先生于 1982 年加盟本公司，曾任生产技术部经理及副总经理。麦先生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麦先生现为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名誉会长、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会长。

朱志强先生，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复旦大学公共管理专业毕业，管理学硕士。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亦在深圳资本集团所属其他有关企业兼任职务。曾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一处副处长，战略发展处副处长、处长等职务。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梅先志先生，1980 年出生，武汉理工大学工学学士、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招商局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同时兼任招商局工业智能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长，Soares Limited、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南通招商置业有限公司等多家境内外公司董事职务。梅先志先生历任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经理，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管理部经理，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邮轮建造筹备小组组长，招商局邮轮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邮轮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招商局重工（江苏）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徐腊平先生，1978 年出生，中共党员，暨南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深圳市柳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002429.SZ）副董事长，以及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090.SZ）、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21.SZ）、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亦在深圳资本集团所属其他有关企业兼任职务。曾任深圳市宝安区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副部长、部长、投资总监等职务。亦曾任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042.SZ）董事。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赵金涛先生，1977 年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并获学士、硕士及博士学位。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 科技创新部副部长。赵金涛先生曾相继担任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挂职任云南省楚雄州县委常委、副州长，漳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等职务。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员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赵峰女士，1969 年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会计审计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香港注册会计师（HKICPA）。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0547.SH/01787.HK）独立非执行董事、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1289.SZ/00916.HK）独立非执行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丹麦宝隆洋行（中国）财务总监，丹麦网泰通讯科技（中国）财务总监、总经理，美国苹果公司（中国）财务总监，瑞士盈方体育传媒（中国）财务总监、总经理，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621.SZ）独立董事。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张光华先生，1957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社会价值投资联盟主席团成员。现任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027.SZ）独立董事，亦任盟浪可持续数字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张先生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计划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招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副行长、副董事长，永隆银行副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169.SH）独立董事、中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2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王桂坝先生，1951 年出生，银紫荆星章，铜紫荆星章，太平绅士，王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学颁授的文学学士学位及伦敦大学颁授的法律学士学位。王先生现为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688347.SH / 01347.HK）以及周大福创建集团有限公司（00659.HK）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现亦为香港税务上诉委员会主席及浸大中医医院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王先生现亦在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香港城市大学及香港树仁大学担任名誉讲师、校外评核委员及教授，并为香港中文大学联合书院校董和浸会大学咨议会委员。王先生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英国、澳洲及新加坡均取得执业律师资格，亦是中國委托公证人。王先生曾于 2014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维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03331.HK），及 2016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601808.SH; 02883.HK）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于 2013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于两所国际律师事务所担任中国主理合伙人达十五年。在此之前，王先生曾任职于香港特区政府的地政总署、律政司及立法会共达十年。王先生于 2011 年至 2018 年间分别获委任为香港机场管理局、医院管理局及竞争事务委员会的成员。王先生为前任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主席，香港版权审裁处主席，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汇报局荣誉顾问，香港律师会会长及香港董事学会董事。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谢家伟女士，197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任深圳市和天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高级顾问。谢家伟女士曾任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会长，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等，曾先后兼任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000782.SZ）、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002139.SZ）、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0096.SZ）、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69.SZ）、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162.SH）、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008.SZ）、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300888.SZ）等独立董事职务。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2）高级管理人员

本报告披露日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	----	----	----	----

麦伯良	男	66	执行董事	2015年8月27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高翔	男	60	总裁	2020年8月27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李胤辉	男	58	副总裁	2004年3月13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黄田化	男	62	副总裁	2018年3月27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于玉群	男	60	副总裁	2018年3月27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曾邗	男	50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	2020年3月26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王小岩	男	52	副总裁	2025年3月27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吴三强	男	55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2021年3月30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止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麦伯良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有关麦伯良先生的履历详情，请参阅本章“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 董事”。

高翔先生，1965年出生，毕业于天津大学海洋与船舶工程专业，为高级工程师。高翔先生自2020年8月27日起担任本公司总裁。高翔先生曾于2004年起出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5年4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并于2018年3月27日起出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1999年至2008年期间，高翔先生曾分别担任天津中集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天津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天津中集车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及天津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的总经理。2009年，高翔先生出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5年4月1日出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翔先生现同时亦在本公司若干家下属子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

李胤辉先生，1967年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吉林大学历史系获学士学位，1997年12月获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1年6月获吉林大学世界经济博士学位。李胤辉先生自2004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亦同时兼任本公司若干家子公司的董事长或董事，也曾于2002年10月至2003年10月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挂职）。李胤辉先生曾自1993年5月至2003年3月任职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在国家商务部工作。在这之前，李胤辉先生效力于共青团中央。

黄田化先生，1963年出生，毕业于大连交通大学（原大连铁道学院）焊接工艺与装备专业。黄田化先生自2018年3月27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并自2021年2月起任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同时，黄田化先生亦是集装箱集团所属多家子公司董事长。此外，黄田化先生也兼任多个社会职责，担任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会长、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以及深圳政协委员。黄田化先生于1988年3月加入本公司，曾于1988年3月-1995年，任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工程师；1995年至1999年，任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年至2013年，任青岛冷藏基地总经理；2012年至2020年，历任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

于玉群先生，1965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获授经济学学士学位及硕士学位。于玉群先生自2018年3月27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并任本公司下属若干家子公司董事。于玉群先生自2007年9月获委任为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03899.HK）的执行董事，2016年9月5日至2025年8月26日期间任非执行董事。于玉群先生于1992年加入本公司，先后任本公司金融事务部副经理、经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于玉群先生曾于2004年3月至2021年3月29日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并于2012年10月25日至2021年3月29日同时出任公司秘书。于玉群先生曾任TSC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名为华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06.HK）、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及Pteris Global Limited的非执行董事。1987年7月至1989年10月，于玉群先生曾任职于国家物价局。

曾邗先生，1975年出生，注册会计师，1996年7月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9年6月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曾邗先生自2020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现亦同时担任本公司若干下属公司董事长、董事或总经理，以及中集车辆（301039.SZ）、中集安瑞科（03899.HK）董事。曾邗先生于1999年加盟本公司，

先后任财务管理部会计部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并于 2018 年 1 月出任由原财务管理部与资金管理部合并后的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曾邗先生曾于 2009 年至 2010 年兼任中集安瑞科财务部经理。

王小岩先生，1973 年出生，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王小岩先生自 202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并自 2025 年 8 月起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码：3899）的非执行董事，同时兼任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5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王小岩先生先后在林业部（国家林业局）、国务院办公厅等部委单位任职。2021 年 3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职北京洪泰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吴三强先生，1971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获授经济学学士学位及硕士学位，并获授吉林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吴三强先生自 2021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 年 4 月担任公司秘书。吴三强先生于 2002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参与筹建中集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先后出任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营销管理部经理、营销公司副总经理。吴三强先生于 2010 年调任本公司战略发展部，任副总经理、并购总监，后于 2014 年任职本公司法律部。自 2015 年底起，吴三强先生调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任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吴三强先生曾于 1992 年 7 月起任职于洛阳矿山机器厂（现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1996 年 7 月起任职于香港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务部、财务管理部。吴三强先生曾于 1997 年任职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先后出任交通基建部、工业管理部、码头管理部总经理，此后任职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部的企业管理部。

除上述披露以外，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分别收到胡贤甫先生、邓伟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贤甫先生、邓伟栋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请辞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全部职务。在新任董事的选举程序完成之前，胡贤甫先生和邓伟栋先生将分别继续履行上述董事相关职务的职责，直至新任董事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批准之日。2025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补选梅先志先生、赵金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025 年 5 月 15 日，孙慧荣先生、吕冯美仪女士因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不再分别担任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麦伯良	董事长、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朱志强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胡贤甫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5 年 3 月 13 日	工作变动原因
邓伟栋	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5 年 3 月 13 日	工作变动原因
梅先志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3 月 13 日	被选举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赵金涛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3 月 13 日	被选举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徐腊平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换届被选举
孙慧荣	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赵峰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吕冯美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张光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被选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6 年 1 月 29 日	个人原因辞任
王桂坝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5 月 15 日	换届被选举
谢家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1 月 29 日	被选举
高翔	总裁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李胤辉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任期届满续聘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黄田化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于玉群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曾邗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	聘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任期届满续聘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王小岩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聘任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吴三强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聘任	2025 年 5 月 15 日	任期届满续聘

梅先志先生、赵金涛先生、徐腊平先生、王桂坝先生、谢家伟女士分别已于 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2026 年 1 月 23 日取得《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09D 条所述的法律意见，并确认已知悉其作为公司董事的责任。

另外，2025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该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 动的原因
麦伯良	董事长、 执行董事	890,465 (A 股)	0	0	0	890,465 (A 股)	--
黄田化	副总裁	810,000 (A 股)	0	0	0	810,000 (A 股)	--

2020 年 6 月 1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以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设立信托计划并注资到合伙企业后，由合伙企业用于在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的运作方案（以下简称“运作方案”）。运作方案的资金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43 亿元，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有效期为 10 年。运作方案参与对象为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核心关键员工和中高级管理人员，其中包括公司董事长麦伯良、总裁高翔、副总裁李胤辉、副总裁黄田化、副总裁于玉群、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曾邗、董事会秘书吴三强。运作方案下的第一期信托计划资金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本公司第一期信托计划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股票购买，锁定期已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届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期信托计划下投资的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通过港股通累计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 42,254,600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42,254,600 股）。2021 年 6 月 18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运作方案以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人民币 1.43 亿元设立第二期信托计划。本公司第二期信托计划已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完成股票购买，锁定期已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届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第二期信托计划下投资的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通过港股通累计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 16,135,050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16,135,050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根据运作方案设立的第一期信托计划及第二期信托计划均未进行分配。第一期信托计划的存续期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第二期信托计划存续期至 2029 年 6 月 17 日，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公告。

报告期内，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无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4、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及相联法团股本中的权益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份持有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标准守则》而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 于本公司股份之权益

姓名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股份种类
麦伯良	实益权益	890,465	A 股

(2) 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之权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概无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持有本公司相关股份之权益。

(3) 于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之权益

姓名	法团名称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麦伯良	中集安瑞科	实益权益	8,260,000（普通股）

除上述信息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概无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持有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之权益。

5、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可参见本章之“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在本公司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志强	深圳资本集团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2021 年 2 月	-	是
梅先志	招商工业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2022 年 6 月	-	是
	Soares Limited	董事	2023 年 2 月	-	否
	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	董事	2023 年 1 月	-	否
徐腊平	深圳资本集团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 年 11 月		是
赵金涛	招商局集团	战略发展部 / 科技创新部副部长	2024 年 4 月	-	是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麦伯良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1月	至今	否
朱志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否
梅先志	华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7月	2025年5月	否
	招商局新材料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	2025年4月	否
	招商局工业智能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8月	至今	否
	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至今	否
	南通招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否
	北京国海海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6月	至今	否
徐腊平	深圳市柳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至今	否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7月	至今	否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1月	至今	否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2026年2月	否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	至今	否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至今	否
	喀什深圳城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2025年12月	否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至今	否
	深圳市远致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1月	2025年9月	否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至今	否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1月	至今	否
	赵峰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是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是
张光华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2025年8月	是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是
	盟浪可持续数字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7月	至今	否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7月	2026年3月	是
王桂坝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5年1月	至今	是
	周大福创建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是
黄田化	弘景智业(北京)供应链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8月	至今	否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至今	否
于玉群	北京龙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月	至今	否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月	至今	否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是
曾邗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至今	否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否
王小岩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本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薪资体系和奖励办法。公司实行年薪制。公司董事会依据《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发放。本公司制订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将高级管理人员的经济利益与本集团的经营业绩相结合。

经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在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每人每年人民币 240,000 元获得独立董事津贴，非执行董事赵峰女士按每年人民币 240,000 元（含税）领取津贴，按月发放。

报告期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领取薪酬（税前）情况详见以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表。

(2)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按权责发生制相关的现金薪酬）（注 1）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获取报酬
麦伯良（注 2）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6	现任	670	否
朱志强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1	现任	-	是
梅先志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45	现任	-	是
胡贤甫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6	离任	-	是
徐腊平	非执行董事	男	47	现任	-	是
孙慧荣	非执行董事	男	42	离任	-	是
赵金涛	非执行董事	男	48	现任	-	是
邓伟栋	非执行董事	男	58	离任	-	是
赵峰	非执行董事	女	56	现任	24.0	是
吕冯美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74	离任	8.9	是
张光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现任	24.0	否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离任	24.0	是
王桂坝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4	现任	15.2	否
高翔	总裁	男	60	现任	399	否
李胤辉	副总裁	男	58	现任	310	否
黄田化	副总裁	男	62	现任	299	否
于玉群	副总裁	男	60	现任	305	是
曾邗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	男	50	现任	304	否
王小岩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262	是
吴三强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男	55	现任	229	否
合计	-	-	-	-	2,874.1	-

注 1：表格中，本公司管理层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薪酬、预估的 2025 年度绩效工资。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本公司管理层 2025 年度绩效评价尚未完成，仅以未考虑个人绩效结果的基本绩效工资系数进行预估，最终应经董事会审批的 2025 年度绩效工资金额为准。待董事会完成相关考评及审议后，公司将另行披露。

注 2：根据《公司章程》，执行董事同时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麦伯良先生作为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乃因其担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而于公司受薪。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取消）在任职期间不因担任相关监事职务而受薪。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赵峰女士按照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领取固定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依据《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核定，其薪酬水平与本集团的经营业绩相结合。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完成 2024 年度业绩考评，以此为基础确定的 2024 年度绩效工资于 2025 年度实际发放，详见本报告“第九章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7。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2025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8。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报告期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之“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二、董事会”。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请参见本章之“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二、董事会”之“（三）董事会会议”及“四、股东与股东会”之“2、每名董事于股东会的出席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联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

（一）报告期内，各位委员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审计委员会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麦伯良	-	4/4	-	3/3	-
朱志强	-	4/4	-	3/3	-
梅先志	-	4/4	-	-	-

胡贤甫（报告期内离任）	-	-	-	-	-
徐腊平	-	-	3/3	-	4/4
孙慧荣（报告期内换届离任）	-	-	1/1	-	2/2
赵金涛	-	-	4/4	-	6/6
邓伟栋（报告期内离任）	-	-	-	-	-
张光华	17/17	4/4	4/4	3/3	6/6
王桂坝	11/11	-	3/3	1/1	4/4
吕冯美仪（报告期内换届离任）	6/6	-	1/1	2/2	2/2
杨雄（已辞任并自2026年1月29日起不再任职）	17/17	4/4	4/4	3/3	6/6

（二）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审 计 委 员 会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1次会议	2025年1月3日	关于对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意见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2次会议	2025年3月11日	与年审机构沟通2024年年报审计进展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3次会议	2025年3月18日	关于对与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意见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4次会议	2025年3月28日	形成关于对2025年度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包括： 1、中集集团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 2、中集集团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2024年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4、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工作评价及提议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5、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6、关于中集集团财务负责人聘任的议案 7、关于中集集团2025年度为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8、关于中集集团2025年度为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5次会议	2025年4月28日	关于对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6次会议	2025年5月8日	无决议事项：2025年第一季度外部风控形势及风控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1次会议	2025年5月15日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2次会议	2025年5月22日	关于对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3 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20 日	关于对深圳中集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松山湖中集智荟园物业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4 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25 日	关于对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订立新的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持续关联交易年度上限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5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1 日	关于对与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6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2 日	关于对《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师提供非鉴证服务的政策》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7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关于对中集集团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意见 审阅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风控重点工作推进&下半年工作推进计划的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8 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9 日	关于对与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关联/连交易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9 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对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0 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无决议事项：2025 年第三季度外部风控形势及风控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1 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审阅（1）关于 2025 年度风控重点工作推进&2026 年度工作重点的汇报；（2）毕马威关于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 形成关于对 2025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包括： 1、关于与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与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深圳中集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松山湖中集智荟园物业的议案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	1、审阅 2024 年中集集团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回顾及 2025 年展望汇报、中集集团可持续发展（ESG）工作 2024 年总结与 2025 年工作重点汇报； 2、同意中集集团 2024 年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关于可持续发展治理优化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无决议事项：中集集团可持续发展与 ESG 工作 2025 年上半年总结与下半年工作重点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3 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形成关于对 2025 年度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关于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重要性议题清单与董事会声明关键议题（影响重要性、财务重要性）的议案； 2、2023-2027 年中集集团战略规划执行中期回顾
薪酬与考核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对拟调整部分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基本工资的意见

核 委 员 会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关于对董事会聘任人员 2024 年度业绩考核的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3 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18 日	关于对董事会聘任人员 2024 年度绩效工资发放建议案的意见
提 名 委 员 会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24 日	关于对建议提名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意见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	形成对 2025 年第 2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包括： 1、关于检讨 2024 年度董事会架构、人数及组成的议案 2、关于建议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建议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关于建议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关于对建议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意见
风 险 管 理 委 员 会	第十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关于对《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第十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8 日	无决议事项：2025 年第一季度外部风控形势及风控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1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无决议事项：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风控重点工作推进&下半年工作推进计划的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3 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无决议事项：2025 年第三季度外部风控形势及风控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
	第十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4 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无决议事项：2025 年度风控重点工作推进&2026 年度工作计划

（三） 审计委员会

1、 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则、本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 审计委员会的委员

审计委员会包括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委员包括：主任委员杨雄先生，委员张光华先生和委员王桂坝先生。2026 年 1 月 29 日，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家伟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杨雄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四）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1、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可持续发展（环境、社会及管治，简称 ESG）事宜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委员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包括 1 位执行董事、2 位非执行董事、2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委员为：主任委员麦伯良先生，委员朱志强先生、梅先志先生、张光华先生、杨雄先生。2026 年 1 月 29 日，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家伟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杨雄先生不再担任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支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的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则、本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包括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 2 名非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委员包括：主任委员张光华先生，委员杨雄先生、委员王桂坝先生、委员徐腊平先生和委员赵金涛先生。2026 年 1 月 29 日，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家伟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杨雄先生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3、薪酬决策程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管的考评程序为：（1）确定被考评人员名单，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被考评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被考评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及（4）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被考评人员的薪酬方案或建议，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或方案的建议，须报经董事会讨论同意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计划或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审查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公司薪酬决策程序采用的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所规定的模式。

（六）提名委员会

1、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则、本章程、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提名委员会的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1 名执行董事和 1 名非执行董事。截至报告

期末，委员包括：召集人王桂坝先生，委员麦伯良先生、委员朱志强先生、委员张光华先生和委员杨雄先生。2026 年 1 月 29 日，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家伟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杨雄先生不再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3、董事提名的程序及准则

根据《公司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需提请股东会审议。根据《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的提名和选任程序为：（1）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的需求情况，按多元化政策列出甄选标准，包括但不限于，考虑新董事人选需具备的资历、技巧、观点角度、独立性、性别多元化和经验等，并形成书面材料；（2）提名委员会可在公司、公司股东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的人选；（3）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4）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的人选；（5）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6）在选举新的董事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及（7）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七）风险管理委员会

为了进一步健全本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系统，提高风险控制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

1、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职责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合规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相关职责。

2、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委员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包括 2 位非执行董事、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委员包括：主任委员徐腊平先生，委员赵金涛先生、张光华先生、杨雄先生和王桂坝先生。2026 年 1 月 29 日，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家伟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杨雄先生不再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一直采取稳定的派息政策，目前本公司每年一次向其股东分红派息（即末期股息），其中承诺 2025-2027 年公司原则上每年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扣减对永续债等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如有）分配后的利润的 30%。本公司稳定、积极的派息政策受到股东的欢迎，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章程》对本公司红利分配做出了明确规定。本公司的年终股利将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案的方式厘定。本公司多年来一直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要求，进行红利分配的决策。

本公司争取努力做好业绩，以争取给股东创造好的回报。2025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392,520,385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24,645,550 股后的 5,367,874,8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7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2、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3、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 股派息数（人民币元）（含税）	0.179
每 1 股转增数（股）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246,340,845
现金分红金额（人民币千元）（含税）	939,09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人民币千元）	913,10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人民币千元）（含税）	1,852,196
可分配利润（人民币千元）	135,56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本集团 2025 年经营业绩及考虑到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179,540 股，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 5,392,520,385 股剔除该回购股份后的 5,246,340,8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 股派现金人民币 0.17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5 年末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16,187,941 千元。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维持每 1 股派现金人民币 0.179 元(含税)的分红比例，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预计派息日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之前。该等 2025 年度分红派息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九、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2022年6月28日，经本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公司提取的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员工合法薪酬和奖金额度设立“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并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A股股票或受让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股票的运作方案；同意根据上述运作方案制订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方案**”）。本方案的存续期为10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算。本方案项下各期持股计划在二级市场购买或受让公司回购的中集集团A股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锁定期内不得进行交易。

（1）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目的

通过实施本方案，进一步完善现代公司治理制度，激发员工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引导员工稳健经营，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信心。

（2）可参与者及持股规模

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包括公司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执委会部分成员（不包括下属公司总经理）、公司总部职能部门负责人等。本方案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参与人的合法薪酬与奖金额度，不存在公司向参与人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方案项下各期存续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参与人累计所持持股计划权益对应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3）权益的分配

本方案项下各期持股计划成立时，参与人可享有的持股计划权益由其在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的合法薪酬与奖金额度确定。各期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持股计划可根据参与人大会议事的指令，在遵守法律法规和本方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非交易过户、或在二级市场出售等合法方式，将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过户至参与人的股票账户，或将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的出售所得分配给参与人。

（4）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实施任何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由于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是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 A 股股票或受让公司回购的公司 A 股股票的运作方案，不涉及本公司任何新股的发行，截至本报告日期，也不涉及任何可予发行的股份及库存股份。

2、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任何需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7 章要求披露的主要附属公司的股份计划。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一。

3、董事、监事（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取消）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无被授予本公司任何持股计划的股权激励情况。

4、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有序地发展，同时为了吸引人才、保持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和全体股东利益制定了《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适时的完善与更新。全面梳理公司现行规章制度并及时进行优化与完善，同时针对公司关键业务加大监督力度，持续开展各类专项检查与评估，能够及时发现和纠正公司运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偏差，能够合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能够合理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内部审计与风控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本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1、公司应当披露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为确保本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实现并降低经营风险，除通过股权控制关系对下属子公司实施控制外，本公司通过集团执委会、集团专业委员会、控股子公司董事会分层管理模式，制定一整套符合集团法人治理和多元化发展要求的管理制度，如《战略规划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商业计划管理制度》、《管理报告制度》、《内控审计管理》、《核心干部管理制度》、《业绩合同管理办法》等，对控股子公司在经营计划、财务预算、投资及资金管理、风险管控、核心人员、以及业绩考核等方面予以规范和管控，形成 5S+HR 管理体系闭环。同时，本公司加强对下属子公司董事会运作及派出董监事的管理能力，明确派出董监事在下属子公司董事会各事项的角色定位和职责，切实加强子公司管理合规遵从，防范管控风险。

2、报告期内因购买新增子公司的，还应披露以下内容：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浙江中集马尔风机有限公司 友奇环境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CIMC WETRANS MALAYSIA SDN.BHD.	整合计划通过委派董事、财务总监等部分高级管理团队，协助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PT CIMC WETRANS INDONESIA AUK SERVICE PTY. LTD ANDASHUN AMAZING LOGISTICS (VIETNAM) CO., LTD	子公司搭建管理体系，并将其业务、人事、财务等方面纳入中集管理范围。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3.26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更正已发表的财务报表，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纠正； 审计师发现影响当期的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初没有被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所发现； 已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或者企业在基准日前虽对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进行了整改，但新控制尚没有运行足够长的时间； 管理层不胜任、不作为，不履行内控职责，造成企业内控失效；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内控缺陷。 <p>重要缺陷：</p> <p>在下列领域如存在内控缺陷，经综合分析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可靠，应判定为重要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控； 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控； 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控； 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系统的内控； 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的合规性监管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规章制度体系严重缺失，管理层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企业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三重一大”决策程序不合规，造成企业重大损失； 中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骨干非正常大量流失； 因自身内部控制原因，企业的声誉及形象遭受重大负面影响； 信息披露发生违规事件，对公司已经对外正式披露的定期报告造成负面影响； 因内控缺陷导致企业内部绝密信息泄露的重大事件。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向管理层汇报且经过合理期限后，重要缺陷仍未被纠正； 企业内部机密信息泄露，较大程度影响企业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或者影响企业在管理方面的竞争能力。 <p>一般缺陷：</p> <p>企业内部机密信息泄露，一般程度影响企业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或者影响企业在管理方面的竞争能力。</p>

	<p>职能失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 对需要设立内部审计职能或风险评估职能来进行有效监控的企业而言，这些职能失效； <p>一般缺陷：</p> <p>受到省级（含）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定量标准	<p>（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 X 落在如下区间）</p>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X \geq$ 销售收入总额的 1%； 2、$X \geq$ 利润总额的 5%； 3、$X \geq$ 资产总额的 1%； 4、$X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销售收入总额的 $0.2\% \leq X <$ 销售收入总额的 1%； 2、利润总额的 $1\% \leq X <$ 利润总额的 5%； 3、资产总额的 $0.2\% \leq X <$ 资产总额的 1%； 4、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leq X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p>一般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X <$ 销售收入的 0.2%； 2、$X <$ 利润总额的 1%； 3、$X <$ 资产总额的 0.2%； 4、$X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连续 3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2、公司经营系统（财务核心系统，包括 ERP 系统、合并报表等）、生产核心系统（包括 MES 系统、PLM 系统等）、IT 核心基础设施等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达 48 小时以上。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连续 2 年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2、公司经营系统（财务核心系统，包括 ERP 系统、合并报表等）、生产核心系统（包括 MES 系统、PLM 系统等）、IT 核心基础设施等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达 24 小时以上，但未到 48 小时。 <p>一般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按年度维护、更新内控文件，未形成完整内控抽样底稿； 2、公司经营系统（财务核心系统，包括 ERP 系统、合并报表等）、生产核心系统（包括 MES 系统、PLM 系统等）、IT 核心基础设施等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但均能在 24 小时以内恢复正常运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集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3.2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治理整体符合要求，不存在需要整改的重大问题。

十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4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entName=%E4%B8%9C%E8%8E%9E%E5%8D%97%E6%96%B9&reportType=&areaCode=&entType=&reportDateStartStr=&reportDateEndStr=
2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more?code=91330201753276730T&uniqueCode=091db049f5062d4e&date=2024&type=true&isSearch=true
3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上海）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4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enterpriseRoster/openEnterpriseDetails?comDetailFrom=0&id=91370211713719402Q
5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6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临江路南厂区）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7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

	公司（临江路北厂区）	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8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FB574BA9-AB71-4AAE-8D5B-1726BC5616CD&year=2025&reportId=cd8c1986-d2b8-4e6d-b320-01a206b1f55c&isWeb=%E5%90%A6
9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0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1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12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entName=%E6%B7%B1%E5%9C%B3%E4%B8%AD%E9%9B%86%E5%A4%A9%E8%BE%BE%E7%A9%BA%E6%B8%AF%E8%AE%BE%E5%A4%87%E6%9C%89%E9%99%90%E5%85%AC%E5%8F%B8&reportType=&areaCode=&entType=&reportDateStartStr=&reportDateEndStr=
13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enterpriseRoster/openEnterpriseDetails?comDetailFrom=0&id=913706006134309519
14	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enterpriseRoster/openEnterpriseDetails?comDetailFrom=0&id=913706816657188188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本集团在“成为高质量的、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企业”的公司愿景引领下，坚定不移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集团已连续多年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主动向各利益相关方披露中集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践行 ESG 的情况。详情请查阅本集团于同日发布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本集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详情请查阅本集团于同日发布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

本公司持续致力于提升企业管治水平，通过从严实践企业管治，努力提升企业价值，确保本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企业责任，增加股东长远最大价值。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第二部分的《企业管治守则》及附录 C3 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守则条文，惟与《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C.5.1 条有所偏离，有关《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的偏离详情及其所考虑因素列述于下文相关部分。

一、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的有关董事及监事（监事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取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标准守则》条文。经向所有董事和监事作出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确认已在报告期

内遵守了《标准守则》规定的标准。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的职权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会负责，其基本责任是对公司的战略性指导和对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督，确保符合公司的利益并对股东负责。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职权包括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认真负责地开展公司的治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确定公司重大决策，任免和监督公司执行机构成员。

（二）董事会的组成及多元化政策

（1）董事会的组成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一届董事会有九个席位，现有董事九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麦伯良先生（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朱志强先生（副董事长）、梅先志先生（副董事长）、徐腊平先生、赵金涛先生及赵峰女士，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光华先生、王桂坝先生及谢家伟女士。2026年1月29日，谢家伟女士经选举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杨雄先生不再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现任董事中，九位董事均拥有广泛而丰富的业务和管理经验，其中，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财务、法律、管理等方面亦拥有深厚的学术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光华先生具备了适当的管理专长，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家伟女士具备了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独立非执行董事王桂坝先生具备了适当的法律业务专长。现任董事的专业资历和丰富经验有助于董事会严格检讨及监控管理程序，确保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董事的个人资料详见本章节“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本公司董事会的人员资质及构成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0 条及第 3.10A 条的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达到全体董事人数的 1/3，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的要求。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而且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公司已收到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独立性所作出的 2025 年度确认函，本公司认为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和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关连人士，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2）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政策

中集集团明确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即甄选董事会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集团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及保证本集团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

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在设定董事会成员时，甄选人选将基于多元化观点及可计量的目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当前董事会成员中有 2 位女性董事，其中 1 名女性董事在提名委员会任职；独立非执行

董事人数不低于三分之一。执行、非执行董事均拥有广泛而丰富的业务和管理经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金融、财务、法律等方面拥有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经验。全体董事的个人资料请见本章节之“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本公司董事会当前多元化的结构带来广阔的视野和高水平的专业经验，也保持了董事会内应有的独立元素，确保本公司董事会在研究和审议重大事项时能够有效地作出独立判断和科学决策。2025 年，提名委员会已检讨董事会的组成、人数及架构，经考虑本公司业务需求，提名委员会认为现任董事会成员构成已实现多元化格局。经检讨后，董事会认为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实施可行有效。

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三）董事会会议

出席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4 次会议。2025 年度，董事会召开了 28 次会议，包括 2 次现场会议、26 次以通讯方式表决的会议，各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职务	董事会				亲自出席率（%）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	通讯表决					
麦伯良	董事长、执行董事	28	2	26	0	100%
朱志强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8	2	26	0	100%
梅先志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4	2	22	0	100%
胡贤甫（报告期内离任）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4	0	2	2	50%
徐腊平	非执行董事	17	1	16	0	100%
孙慧荣（报告期内换届离任）	非执行董事	11	1	10	0	100%
赵金涛	非执行董事	24	2	22	0	100%
邓伟栋（报告期内离任）	非执行董事	4	0	4	0	100%
赵峰	非执行董事	28	2	26	0	100%
张光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28	1	27	0	100%
王桂坝	独立非执行董事	17	1	16	0	100%
吕冯美仪（报告期内换届离任）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	1	10	0	100%
杨雄（已辞任并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不再任职）	独立非执行董事	28	2	26	0	100%

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不存在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胡贤甫董事存在因公务安排连续两次委托邓伟栋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的情况。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C.5.1 条规定“董事会应定期开会，董事会会议应每年召开至少四次，大约每季一次。预计每次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皆有大部分有权出席会议的董事亲身出席，或透过电子通讯方法积极参与。因此，董事会定期会议并不包括以传阅书面决议方式取得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的 28 次会议中现场会议 2 次。本公司执行董事通过管理及监察业务营运，就本集团的重大业务或管理事项不时提请举行董事会开会讨论决定。因此，若干有关决定乃透过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案方式作出。董事们相信，有关业务需要的决策的公平性及有效性已获得足够保证。后续，本公司将努力实践良好企业管治常规。

（四）董事会与管理层的职责与权限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有明确界定。董事会的职责载于《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简要概述请见本报告本章节之“二、董事会”之“（一）董事会的职权”。管理层进行日常经营及管理工
作并向董事会负责，及时向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提供充分的数据，确保其在知情的情况下做出决定。

（五）董事的任期与服务合约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连任不得超过六年。董事的选举由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本公司与董事签订《董事服务合约》。

各董事已分别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董事任期满后在双方同意下可以连选连任，每次连任任期为三年。若董事获连选连任，服务合约则继续有效，直至任何一方提前一个月向另一方发出终止协议的书面通知的情况下终止。本公司董事的任期详见本章节之“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无董事与本集团的任何成员公司订立或拟订立服务合约（该等合约属雇主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外）的情况下终止者）。

（六）董事薪酬

根据《公司章程》，执行董事同时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现任九位董事中，执行董事麦伯良先生因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本公司受薪。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24 万元，非执行董事赵峰的津贴为每年人民币 24 万元。此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其他非执行董事支付其他报酬。本年度内，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的薪酬详情载于本报告本章“第一部分：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在审阅及厘定董事的特定薪酬待遇时，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虑可资比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所投入的时间及所负之责任等因素。具体对董事的考评程序和薪酬确定方案详见本报告本章“第一部分：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之“（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就任何董事终止服务而对其作出付款或提供利益（不论该董事是以董事的身份提供该服务，或是在出任董事期间以其他身份提供该服务）。

（七）董事权益

1、董事及监事的合约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所订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个人权益。

2、董事的竞争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梅先志先生担任招商工业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及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Soares Limited 董事。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赵金涛先生在报告期间担任招商局集团战略发展部 / 科技创新部副部长。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Soares Limited、招商工业及其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招商局集团旗下的海工业务与本集团有同业经营情况。

除上述披露之外，概无其他任何董事或与该董事有关连的实体现正或曾经拥有与本集团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的权益。

（八）为确保董事履行其责任而采取的措施

1、董事就任时，本公司提供相关就任须知材料，之后定期提供有助董事了解本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的资料，不时将新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刊物等动态资料寄发董事，组织其参加相关的持续专业培训，相关费用由本公司支付，以帮助董事完全理解《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职责，并对本公司经营情况及时全面了解。为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充分履行职责，本公司亦会组织独立非执行董事进行实地考察，并与本公司财务总监、审计监察部总经理和审计师进行充分沟通。

2、报告期内任职的全体董事（执行董事：麦伯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朱志强（副董事长）、梅先志（副董事长）、徐腊平、赵金涛、赵峰；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光华、王桂坝、杨雄；报告期内已离任董事/独立董事：胡贤甫先生、孙慧荣先生、邓伟栋先生、吕冯美仪女士）通过邮件审阅、书面审阅、线上网络培训等方式，学习由监管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发布的监管动态；参加公司及专业中介机构组织的相关专题培训，及时跟踪市场动态与监管导向，学习最新境内外上市规则，持续夯实履职专业基础，切实提升履职能力，更好地履行董事职责。

3、董事对本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关连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议或发表意见时，本公司根据需要聘请审计师、独立财务顾问（如有）及律师等相关独立的专业机构提供独立的专业意见，协助董事履行其责任。

4、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制定机制，每位董事、监事（监事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取消）均有权就有关履行职务的任何事宜寻求独立专业意见，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可获取独立观点及意见，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5、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就董事、监事（监事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取消）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九）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有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合规的组织结构和制度，在日常管理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法律法规。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核了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守则的遵守情况，负责并履行了以下企业管治职能：

1、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3、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 5、检讨公司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为董事会进行决策提供支持。参加专门委员会的董事按分工侧重研究某一方面的问题，为公司管理水平的改善和提高提出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情况请

参见本章节之“第一部分：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四、股东与股东会

1、股东权利

（1）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及提出建议的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会，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原提议人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股东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提议的，或者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审计委员会提出请求。审计委员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在收到请求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审计委员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的，视为审计委员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连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东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并从公司欠付失职董事的款项中扣除。

（2）向股东会提出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3）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代表百分之十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

（4）向公司做出查询

公司股东有权利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包括：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有关材料的，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股东应遵循公司内部查阅/复印材料的程序要求，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和申请查阅/复制材料需提供的证明材料，说明目的。

（5）保障股东行使股东权利

为保障本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有效地行使股东权利，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每年召开股东会。本公司股东通函及股东会通知的日期、内容、送达方式、公告方式及股东投票程序等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确保股东参加股东会权利的顺利实现。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

本公司一直与股东保持良好的沟通，股东通讯政策请参见本章节“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九、投资者关系”。

2、每名董事于股东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职务	姓名	亲自出席股东会次数/应出席股东会次数
董事长、执行董事	麦伯良	1/3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朱志强	1/3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梅先志	0/2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胡贤甫（报告期内离任）	0/1
非执行董事	徐腊平	1/1
非执行董事	孙慧荣（报告期内换届离任）	0/2
非执行董事	赵金涛	1/2
非执行董事	邓伟栋（报告期内离任）	0/1
非执行董事	赵峰	2/3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光华	3/3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桂坝	1/1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吕冯美仪（报告期内换届离任）	0/2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雄（已辞任并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不再任职）	2/3

注：报告期内，部分董事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亲自出席部分股东会。

3、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能够遵照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完成了股东会授权的各项工作任务。

五、监事和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汇报工作；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2025 年 11 月 7 日，经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该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

六、董事会责任与审核、持续经营

董事知悉编制本集团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报表的责任。董事并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确定因素涉及可能对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的事件或情况。有关本集团审计师就财务报表的报告责任声明详情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

七、审计师酬金

报告期内，有关审计师向本公司提供服务所得的酬金，请见本报告“第六章 重要事项”之“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八、公司秘书

吴三强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组织和协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以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吴先生

的简历载于本章节“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2)高级管理人员”。2025 年度，吴先生接受了超过 15 小时更新其专业技能及知识的培训。

九、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在日常工作和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采取有效及创新措施，加强与广大股东、投资者的全方位沟通，同时提供有效途径广泛征询意见，确保投资者行使合法权利。

(1) 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文件修订情况：2025 年，本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及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2) 本集团的主要股东通讯政策包括：1) 股东周年大会提供具建设性的交流平台，让本集团与股东保持定期的双向沟通。2) 本集团向股东及投资市场提供指定的联络方式，例如电话号码、邮寄及电邮地址，以便股东提出任何有关本集团的查询。3) 本集团定期举办各种活动，包括分析师会议、路演、投资者说明会、现场参观和座谈沟通等形式，以促进本集团与股东及投资人士之间的沟通。所有与资本市场的沟通活动均须遵循本集团相关披露责任及规定。4) 股东通讯政策由本集团董事会定期检讨，并不时修订（如适用）。

(3) 股东通讯政策的实施和有效性：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互动易回答投资者问题 123 次；参加策略会 23 次，接待投资者调研、主动拜访机构总次数为 86 次，举办投资者开放日/实地调研活动 5 次。在公司举行的业绩报告说明会和年度股东大会中，与股东进行了现场交流。本集团部分董事及管理层出席会议，与参会股东代表、分析师和媒体记者展开对话。日常通讯中，本集团通过电话、现场接待等方式最大限度保证与投资者之间的顺畅交流。本年度公司接待投资者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同时，本集团主动征求和整理股东意见，以投关月报等公文形式，提交公司管理层，吸纳合理的意见建议，积极研究落实方案，赋能经营管理。

综上，2025 年内，本集团严格执行现行股东通讯政策，本公司认为相关制度运行有效。新的一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致力于增加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同时也希望得到投资者更多的支持与关注。

十、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一）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

本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公司基于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其应用指引、《联交所上市规则》中《企业管治守则》和《企业管治报告》的要求，参照 COSO《企业风险管理-整合框架》、ISO31000《企业风险管理原则与实施指南》等指引性文件，设计、实施并监察本企业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

本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建设。董事会根据战略规划，优化公司风险管理策略，制定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方针，传达至各业务单元落实。董事会确保在会计、内部审核、财务汇报职能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简称“ESG”）表现和汇报等方面的资源、预算是充足的，员工具备相应的资历及经验，并接受足够的培训课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并向董事会汇报；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负责公司重大风险的识别及专项治理；审计监察部在董事会指导下，在管理层授权下，负责统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体系的构建、实施及监察等具体工作。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四次定期会议中分别检讨 2025 年度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

否有效运作及如何进一步改进，并向本公司董事会汇报有关情况，有关检讨包括财务、运营、合规监控等方面。

报告期内，本公司风控工作以“服务战略、助力经营、守护和创造价值”为宗旨，持续推进数智化风控平台建设，深入推动业控融合联防联控机制，切实提升关键岗位风控意识&风控履职能力。

1、推进数智化风控工作，并逐步向集成化、平台化、智能化迈进

（1）完成“中集集团数智化晴空平台”建设，该平台实现了四个业务领域、450+规则模型的落地应用。形成了1个统一共享、敏捷扩展的风控规则库；打造了1个业财协同、内外连通的数据集市；输出了1套多维对象、直观可视的风险画像。

（2）开始探索风控智能体（一期）建设专项，项目梳理出18个重点场景、计划首期开发5个关键智能体，预计2026年4月上线。

（3）完成财务公司数字化风控专项，完成资金预测、内控合规等4个模型上线+1个权限申请流程梳理&设计。

（4）在试点企业完成合同事中管控项目上线，实现了从新客户创建到合同审批的全过程风险闭环管控。

2、持续推动重大风险专项治理&成果横展

（1）历时5个月完成了海外企业风险复盘，聚焦海外企业关键风险领域，对标行业最佳实践，完成了从尽调、投资协议/公司章程制订、并购整合、公司治理及与运营管控等全流程风险复盘，并提出针对性改进举措。

（2）积极推进亏损企业治理专项，提出亏损企业分类标准、治理策略、治理目标，完成配套的治理机制设计。同时集团总部协同试点板块/企业，对典型亏损企业进行专项治理，收到较好的治理成效。

（3）推动投资闭环管理专项，围绕投前决策、投中管理、投后管理、闭环总结，建立与集团多元化业务架构及多层级管理架构相适应的投资管理体系，初步建立了投资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

3、持续加强风控队伍建设

（1）完成集团“风险防控负面清单”治理专项，输出了六大领域、86条红线管控要求，提炼形成“中集集团经营十律”，完成集团各级组织的宣贯及自查自纠工作。

（2）为系统提升集团风控队伍的综合素质，推动风控共识达成，2025年启动实施了中集R计划。该计划围绕风控核心骨干关键能力素质的要求，开发完成“专业+软性”两个维度系列课程，并完成首期R计划开班。

（二）重大风险辨认、评估及应对程序

本公司重视对重大风险的辨识、评估工作，基于风控信息化平台（包括：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内/外部各类风险事件、外部权威机构发布风险资讯等），结合市场和经济形势等信息，识别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输出“重大重要风险池”，推动重大风险评估工作。

风控管理部门联合外部专家，根据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设置评价标准，对标权威机构及同行风险排序，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组织开展风险评价，选择排名前五的风险，调研、分析风险成因、

风险影响，梳理风险应对及管控措施，并作为下一年度集团商业计划策略主题的重要输入。

（三）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检讨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和改善风险管理及定期进行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检讨，检讨程序包括年度内控自我评价、符合率检查、关键风险飞行点检、内部审计、风控体系成熟度评价、风险防控负面清单梳理等工作，同时运用风控信息平台及看板，推动内控缺陷的整改落实。

（四）董事会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声明

董事会承认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负责。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充足有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同时，董事会承认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而且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五）处理及发布内幕消息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

有关内幕消息的披露程序和内部监管，本公司已发布《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设立监察机制，确定内幕信息范围，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详见本报告本章“第一部分：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境内居民不得直接购买境外股票，因此，境内居民除持有或出售其因本公司股票变更上市地而合法持有的本公司 H 股外，不能认购包括本公司及其他 H 股或其他境外股票，其出售本公司 H 股后的资金需及时被汇回境内。本公司承诺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不以配股方式融资。	2012 年 8 月 15 日	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	履行中
	本公司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承诺（2025 年-2027 年）	2025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至 2027 年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关联方对本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三、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 35、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和新设公司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六。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审计费用人民币 1,278.27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人民币 1,098.27 万元，内控审计费人民币 18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于翀、陈丽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诉讼、仲裁相关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仍在司法程序中的其他被诉案件（包括诉讼及仲裁）金额合计人民币约 12.65 亿元。其中，包括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及 GOODPACK PTE.LTD（以下统称“GOODPACK”或“原告”）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诉讼事项 985.62 万美元，以及 GOODPACK 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仲裁事项 1981.37 万美元。

GOODPACK 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是两个独立的程序。由于两程序的诉因相同，其请求实质上重复，一个程序的裁决将实质性地影响另一程序的裁决。本公司认为，如 GOODPACK 在某一程序中获得胜诉并获赔偿，则该等赔偿将在另一程序的裁决中扣减，不会出现重复赔偿的情况。该诉讼及仲裁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经新加坡高等法院裁定处于中止状态，一审尚未开庭审理；该仲裁的仲裁庭已组成，但尚未开庭审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按照中国内地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40,072	-	580,000	否	-	-	2024年12月6日及2024年12月27日	www.cni nfo.com. cn
		接受服务等	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935,120	-	2,500,000	否	-	-		
招商港口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28	-	140,000	否	-	-	2025年1月3日	www.hk exnews. hk
		接受服务及承租等	接受服务及承租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5,159	-	70,000	否	-	-		

辽宁港口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159	-	300,000	否	-	-	2025年1月3日
		接受服务及承租等	接受服务及承租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3,810	-	70,000	否	-	-	
中外运集运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34,119	-	600,000	否	-	-	2025年1月3日
		接受服务等	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588	-	30,000	否	-	-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注1）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41,686（注2）	-	1,410,000	否	-	-	2023年2月24日及2025年12月18日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6,275（注2）	-	100,000	否	-	-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注1）	本集团主要股东子公司本年处置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6,090（注3）	-	900,000	否	-	-	2025年12月18日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	266（注3）	-	100,000	否	-	-	
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服务等	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6	-	50,000	否	-	-	2023年2月24日
招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等	销售商品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66,066	-	400,000	否	-	-	2025年3月18日
		接受服务等	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22	-	20,000	否	-	-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等	销售商品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315	-	10,000	否	-	-	2023年12月28日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1,620	-	100,000	否	-	-	
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2	-	10,000	否	-	-	2024年2月2日
		采购商品等	采购商品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8,899	-	120,000	否	-	-	
合计						1,917,952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金额，均不超过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约定的年度最高交易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 1：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德租赁”）原为深圳融资租赁子公司。2025 年

10 月，鑫德租赁自深圳融资租赁出表。在鑫德租赁自深圳融资租赁出表之后的十二个月内，鑫德租赁仍构成本公司《深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联方。本集团合理预计了与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本集团销售端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本集团采购端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额度有效期至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不再构成本公司关联方之时为止。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注 2：本集团与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未包括 2025 年 10-12 月本集团与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

注 3：仅为本集团与鑫德租赁 2025 年 10-12 月交易金额。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均未超过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债权债务往来相关信息，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4、(4)。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24 年 6 月 4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同意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订立《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中集财务公司向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吸收存款服务和贷款服务等。交易额度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含利息和手续费）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本金余额（不含利息和手续费）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有效期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鉴于上述经董事会审批通过的关联交易有效期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到期，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3 次会议，同意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签署新的《金

融服务框架协议》，中集财务公司向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吸收存款服务和贷款服务等。交易额度较原协议无变化，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相关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及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1) 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含利息）	
中集产城	集团董事长、高管任职	3,000,000	参考市场利率	71,819	5,420,086	5,376,989	114,916

报告期内，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137,514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3,000,000千元。

2) 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含利息）	
中集产城	集团董事长、高管任职	1,500,000	参考市场利率	739,776	35,618	50,609	724,785

报告期内，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最高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738,504 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 1,500,000 千元。

(2) 鉴于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之间已审批的关联交易有效期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到期，故于 2024 年 6 月 4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同意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息余额合计为每日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有效期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此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于 2025 年 6 月 4 日，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之间已审批的关联交易额度已到期。预计双方不再发生关联交易，故未重新审议关联交易额度。

相关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保理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余额上限	存款利率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增加金额	合计减少金额	
中集产城	集团董事、高管任职	220,000	参考市场利率	-	-	-	-

已审批的关联交易有效期内，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交易每日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0 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 220,000 千元。

(3) 2024 年 12 月 19 日，基于业务需求，中集财务公司与深圳融资租赁就未来关联交易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集财务公司向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吸收存款服务等。交易额度为：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协议项下的服务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并于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期满。

相关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深圳融资租赁、鑫德租赁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含利息）	
深圳融资租赁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500,000	参考市场利率	96,484	5,595,823	5,687,383	4,924
鑫德租赁	本集团主要股东子公司本年处置的子公司（注）			6,843	46,806	48,829	4,820

报告期内，深圳融资租赁在中集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565 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 500,000 千元。

注：2025 年 10 月，深圳融资租赁因处置鑫德租赁的部分股权丧失了对鑫德租赁的控制权。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 6.3.3 条，自 2025 年 10 月之后的十二个月内，鑫德租赁仍构成本集团《深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联方。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子公司深圳中集创新购买松山湖中集智荟园物业

鉴于本集团整体在东莞产业及企业布局，为满足在莞员工居住需求，吸引并保留集团在莞企业核心

人才，进行以下交易：

1) 2025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中集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集创新”）购买东莞中集菁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松山湖中集智荟园 188 套住宅，交易价款为人民币 163,813,500 元；

2) 202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中集创新购买深圳市辰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松山湖中集智荟园 188 套住宅，交易价款为人民币 293,201,100 元。

东莞中集菁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辰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中集产城的全资子公司，因本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同时担任中集产城的董事，中集产城及其全资子公司东莞中集菁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辰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深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联交易。

(2) 本集团向关联方租赁资产的关联交易

请参见本章节“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之“(二) 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之“1、关连交易”。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子公司深圳中集创新购买松山湖中集智荟园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6 月 23 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关于子公司深圳中集创新购买松山湖中集智荟园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9 月 10 日	

(3) 本集团向关联方中集产城、深圳融资租赁提供的担保情况

详情请见本章节“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2、重大担保”。

(二) 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列关连交易须在本报告内披露：

1、关连交易：

向关连方租赁资产

2025 年 9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BLUEWHALE OFFSHORE PTE. LTD. 拟向招商工业的间接全资子公司海龙十六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海龙十七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海龙十六号公司”、“海龙十七号公司”）租赁“华业龙”和“华商龙”两座起重生活平台，并分别签署相关光租合同（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招商局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招商工业持有本公司 24.49% 股权，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海龙十六号公司、海龙十七号公司为招商工业之间接全资附属公司，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及《深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海龙十六号公司、海龙十七号公司均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人士/关联方，本次交易对本公司构成关连/联交易。

由于根据本次交易项下需支付的租金总额计算一项或多项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 但低于 5%，故本次

交易须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规定。本次交易金额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累计计算之后，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归母净资产 5% 以上，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及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2、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1) 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 12 月 6 日，考虑到原框架协议（经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基于本公司业务需要，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7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中国外运长航续签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以下简称“《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约定 2025-2027 年度交易上限。

中国外运长航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国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2024 年 12 月 27 日，该事项已经本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5 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集团向中国外运长航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580,000	340,072
本集团接受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服务等	2,500,000	935,120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及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2) 与招商局集团下属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考虑到原框架协议（2022 年 5 月 11 日签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25 年 1 月 3 日，基于本公司业务需要，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分别与招商港口、辽宁港口、中外运集运续签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以下简称“《招商子公司框架协议》”），约定 2025-2027 年度交易上限。

招商港口、辽宁港口、中外运集运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规定，招商港口集团、辽宁港口集团、中外运集运集团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子公司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5 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关联方	关连/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招商港口集团	本集团向招商港口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140,000	228
	本集团接受招商港口集团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70,000	25,159
辽宁港口集团	本集团向辽宁港口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300,000	2,159
	本集团接受辽宁港口集团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70,000	23,810
中外运集运集团	本集团向中外运集运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600,000	134,119
	本集团接受中外运集运集团服务等	30,000	1,588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3）与深圳资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 12 月 19 日，考虑到原《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2 年 5 月 11 日签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基于业务需求，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中集财务公司与深圳融资租赁就未来关连/联交易续签新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3 年 2 月 24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分别与深圳融资租赁、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进智能”）签署相关协议，并约定了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签署的两份协议以下统称“《现有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

深圳融资租赁、汇进智能均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规定，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等（以下合称“深圳融资租赁集团”）、汇进智能及其子公司等（以下合称“汇进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现有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连交易。

a. 《现有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项下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建议上限金额及 2025 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关联方	关连/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深圳融资租赁集团	本集团向对方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1,410,000	241,686
	本集团从对方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100,000	36,275
汇进公司	本集团向对方提供服务等	50,000	46

2025 年 10 月，鑫德租赁自深圳融资租赁出表，鑫德租赁不再为深圳融资租赁之子公司，不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连人士。因此，与深圳融资租赁集团的交易金额，未包括 2025 年 10-12 月本集团与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金额。

2025 年 12 月 18 日，考虑到《现有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基

于本公司业务需要，经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深圳融资租赁续签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约定 2026-2028 年度交易上限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联方	关联/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截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深圳融资租赁集团	本集团向对方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400,000	400,000	400,000
	本集团从对方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100,000	100,000	100,000

相关信息可分别查阅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及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b.《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本章节“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之“（一）按照中国内地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之“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4）与上港集团持续关联交易

2024 年 12 月 19 日，考虑到原框架协议（2022 年 6 月 23 日签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上海港务订立相关协议（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框架协议》”），以约定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交易的建议上限。

基于实际交易情况、市场经济环境、预计价格持续高位等因素影响，本集团和上港集团预计《上港集团框架协议》原定的建议上限金额将无法未来满足双方的交易需求。因此，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上海港务重新签订框架协议（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新框架协议》”），以修订《上港集团框架协议》截至 2025 年度、2026 年度及 2027 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以满足本公司与上港集团未来的交易需求。自《上港集团新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上港集团框架协议》失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港务为中集世联达之主要股东，而中集世联达为本公司重要附属公司，故上港集团构成本公司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上港集团新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上港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5 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集团向上港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800,000	314,259
本集团接受上港集团服务等	2,200,000	1,076,901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及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5）与招商工业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

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海工投资”）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海工投资框架协议》”），并约定了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

招商海工投资为招商工业的全资子公司。2025年3月18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招商工业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工业框架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向对方销售商品等，以及接受对方提供的服务等，并约定了双方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招商工业框架协议》的范围包括《招商海工投资框架协议》的服务范围。因此，在《招商工业框架协议》生效后，《招商海工投资框架协议》已经终止。

招商工业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招商工业及其子公司等（以下合称“招商工业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工业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工业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5 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集团向招商工业集团销售商品等	400,000	66,066
本集团自招商工业集团接受服务等	20,000	422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及202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6）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 12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25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蛇口”，与其子公司等合称“招商蛇口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蛇口框架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为招商蛇口集团提供商品，以及接受招商蛇口集团提供的商品及服务业务，并约定了截至 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招商蛇口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招商蛇口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蛇口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蛇口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2025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联交易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集团向招商蛇口集团销售商品等	10,000	4,315
本集团从招商蛇口集团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100,000	51,620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

（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7）与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4年2月2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海通”，与其子公司等合称“招商海通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海通框架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为招商海通集团提供商品及服务，以及接受招商海通集团提供的商品等，并约定了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招商海通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招商海通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海通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海通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2025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联交易范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集团向招商海通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10,000	12
本集团从招商海通集团采购商品等	120,000	38,899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8）与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

2025年8月11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丰”，与其子公司等合称“国丰集团”）订立持续关联交易相关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国丰集团框架协议》”），以约定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交易的建议上限。本集团将持续地为国丰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以及接受国丰集团提供的商品及服务。

国丰为本公司重大附属公司中集来福士之主要股东，国丰集团构成本公司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国丰集团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国丰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2025年度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交易范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议上限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集团向国丰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500,000	58,118
本集团从国丰集团采购商品等	500,000	203,136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

（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公告。

(9) 定价政策：

有关本集团与上述关连/关联方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以下统称“该等交易”）的价格及条款对本集团或各关联/连方（如适用）而言将不优于或不逊于本集团或各关联/连方（如适用）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或接受同类商品及/或服务所提出的价格及条款，并会参考至少两项与无关联的第三方进行数量或质量相似的同期交易。此外，本集团相关部门亦将定期对向不同客户（包括各关联/连方及独立第三方客户）提供或接受同类商品及/或服务的盈利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检讨不同客户的盈利贡献，并将分析结果反馈给业务部门，作为调整定价决策时的参考。

(10) 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报告期内该等交易进行了审阅并确认：

- 该等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核程序，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该等交易在本公司日常业务中订立；
- 该等交易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
- 该等交易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11) 审计师确认：

本公司审计师对报告期内该等交易进行了审阅并确认：

(a)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已披露的持续关连交易未获贵公司董事会批准。

(b) 就贵集团提供货品或服务所涉及的交易，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按照贵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

(c)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根据有关该等交易的协议进行。

(d) 就持续关连交易的总金额而言，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持续关连交易的金额超逾贵公司订立的全年上限。

(12) 董事会确认：

审计师已按《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所述之事宜对该等交易作出确认。

3、其他

本集团于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详情载于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4。除本章节之“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之“(二) 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所披露的关连交易和持续关连交易之外，有关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十、4 所载的关联交易并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界定的关连交易，概无其他关连交易须遵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规定进行相关披露。本公司进一步确认，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披露规定。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 物 (如 有)	反担 保情 况 (如 有)	担保 期	是否 履 行 完 毕	是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的客户及经销商	2025 年 3 月 27 日	2,50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4,312	保证担保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昆明中集车辆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的客户	2025 年 3 月 27 日	4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0	保证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客户	2025 年 8 月 27 日	1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3,243	保证担保	有	无	1-2 年	否	否
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	15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35,110	保证担保	无	无	1-2 年	否	否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	28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123,968	保证担保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	50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228,251	保证担保	无	有	1-2 年	否	是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	4,10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282,732	保证担保	无	无	1-2 年	否	是
中世运（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	10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0	保证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7,68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57,02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7,68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677,61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集集团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8月27日	15,800,000	2025年1月1日	3,247,915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年	否	否
中集集团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8月27日	3,200,000	2025年1月1日	2,320,054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年	否	否
中集海外控股公司	2025年3月27日	28,000,000	2025年1月1日	12,738,923	保证担保	无	无	1-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7,0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230,1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7,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8,306,89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另一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8月27日	18,120,000	2025年1月1日	7,501,740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年	否	否
子公司对另一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担保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8月27日	12,200,000	2025年1月1日	4,425,828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30,3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3,543,61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30,3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1,927,568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85,0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7,330,7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85,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						30,912,076

(A3+B3+C3)	保余额合计 (A4+B4+C4)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1.3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282,732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3,716,83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3,999,562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未有发生重大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存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末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货币市场基金	R1 低风险	70,361.43	0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40,00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报告期末单笔待兑付余额 5000 万元以上或报告期末逾期未兑付的理财产品

是 否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为了响应国家的政策引导，同时本公司长期看好中集安瑞科的未来发展前景，因此，中集香港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期间，在公开市场增持了中集安瑞科股份。于增持股份前，本公司通过中集香港及其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中集安瑞科 1,371,016,211 股股份，占中集安瑞科已发行股份总数约

67.60%。于本次增持股份后，本公司通过中集香港及其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中集安瑞科 1,421,016,211 股股份，占中集安瑞科已发行股份总数约 69.99%。

2、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分拆控股子公司中集天达至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3、中集世联达通过增资扩股和转让少量老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17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中集世联达、集智共创（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港务、上海隐山致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夸克（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艾瑞宝迪（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CLH 144 (HK) Limited、山东陆海联动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省陆海港城建设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集联（深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关于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关于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共同约定引入战略投资者投资中集世联达。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对中集世联达持股比例将由 62.70% 下降至 45.04%，本集团将继续并表中集世联达。该交易有利于提升中集世联达的盈利水平和未来业务发展能力。随着中集世联达融资渠道的拓宽，可促进中集世联达巩固市场地位，提升市场份额，有助于中集世联达的盈利能力提升。中集世联达的盈利能力仍将反映在本集团的合并报表中，盈利能力的提升有望进一步提振本集团每股收益，有利于本集团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增持子公司股份	2024年10月9日、2024年11月11日及2025年1月8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关于终止分拆控股子公司中集天达至创业板上市	2025年3月27日	
关于中集世联达引入战略投资者	2026年1月5日	

十七、子公司重大事项

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中集”）、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专车”）就所属 7 宗地签署《中集坪山生产基地土地整备项目补偿安置协议书》。2025 年 4 月 25 日，南方中集、中集专车与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办事处完成了《中集坪山生产基地土地整备项目补偿安置协议书》的签署事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签署《中集坪山生产基地土地整备项目补偿安置协议书》	2025年4月10日及2025年4月25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十八、报告期后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75,349	0.02%	0	0	0	0	0	1,275,349	0.0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75,349	0.02%	0	0	0	0	0	1,275,349	0.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5,349	0.02%	0	0	0	0	0	1,275,349	0.0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91,245,036	99.98%	0	0	0	0	0	5,391,245,036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2,301,407,141	42.68%	0	0	0	0	0	2,301,407,141	42.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089,837,895	57.30%	0	0	0	0	0	3,089,837,895	57.3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392,520,385	100.00%	0	0	0	0	0	5,392,520,38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股本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载列如下：

	每股面值	已发行股份数目（股）	百分比（%）
A 股	人民币 1.00 元	2,302,682,490	42.70%
H 股	人民币 1.00 元	3,089,837,895	57.30%
合计	--	5,392,520,385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麦伯良	667,849	0	0	667,849	根据交易所及结算公司相关规定，股份予以限售	无
黄田化	607,500	0	0	607,500	同上	无
合计	1,275,349	0	0	1,275,349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化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财务数据分析”之“（三）资产及负债状况”。报告期内，本集团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化详情请参见本章节“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及“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90,519 名，其中 A 股股东 90,489 名，H 股记名股东 30 名。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即本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83,519 名，其中包括 A 股股东 83,489 名，H 股记名股东 30 名。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519 户	年报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519 户			
于报告期末，持股 5% 或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注 1）	境外法人	57.90%	3,122,038,347	(15,902,552)	-	3,122,038,347	-	-
深圳市立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	275,018,595	-	-	275,018,595	质押	223,575,000
深圳资本集团（注 2）	国有法人	4.64%	249,981,405	-	-	249,981,405	-	-
苗艳芬	境内自然人	0.84%	45,122,786	-	-	45,122,786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73%	39,322,085	(14,722,338)	-	39,322,085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7%	30,849,760	30,849,760	-	30,849,760	-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注 3）	其他	0.55%	29,599,947	-	-	29,599,947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7,123,966	1,262,500	-	27,123,966	-	-
付璇	境内自然人	0.50%	26,838,642	2,723,800	-	26,838,642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5,652,202	25,652,202	-	25,652,202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注 1-3 所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A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A 股普通股 85,063,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依照要求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特此说明。							
于报告期末，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注 1）	3,089,798,745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89,798,745					
	32,239,602	人民币普通股	32,239,602					
深圳市立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75,018,595	人民币普通股	275,018,595					
深圳资本集团（注 2）	249,981,405	人民币普通股	249,981,405					
苗艳芬	45,122,786	人民币普通股	45,122,78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9,322,085	人民币普通股	39,322,08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0,849,760	人民币普通股	30,849,76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账户（注3）	29,599,947	人民币普通股	29,599,9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123,966	人民币普通股	27,123,966
付璇	26,838,642	人民币普通股	26,838,6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652,202	人民币普通股	25,652,20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注 1-3 所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深圳市立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5,018,595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5,018,595 股。 2、付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9,584,042 股外，还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254,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6,838,642 股。		

注 1：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央结算持有本公司 3,122,038,347 股，包括：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A 股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32,239,602 股 A 股和 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本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3,089,798,745 股 H 股。这些已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的 H 股中，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等）持有的 1,320,643,830 股 H 股，深圳资本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资本（香港）直接持有的 1,078,634,297 股 H 股，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的 265,990,770 股 H 股。

注 2：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了已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的本公司 1,078,634,297 股 H 股（见上述注 1）外，深圳资本集团还持有本公司 249,981,405 股 A 股。

注 3：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9,599,947 股 A 股，另外持有上述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见上述注 1）的本公司 265,990,770 股 H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 2025 年三季度末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3、实际控制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资本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资本（香港）合计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64%，第二大股东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49%。本公司最终控制层面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30% 的情况，且任一股东所持表决权均不足以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深圳资本集团与招商局集团之间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或其他类似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公司全体董事成员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任一股东提名的董事人数均未超过董事会席位过半数，无法对董事会决议形成实质性控制。公司重大经营决策需经董事会或股东会以多数表决通过，不存在单一股东能够主导公司经营方针和重大决策的情形。

综上，本公司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30% 的情形，不存在单一股东能够单独控制董事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的情形，亦不存在股东之间通过一致行动或其他安排共同控制公司的情形。因此，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且报告期内该认定未发生变化。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资本（香港）	石澜	2020 年 9 月 22 日	企业编号：2979432	投资
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	梅先志	1995 年 1 月 17 日	企业编号：502918	投资、控股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5年9月29日	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12.01元/股测算，当回购金额为上限人民币5亿元时，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163.19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77%；当回购金额为下限人民币3亿元时，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497.92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4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全部用于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出售	60,417,690股	不适用

本公司H股股份回购情况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其他事项”之“证券回购、出售或赎回”。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据董事所知，于2025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数目（股）	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数比例（%）	占已发行总股数比例（%）
深圳资本集团（注1）	A股	249,981,405 (L)	实益持有人	10.86%	4.64%
	H股	1,078,634,297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34.91%	20.00%
招商局集团（注2）	H股	1,320,643,830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42.74%	24.49%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A股	29,599,947 (L)	实益持有人	1.29%	0.55%
	H股	265,990,770 (L)	实益持有人	8.61%	4.93%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注3）	A股	275,018,595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1.94%	5.10%
	A股	3,000,000(L)	实益持有人	0.13%	0.06%
	H股	118,300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0.00%	0.00%

(L) 好仓

注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深圳资本集团在本公司的A股中享有利益：249,981,405股A股（L）以实益持有人身份持有，通过其附属公司深圳资本（香港）在本公司的H股中享有利益，1,078,634,297股H股好仓（L）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等）在本公司 H 股中享有利益，1,320,643,830 股 H 股好仓（L）全部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3：林立先生是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的 A 股中享有利益，3,000,000 股 A 股（L）以实益持有人身份持有；通过其附属公司深圳市立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A 股中享有权益，275,018,595 股 A 股（L）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通过其附属公司香港立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H 股中享有权益，118,300 股 H 股（L）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据董事所知，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主要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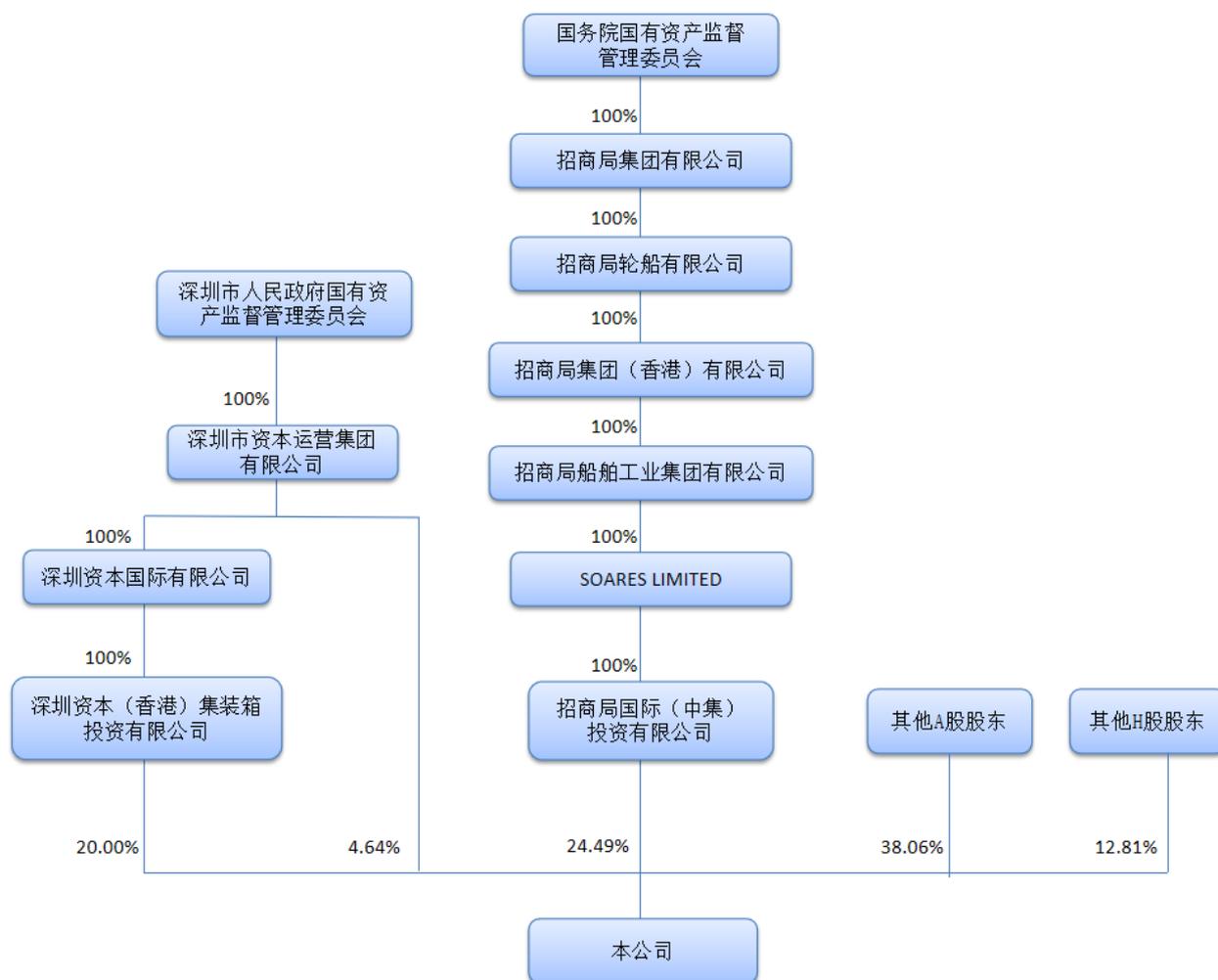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为：深圳资本集团及招商局集团。

深圳资本集团于 2007 年 6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201.3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胡国斌先生。深圳资本集团是深圳市属唯一的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也是深圳市属入选国家“双百行动”的 5 家企业之一。深圳资本集团围绕着深圳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探索以资本运营为内核的业务模式，构建起战略研究与并购重组、股权投资、产业基金、资本市场投资四大业务板块，形成了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投资并购服务业务体系，和以“管资本”为主的投后服务赋能体系，致力于从深圳地方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市场化、专业化、综合性国有资本运营综合服务商。截至报告期末，深圳资本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资本（香港）共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64%，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招商局创立于 1872 年洋务运动时期，总部位于香港，是在香港成立运营最早的中资企业之一，是一家百年央企、综合央企、驻港央企。招商局集团主要业务集中于交通物流、综合金融、地产园区、科创产业。截至报告期末，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49%，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除上述两者以外，概无其他法人或个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0%或以上股份（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

六、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股权结构图



七、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据于最后可行日期本公司获得的公开资料并据本公司董事所知，董事确认本公司已满足《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最低公众持股量规定。

八、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章 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存续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海运集装 SCP002	012680323.IB	2026/1/29	2026 /1/30	2026/6/26	5.00	1.56%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海运集装 SCP001	012680327.IB	2026/1/29	2026/1/30	2026/6/26	5.00	1.56%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海运集装 MTN003(科创债)	102582551.IB	2025/6/19	2025/6/23	无固定到期日	20.00	2.00%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无明确本金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所有应付未付之利息。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海运集装 MTN002(科创票据)	102580408.IB	2025/1/20	2025/1/21	2028/1/21	10.00	1.97%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海运集装 MTN001(科创票 据)	1025804 07.IB	2025/1/20	2025/1/21	2028/1/21	10.00	1.95%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海运集装 MTN002 (科创票 据)	1024812 21.IB	2024/3/26	2024/3/28	2029/3/28	20.00	2.81%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海运集装 MTN001(科创票 据)	1024811 00.IB	2024/3/20	2024/3/22	无固定到 期日	20.00	2.78%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无明确本金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所有应付未付之利息。	上海清算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场内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中介机构类型	中介机构名称
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中介机构的办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详细信息请见本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刊登的公告。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存续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 集 资 金 总 金 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 使 用 金 额	未 使 用 金 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 集 资 金 使 用 整 改 情 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承诺用途、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0.00	其中 10 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10 亿元用于本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20.00	0.00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10.00	用于归还本公司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10.00	0.00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10.00	其中 4 亿元用于本公司归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6 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0.00	0.00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0.00	其中人民币 5.1 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4.9 亿元用于本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20.00	0.00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0.00	其中人民币 3 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7 亿元用于本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20.00	0.00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请详见本报告“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附注五、38。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24	1.25	(0.80%)
资产负债率	60%	61%	(1.00%)
速动比率	0.91	0.91	0.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30,943)	3,450,704	(100.9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5	0.33	(24.24%)
利息保障倍数	2.86	4.20	(31.9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72	5.84	66.4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82	6.38	(8.7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第九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审计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集集团”) 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集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中集集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减值的评估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11 存货会计政策、附注三 20 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三 34(2)(b) 以及 (c)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长期资产减值以及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 9 存货及附注五 16 固定资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之海洋工程项目账面余额及已计提跌价准备参阅附注五 9 存货；固定资产之海洋工程专用设备账面余额及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参阅附注五 16 固定资产。	<p>与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减值的评估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与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就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价管理层存货跌价准备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对中集集团年末海洋工程项目存货实施监盘程序，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存货的盘点数量，并观察存货的状态，关注是否存在毁损的情况；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减值的评估 (续)	
<p>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11 存货会计政策、附注三 20 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三 34(2)(b) 以及 (c)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长期资产减值以及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 9 存货及附注五 16 固定资产。</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如有)、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等对预计售价、销售费用率以及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等作出判断和估计。</p> <p>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管理层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p>	<p>2. 就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续):</p> <p>3)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存货项目，评价管理层在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i) 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交易价格进行比较；ii) 评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p> <p>3. 就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p> <p>1)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在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方法适当性及所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p> <p>2) 基于中集集团自有类似平台的租金、市场需求量、利用率及维持费用率等，评价管理层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预测期租金、利用率和成本支出的合理性；</p>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减值的评估 (续)	
<p>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11 存货会计政策、附注三 20 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三 34(2)(b) 以及 (c)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长期资产减值以及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 9 存货及附注五 16 固定资产。</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管理层在其聘请的独立外部评估机构的协助下确定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预测期租金、利用率、成本支出及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估计。</p> <p>由于上述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金额重大，确定存货跌价准备以及进行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并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减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 就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续):</p> <p>3) 对预测期租金、利用率、成本支出及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变动对减值测试结论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4) 将管理层上一年度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关键假设与本年度的实际经营结果进行比较，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5)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对固定资产减值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p>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10 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附注三 34(1)(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34(2)(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及附注五 5 应收账款。</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原值及已计提坏账准备参见附注五 5 应收账款。</p> <p>管理层基于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每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考虑应收账款账龄、中集集团客户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该评估涉及管理层判断和估计。</p>	<p>与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评价中集集团估计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了解管理层就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判断基础，询问并了解客户经营情况及管理层与客户的沟通情况，以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作判断的合理性； 4. 从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中选取测试项目，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中的账龄区间划分的准确性； 5. 了解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包括管理层基于客户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的判断、以及管理层预期损失率中包含的历史损失数据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续)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10 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附注三 34(1)(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34(2)(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及附注五 5 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涉及管理层判断，且其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6. 通过检查管理层用于做出估计的信息，包括测试历史损失数据的准确性，评价历史损失率是否基于当前经济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进行适当调整，评价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适当性；</p> <p>7. 基于中集集团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重新计算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p>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商誉减值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20 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三 34(2)(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五 20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原值及已计提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 20 商誉。</p> <p>管理层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者确定。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估计。</p>	<p>与评价商誉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基于我们对中集集团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方法以及确定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以评价管理层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的适当性以及所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 4. 基于我们对中集集团所处行业的了解，综合考虑相关资产组的历史经营情况、财务预算和其他外部信息等，评价管理层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5. 对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变动对减值测试结论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商誉减值 (续)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20 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三 34(2)(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之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五 20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由于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这些判断和估计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6. 将管理层上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相关假设与本年度相关资产组的实际经营结果进行比较，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7. 评价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评估的合理性；</p> <p>8.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四、其他信息

中集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集集团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且在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我们亦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我们已经对构成其他信息的持续关连交易信息执行了鉴证工作，并单独出具了鉴证结论，此结论包含在其他信息中。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集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集集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集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集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集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851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六) 就中集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于翀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陈丽嘉

2026 年 03 月 26 日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24,264,404	21,621,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2	1,226,871	1,359,120
衍生金融资产	五、 3	1,849	11,142
应收票据	五、 4	435,518	767,723
应收账款	五、 5	25,473,417	31,655,818
应收款项融资	五、 6	1,258,113	1,146,071
其他应收款	五、 7	4,432,632	4,823,889
预付款项	五、 8	6,764,942	7,048,965
存货	五、 9	18,150,466	19,735,685
合同资产	五、 10	9,869,274	9,752,2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457	79,524
其他流动资产	五、 11	2,494,209	2,761,886
流动资产合计		<u>94,435,152</u>	<u>100,763,42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续)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1,784,234	1,947,8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3	409,283	416,495
长期应收款		58,711	51,853
长期股权投资	五、14	10,319,198	12,016,874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1,533,390	1,351,285
固定资产	五、16	43,798,303	43,919,373
在建工程	五、17	2,266,458	1,805,982
无形资产	五、18	5,734,879	5,871,876
开发支出	五、18	9,156	15,605
使用权资产	五、19	1,154,240	1,152,130
商誉	五、20	2,520,183	2,517,112
长期待摊费用	五、21	615,393	832,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2	1,749,855	1,698,5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3	407,065	391,7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u>72,360,348</u>	<u>73,988,811</u>
资产总计		<u>166,795,500</u>	<u>174,752,23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6	8,679,781	11,260,716
衍生金融负债	五、3	6,785	344,7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3,767	81,742
应付票据	五、27	6,362,167	6,100,596
应付账款	五、28	24,767,066	26,886,299
预收款项	五、29	39,123	5,628
合同负债	五、30	15,293,368	14,599,941
应付职工薪酬	五、31	5,788,761	6,251,541
应交税费	五、32	1,826,758	2,408,714
其他应付款	五、33	5,815,088	5,570,636
预计负债	五、34	1,832,998	2,090,5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5	4,567,505	4,296,588
其他流动负债	五、36	1,275,312	959,102
流动负债合计		<u>76,328,479</u>	<u>80,856,808</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7	15,024,300	19,377,598
应付债券	五、38	6,076,937	4,035,642
租赁负债	五、39	882,509	869,384
长期应付款		319,811	272,671
递延收益	五、40	785,865	791,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2	532,738	498,9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41	34,016	29,8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u>23,656,176</u>	<u>25,875,626</u>
负债合计		<u>99,984,655</u>	<u>106,732,43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42	5,392,521	5,392,521
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4,064,133	4,093,019
其中: 永续债		4,064,133	4,093,019
资本公积	五、44	4,127,266	4,336,575
减: 库存股	五、45	1,113,199	200,098
其他综合收益	五、46	460,267	(156,777)
专项储备		50,060	35,921
盈余公积	五、47	4,486,351	4,486,351
未分配利润	五、48	<u>32,924,130</u>	<u>33,631,820</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权益合计		50,391,529	51,619,332
少数股东权益		<u>16,419,316</u>	<u>16,400,470</u>
股东权益合计		<u>66,810,845</u>	<u>68,019,802</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66,795,500</u>	<u>174,752,236</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230	714,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	-
应收账款		39,912	56,860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32,770,104	31,367,276
流动资产合计		33,386,246	32,138,513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8,648	1,567,74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17,138,485	17,116,817
投资性房地产		126,181	126,181
固定资产		90,736	98,255
在建工程		155,319	56,655
无形资产		1,433,821	1,503,384
长期待摊费用		6,769	7,7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29,959	20,476,765
资产总计		53,916,205	52,615,2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35,466	1,085,595
应付职工薪酬		425,156	425,156
应交税费		4,624	5,621
其他应付款		8,911,064	7,701,8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6,266	2,282,725
其他流动负债		<u>2,034</u>	<u>3,024</u>
流动负债合计		<u>14,294,610</u>	<u>11,503,923</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07,015	8,805,592
应付债券		4,081,902	2,043,555
递延收益		<u>-</u>	<u>329</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9,488,917</u>	<u>10,849,476</u>
负债合计		<u>23,783,527</u>	<u>22,353,39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42	5,392,521	5,392,521
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4,064,133	4,093,019
其中: 永续债		4,064,133	4,093,019
资本公积		1,011,675	1,015,449
减: 库存股	五、45	1,113,199	200,098
其他综合收益		103,256	138,069
盈余公积	五、47	4,486,351	4,486,351
未分配利润		<u>16,187,941</u>	<u>15,336,568</u>
股东权益合计		<u>30,132,678</u>	<u>30,261,879</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53,916,205</u>	<u>52,615,278</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一、营业收入	五、49	156,611,446	177,664,098
减：营业成本	五、49	137,116,422	155,417,338
税金及附加	五、50	599,781	656,083
销售费用	五、51	2,706,853	2,627,870
管理费用	五、52	6,319,429	6,955,039
研发费用	五、53	2,787,780	2,709,107
财务费用	五、54	2,033,323	1,364,876
其中：利息费用		1,508,467	2,039,604
利息收入		683,893	483,210
加：其他收益	五、59	613,319	575,537
投资损失	五、57	(1,409,783)	(493,7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1,465,022)	(34,2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五、56	(31,141)	(669,037)
资产减值损失	五、60	(760,749)	(416,492)
信用减值损失	五、61	(649,607)	(491,544)
资产处置收益	五、58	31,727	114,400
二、营业利润		2,841,624	6,552,8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62	224,281	249,797
减：营业外支出	五、63	249,844	207,447
三、利润总额		2,816,061	6,595,2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64	1,478,685	2,400,090
四、净利润		1,337,376	4,195,1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四、净利润 (续)		1,337,376	4,195,15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37,376	4,195,15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 的净利润		220,820	2,972,343
少数股东损益		1,116,556	1,222,8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4,542	(751,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46	617,044	(716,66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636	(196,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636	(196,41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408	(520,25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256)	74,413
套期会计的影响		(14,838)	14,838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 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 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3,536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95,966	(609,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37,498	(34,822)

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六、综合收益总额		<u>1,991,918</u>	<u>3,443,66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综合收益总额		837,864	2,255,6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1,154,054</u>	<u>1,187,992</u>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	五、65	0.03	0.5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五、65	<u>0.02</u>	<u>0.53</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一、营业收入	十七、3	420,727	552,088
减：营业成本	十七、3	-	-
税金及附加		7,337	7,998
管理费用		439,918	458,316
研发费用		2,246	2,932
财务费用		913,607	378,508
其中：利息费用		608,925	647,516
利息收入		18,931	27,889
加：其他收益		1,498	16,168
投资收益	十七、4	2,833,658	1,592,3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十七、5	-	(1,407,328)
资产处置损失		(1,136)	(787)
二、营业利润 / (亏损)		1,891,639	(95,217)
加：营业外收入		171	10
减：营业外支出		14,874	14,700
三、利润 / (亏损) 总额		1,876,936	(109,907)
减：所得税费用		-	8,918
四、净利润 / (亏损)		1,876,936	(118,8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四、净利润 / (亏损) (续)		----- 1,876,936	----- (118,82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 (亏损)		1,876,936	(118,82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4,813)	----- (100,85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08	(124,4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08	(124,40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721)	23,54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721)	23,544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842,123	===== (219,684)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432,127	161,777,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08,572	6,361,9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1)	<u>1,271,769</u>	<u>1,018,063</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u>165,712,468</u>	----- <u>169,157,79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384,562	135,205,0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86,912	16,032,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4,663	4,348,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2)	<u>4,721,882</u>	<u>4,308,055</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u>147,198,019</u>	----- <u>159,893,92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67(1)	----- <u>18,514,449</u>	----- <u>9,263,87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66(3)	13,520,911	16,512,7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8,653	520,0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1,392	427,05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67(3)	<u>16,885</u>	<u>14,184</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4,207,841</u>	<u>17,474,053</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66(4)	4,718,727	3,568,86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67(2)	12,781,637	19,057,7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5)	17,895	215,500
		<u>456,112</u>	<u>1,262,245</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974,371</u>	<u>24,104,342</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66,530)</u>	<u>(6,630,28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4,438	527,15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的现金		204,438	527,1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五、66(7)	33,161,305	37,151,7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五、66(7)	3,500,000	10,5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五、66(7)	2,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65,743	48,178,9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五、66(7)	39,660,934	38,300,716
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五、66(7)	2,131,845	7,537,518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五、66(7)	2,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五、66(7)	3,349,930	2,933,45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972,059	838,4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6)	2,042,840	3,651,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85,549	52,422,89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9,806)	(4,243,9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1,759)	244,7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 额	五、67(1)	3,806,354	(1,365,65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85,161	20,350,81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7(4)	22,791,515	18,985,16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153	533,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62	69,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96,815</u>	<u>602,618</u>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915	170,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291	55,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117	217,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39,323</u>	<u>442,53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7,492</u>	<u>160,08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51,596	28,348,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6,248	1,903,699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	30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61,079</u>	<u>32,152</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819,187	----- 30,284,559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		
现金	110,716	93,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00,000	13,905,51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76,799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9,682,729</u>	<u>18,902,779</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9,770,244	----- 32,901,672
投资活动产生/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 <u>48,943</u>	----- <u>(2,617,11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40,099	6,48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	8,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2,000,000	-
取得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754,674</u>	<u>6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594,773	----- 15,08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45,321	6,424,677
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3,674	6,048,781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2,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574,276	749,2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950,853</u>	<u>1,520,306</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234,124	----- 14,743,030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39,351)	----- 341,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231)	----- 3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38,147)	(2,114,68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07,013</u>	<u>2,821,69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8,866</u>	<u>707,013</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392,521	(200,098)	4,093,019	4,336,575	(156,777)	35,921	4,486,351	33,631,820	51,619,332	16,400,470	68,019,802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85,254	-	-	-	-	135,566	220,820	1,116,556	1,337,376
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6	-	-	-	-	617,044	-	-	-	617,044	37,498	654,54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五、44	-	-	-	40,081	-	-	-	-	40,081	152,205	192,286
2. 购买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130,365	130,365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五、44	-	-	-	(132,029)	-	-	-	-	(132,029)	(417,923)	(549,952)
4. 处置子公司股权(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	-	-	(250)	-	-	-	-	(250)	(9,418)	(9,668)
5. 处置子公司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五、44	-	-	-	-	-	-	-	-	-	1,334	1,334
6.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五、44	-	-	-	(4,404)	-	-	-	-	(4,404)	16,556	12,152
	五、44, 十											
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一、1	-	-	-	(59,660)	-	-	-	-	(59,660)	(25,775)	(85,435)
8.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	-	2,000,000	(3,774)	-	-	-	-	1,996,226	-	1,996,226
9.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	-	(2,000,000)	-	-	-	-	-	(2,000,000)	-	(2,000,000)
10. 其他	五、44	-	-	-	(49,273)	-	-	-	-	(49,273)	(22,246)	(71,519)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48	-	-	-	-	-	-	-	(940,309)	(940,309)	(979,599)	(1,919,908)
2.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五、43	-	-	(114,140)	-	-	-	-	-	(114,140)	-	(114,140)
(四) 安全生产费		-	-	-	-	-	14,139	-	-	14,139	19,293	33,432
(五) 回购股份	五、45	-	(913,101)	-	-	-	-	-	-	(913,101)	-	(913,101)
(六) 其他	五、48	-	-	-	-	-	-	-	97,053	97,053	-	97,053
三、本年年末余额		<u>5,392,521</u>	<u>(1,113,199)</u>	<u>4,064,133</u>	<u>4,127,266</u>	<u>460,267</u>	<u>50,060</u>	<u>4,486,351</u>	<u>32,924,130</u>	<u>50,391,529</u>	<u>16,419,316</u>	<u>66,810,845</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减: 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392,521	-	2,049,774	4,548,686	559,892	18,896	4,486,351	30,801,685	47,857,805	16,772,545	64,630,350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107,445	-	-	-	-	2,864,898	2,972,343	1,222,814	4,195,157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716,669)	-	-	-	(716,669)	(34,822)	(751,49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39,187	-	-	-	-	39,187	444,492	483,679
2. 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13,723	13,723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	-	(119,190)	-	-	-	-	(119,190)	(1,466,425)	(1,585,615)
4.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	-	-	29,734	-	-	-	-	29,734	13,737	43,471
5.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163,675)	-	-	-	84,168	(79,507)	351,789	272,282
6.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	-	2,000,000	-	-	-	-	-	2,000,000	-	2,000,000
7. 其他		-	-	-	1,833	-	-	-	-	1,833	-	1,833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48	-	-	-	-	-	-	-	(118,931)	(118,931)	(922,444)	(1,041,375)
2.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	-	(64,200)	-	-	-	-	-	(64,200)	-	(64,200)
(四) 安全生产费		-	-	-	-	-	17,025	-	-	17,025	5,061	22,086
(五) 其他	五、45	-	(200,098)	-	-	-	-	-	-	(200,098)	-	(200,098)
三、本年年末余额		5,392,521	(200,098)	4,093,019	4,336,575	(156,777)	35,921	4,486,351	33,631,820	51,619,332	16,400,470	68,019,80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股本	减: 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392,521	(200,098)	4,093,019	1,015,449	138,069	4,486,351	15,336,568	30,261,879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五、43	-	-	85,254	-	-	-	1,791,682	1,876,936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34,813)	-	-	(34,81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	-	2,000,000	(3,774)	-	-	-	1,996,226
2.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	-	(2,000,000)	-	-	-	-	(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48	-	-	-	-	-	-	(940,309)	(940,309)
2.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五、43	-	-	(114,140)	-	-	-	-	(114,140)
(四) 回购股份	五、45	-	(913,101)	-	-	-	-	-	(913,101)
三、本年年末余额		<u>5,392,521</u>	<u>(1,113,199)</u>	<u>4,064,133</u>	<u>1,011,675</u>	<u>103,256</u>	<u>4,486,351</u>	<u>16,187,941</u>	<u>30,132,678</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股本	减: 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392,521	-	2,049,774	1,015,449	238,928	4,486,351	15,681,769	28,864,792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亏损	五、43	-	-	107,445	-	-	-	(226,270)	(118,825)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00,859)	-	-	(100,85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五、43	-	-	2,000,000	-	-	-	-	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48	-	-	-	-	-	-	(118,931)	(118,931)
2.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五、43	-	-	(64,200)	-	-	-	-	(64,200)
(四) 其他	五、45	-	(200,098)	-	-	-	-	-	(200,098)
三、本年年末余额		<u>5,392,521</u>	<u>(200,098)</u>	<u>4,093,019</u>	<u>1,015,449</u>	<u>138,069</u>	<u>4,486,351</u>	<u>15,336,568</u>	<u>30,261,879</u>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的前身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有限公司”, 是由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与丹麦宝隆洋行、美国海洋集装箱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1992 年 12 月,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 [1992] 1736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 (1992) 第 261 号文批准, 由本公司的原法人股东作为发起人, 将本公司改组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 并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和 1994 年 1 月 17 日,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 [1993] 925 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复 [1994] 22 号文批准, 本公司分别向境内、外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和境内上市外资股 (B 股) 股票并上市交易。于 1995 年 12 月 1 日,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本公司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 8 楼。

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 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 (B 股) 转换上市地, 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 本公司原全部发行的 B 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资本集团”), 持有本公司 24.64% 的股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统称“本集团”) 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 目前主要从事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 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罐式集装箱、天然气/工业气体/氢气等储罐及运输罐车、生物发酵液体食品交钥匙工程、半挂车产品、专用车上装、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海上风电安装船、旅客登机桥及桥载设备、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消防及救援车辆设备、自动化物流系统等。除此之外, 本集团还从事循环载具业务、物流服务业务和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等。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 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科”)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能源、化工及流体食品行业的各式运输、储存及加工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及销售,并提供有关技术检测保养服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辆集团”)是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半挂车、专用车上装及整车、冷藏厢式车厢体及整车的生产、制造与销售。

2023年7月27日,中国证监会同意安瑞科下属子公司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环科”)在深交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中集环科”)的注册申请,并于2023年10月11日完成A股发行。中集环科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化学品物流装备、化工过程装备、承压零部件、环保关键装备等研发和制造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2。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03月26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新的香港地区《公司条例》自2014年3月3日起生效。本财务报表的若干相关事项已根据香港地区《公司条例》的要求进行披露。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三、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11)、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20)、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三、14、17、29)、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三、17)、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三、2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三、13)、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三、24)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三、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将从购买用于服务或加工的资产到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为止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主要业务为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食品、化工等装备的制造及服务。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 转回坏账准备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商誉	单个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原值占本集团商誉原值总金额的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的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单个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1%以上或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占本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5%以上
重要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单个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超过3亿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金额大于3亿元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 / 调整金额占原合同30%以上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超过1亿元
重要的少数股东交易	单项交易金额超过3亿元
重要的收购和处置子公司交易	单项收购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对价金额大于3亿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事项的预计负债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被诉案件	单项被诉案件涉诉金额大于1亿元

6、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公司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参见附注三、16)；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i)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集装箱制造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海洋工程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5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6	物流服务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7	循环载具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8	其他业务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海洋工程类
合同资产组合 2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组合	性质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借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权增资 / 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借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拆迁补偿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8	应收政府补助
其他应收款组合 9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11	代垫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三阶段模型。模型中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c)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本集团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iii) 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不存在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安排，本集团将其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以公允价值扣除直接相关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其他权益工具存续期间的股利分配或利息支出，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其回购、注销等作为股东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中扣减。

11、 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备品备件、海洋工程项目以及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其中包括了所有的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及将存货运至目的地前和达至现状的其他成本，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三、16)。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20)。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时转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海洋工程专用设备和船坞码头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三、27)。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33	10%	2.7 - 9%
机器设备	2 - 30	10%	3 - 4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 15	10%	6 - 30%
运输工具	3 - 10	10%	9 - 30%
船坞、码头	20 - 50	10%	1.8 - 4.5%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20 - 30	10%	3 - 4.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附注三、16)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20)。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实际利率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及软件、森林开采权、客户关系、客户合约、海域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以成本计量。

(1)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按直线法或其他可以反映与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方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三、27)。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20年 - 50年
海域使用权	40年 - 50年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及软件	3年 - 15年
客户关系	2年 - 10年
客户合约	9个月 - 4年
特许经营权	10年 - 30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试验费和设计费等支出。

为研究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20）。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年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各项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年)
钻井平台动员费	3 - 5
使用权资产改良	2 - 10
工装改造项目	3 - 5
作业船改良支出	2 - 5
其他	3 - 10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2、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23、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及限制性股票计划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24、 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履行当前或者预期取得的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且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及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时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者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项下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向各地销售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及装备、空港装备、消防设备、能源化工装备、循环载具设备等产品，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取得货物验收后且达到控制权转移时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给予各个行业客户的信用期与各个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为销售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五、34)，本集团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故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经销模式下销售收入确认与直销模式一致。

(2) 工程项目合同收入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工程项目建造劳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对于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对应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合同条款未约定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条件，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相关产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3) 提供安装、研发、设计等劳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安装、研发、设计等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4)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物流服务主要包括“一体化”多式联运业务、专业物流服务、场站及增值服务。“一体化”多式联运业务主要指本集团整合全球范围内的运输资源为客户提供“江、海、陆、铁、空”多种运输方式相结合的综合性和标准化物流服务，具体可以划分为海运业务、空运业务及陆运业务。本集团根据合同的要求，在对应运输货物到港、离港并取得相应单据，于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本集团提供的专业物流服务、场站及增值服务根据合同的要求，在相应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5) 钢材产品贸易及代理收入

本集团开展以钢材产品为主的贸易、加工销售业务及钢材贸易代理服务，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取得货物验收后且达到控制权转移时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在开展钢材产品贸易业务的过程中，根据产品市场供求关系及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相关产品的采购，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钢材产品后，再直接转让或通过对商品进行加工后转让给客户。本集团综合考虑是否承担了交付产品并确保其规格及质量满足客户要求的主要责任、是否可自主决定供应商及采购定价，且存在较多可替代的合格供应商及是否有权自行决定销售对象和销售价格，并显著承担了与存货相关的风险等相关事实，若判断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钢材产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则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集团的套期主要包括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1)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集团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4、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期限，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钢材产品贸易收入作为主要责任人及代理人的判断

本集团在开展钢材产品贸易业务的过程中，根据产品市场供求关系及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相关产品的采购，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钢材产品后，再直接转让或通过商品进行加工后转让给客户。本集团综合考虑是否承担了交付产品并确保其规格及质量满足客户要求的主要责任、是否可自主决定供应商及采购定价，且存在较多可替代的合格供应商及是否有权自行决定销售对象和销售价格，并显著承担了与存货相关的风险等相关事实，若判断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钢材产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则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通货膨胀率，中国商品出口额占名义GDP的百分比，中国货币供应量增长率、美国进出口额变化率等。2025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

(b) 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三、20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和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时，由于相关地区所处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相关资产减值损失。

(c)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三、11所述，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当期的损益。

(d)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三、14和17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e) 产品质量保证

如附注五、34所述，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产品时向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准备。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f) 工程合同的完工进度

如附注三、24所述，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进而确认合同收入和利润。本集团基于近期的建造经验以及其建造工程的性质，在合同形成一定的工程量且相关收入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支出可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进行估计；因此，财务报表上披露的金额不包括工程尚未形成一定工程量前集团可能于未来实现的利润。此外，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总收入或总成本可能会高于或低于估计数，这些总收入或总成本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g)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四、2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h)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根据独立专业合资格评估师或管理层评定的估值或潜在独立第三方购买方的报价来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评估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如附注九、1所述，需要使用若干重大判断及假设。

3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及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注1
美国 / 德国 / 英国的销售税 / 增值税	按货物或劳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计税依据，并可申请抵扣或退还已经缴纳的购进货物的税款	6% - 20%

注1： 本公司及各主要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2025 年度税率	2024 年度税率
本公司	25%	25%
注册在中国的子公司	15% - 25%	15% - 25%
注册在中国香港地区的子公司	16.5% - 25%	16.5% - 25%
注册在英属维京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美国的子公司	21%	21%
注册在德国的子公司	15.83% - 36.13%	15.83% - 36.13%
注册在英国的子公司	19% - 25%	19% - 25%
注册在澳大利亚的子公司	30%	30%
注册在荷兰的子公司	25.8%	25.8%
注册在比利时的子公司	25%	25%
注册在丹麦的子公司	22%	22%
注册在波兰的子公司	19%	19%
注册在泰国的子公司	20%	20%
注册在新加坡的子公司	17%	17%
注册在瑞典的子公司	20.6%	20.6%
注册在开曼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马来西亚的子公司	24%	24%

2、 税收优惠

2025年, 本公司的如下主要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 本集团如下子公司在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2025年度	2024年度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北京中集智本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北京中集冷云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中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青岛中集创赢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福建中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通中集元能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中集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中集建筑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建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宝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辽宁中集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捷汇物联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现用 名:中集数能(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梯杰易气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瑞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成都兰石低温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萃联(中国)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德利九州物流自动化系统(北京)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德立物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天达吉荣航空制冷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四川川消消防车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廊坊中集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国能宸泰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烟台中集蓝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智能海洋工程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5%	15%	25%	高新技术企业
烟台铁中宝钢铁加工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简称定义参见附注七、1和附注五、14。

1、 货币资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34	3,975
银行存款	22,146,079	19,000,026
其他货币资金 (i)	<u>2,115,391</u>	<u>2,617,311</u>
合计	<u>24,264,404</u>	<u>21,621,31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u>5,368,685</u>	<u>5,405,654</u>

(i) 于2025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安瑞科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到期的定期存款人民币1,052,00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35,104千元)。

(ii)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1,348,956千元(2024年12月31日：2,637,728千元)，其中银行存款567,215千元(2024年12月31日：436,949千元)，受限原因主要为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其他货币资金781,741千元(2024年12月31日：2,200,779千元)，受限原因为保证金(附注五、25)。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包含本集团子公司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共计542,727千元(2024年12月31日：419,838千元)。财务公司为一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基金及权益性投资 (i)	826,871	1,346,116
理财产品	400,000	-
或有对价	-	13,004
合计	<u>1,226,871</u>	<u>1,359,120</u>

- (i) 主要为中集集团本部、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和中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资本控股”)分别购买的货币性基金和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允价值根据基金公司提供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净值表确定,股权的价值依据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确定。

3、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			
外汇远期合约	(1)	1,849	3,605
外汇期权合约	(2)	-	7,512
汇率 / 利率掉期合约		<u>23</u>	<u>25</u>
小计		1,872	11,142
减：一年以上到期的衍生金融资产 (附注五、13)		(23)	-
合计		<u>1,849</u>	<u>11,142</u>
衍生金融负债 -			
外汇远期合约	(1)	4,325	80,392
外汇期权合约	(2)	2,418	253,960
汇率 / 利率掉期合约		<u>62</u>	<u>10,876</u>
小计		6,805	345,228
减：一年以上到期的衍生金融负债 (附注五、41)		<u>(20)</u>	<u>(461)</u>
合计		<u>6,785</u>	<u>344,767</u>

(1) 外汇远期合约

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持有的外汇远期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远期合约、英镑远期合约、欧元远期合约、澳大利亚元远期合约、墨西哥比索远期合约、泰铢远期合约，其名义金额分别为美元42,135千元、英镑300千元、欧元13,151千元、澳大利亚元1,422千元、墨西哥比索184,948千元、泰铢148,000千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英镑、欧元、澳大利亚元、墨西哥比索、泰铢买入 / 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远期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2026年1月4日至2028年8月18日期满。

(2) 外汇期权合约

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持有的外汇期权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期权合约，其名义金额为美元60,000千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货币买入/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期权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2026年1月23日至2026年2月24日期满。

4、 应收票据

(a) 应收票据分类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2,143	199,293
商业承兑汇票	<u>324,196</u>	<u>570,298</u>
小计	436,339	769,591
减：坏账准备	<u>(821)</u>	<u>(1,868)</u>
合计	<u><u>435,518</u></u>	<u><u>767,723</u></u>

(b)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质押应收票据金额为7,607千元(2024年度：8,999千元)。

(c)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i)	-	105,197
商业承兑汇票	-	103,795
合计	<u>-</u>	<u>208,992</u>

(i) 2025年度及2024年度, 本集团部分下属公司管理部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故将满足上述条件及业务模式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附注五、6)。其余不满足上述条件及业务模式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列示为应收票据。

(d) 坏账准备

于2025年12月31日,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 并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对于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应收票据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为450千元(2024年12月31日: 1,570千元),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为1,744千元(2024年度: 2,303千元), 无重要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 应收账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7,638,126	33,271,005
减: 坏账准备	<u>(2,164,709)</u>	<u>(1,615,187)</u>
合计	<u>25,473,417</u>	<u>31,655,818</u>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4,496,010	30,193,870
1到2年(含2年)	1,158,495	1,676,361
2到3年(含3年)	1,006,427	708,843
3年以上	<u>977,194</u>	<u>691,931</u>
小计	27,638,126	33,271,005
减: 坏账准备	<u>(2,164,709)</u>	<u>(1,615,187)</u>
合计	<u><u>25,473,417</u></u>	<u><u>31,655,818</u></u>

(b) 于2025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u>2,518,417</u>	<u>3,825,345</u>	<u>929</u>	<u>16.89%</u>

(c)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5年度, 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d)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i)	3,366,892	12.18%	1,296,031	38.49%	3,008,541	9.04%	839,029	27.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i)	24,271,234	87.82%	868,678	3.58%	30,262,464	90.96%	776,158	2.56%
合计	27,638,126	100.00%	2,164,709	7.83%	33,271,005	100.00%	1,615,187	4.85%

(i) 于2025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集装箱制造业务	2,641,247	24.46%	646,020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266,694	88.08%	234,910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43,287	89.68%	128,496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	138,027	100.00%	138,027	因个别债务人
海洋工程业务	114,889	96.96%	111,391	本年出现重大的
其他业务	37,141	68.95%	25,607	财务困难，本集团
物流服务业务	25,607	45.22%	11,580	按照预期信用
合计	3,366,892		1,296,031	损失额计提。

(ii) 于2025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1 - 集装箱制造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4,214,083	0.05%	2,107	8,742,989	0.02%	2,014
逾期1个月以内	617,137	0.69%	4,258	555,443	0.29%	1,632
逾期1至3个月	234,403	1.24%	2,907	223,845	0.55%	1,236
逾期3至12个月	133,341	3.94%	5,254	115,216	2.22%	2,561
逾期1至2年	33,181	4.17%	1,382	16,168	5.96%	963
逾期2至3年	345	100.00%	345	964	100.00%	964
合计	5,232,490		16,253	9,654,625		9,370

组合2 -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303,400	0.41%	9,559	2,370,549	0.39%	9,172
逾期1个月以内	246,274	6.25%	15,404	392,398	5.06%	19,870
逾期1至3个月	149,790	6.25%	9,368	238,665	5.06%	12,086
逾期3至12个月	228,420	6.25%	14,287	363,950	5.06%	18,430
逾期1至2年	375,617	24.21%	90,938	231,690	33.50%	77,616
逾期2至3年	112,807	69.21%	78,070	44,752	72.82%	32,588
逾期3至5年	47,493	100.00%	47,493	45,731	100.00%	45,731
逾期5年以上	18,674	100.00%	18,674	17,981	100.00%	17,981
合计	3,482,475		283,793	3,705,716		233,474

组合3 -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558,355	2.45%	62,807	2,594,212	1.77%	45,950
逾期1个月以内	263,562	3.90%	10,285	285,850	3.03%	8,662
逾期1至3个月	129,787	3.91%	5,074	141,013	3.03%	4,273
逾期3至12个月	300,803	5.31%	15,963	251,015	5.41%	13,570
逾期1至2年	70,801	14.11%	9,991	58,984	16.68%	9,840
逾期2至3年	22,183	32.70%	7,253	30,320	41.39%	12,548
逾期3至5年	16,659	63.35%	10,554	15,538	60.38%	9,382
逾期5年以上	14,252	100.00%	14,252	30,896	100.00%	30,896
合计	3,376,402		136,179	3,407,828		135,121

组合4 - 海洋工程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391,017	0.22%	5,204	3,406,749	0.81%	27,736
逾期1个月以内	106,603	3.03%	3,231	1,531	5.16%	79
逾期1至3个月	35,718	3.03%	1,082	16,757	5.16%	864
逾期3至12个月	143,099	3.03%	4,337	14,339	5.16%	740
逾期1至2年	23,882	36.47%	8,709	10,834	37.10%	4,019
逾期2至3年	5,097	66.16%	3,372	24,763	70.59%	17,479
逾期3至5年	24,325	100.00%	24,325	262	100.00%	262
合计	2,729,741		50,260	3,475,235		51,179

组合5 -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670,204	0.95%	15,847	2,014,974	0.87%	17,532
逾期1个月以内	380,108	5.55%	21,079	112,745	5.77%	6,508
逾期1至3个月	143,957	5.55%	7,983	80,164	5.77%	4,627
逾期3至12个月	148,520	5.55%	8,236	502,324	5.77%	28,994
逾期1至2年	235,789	18.68%	44,046	191,815	19.52%	37,442
逾期2至3年	70,730	43.75%	30,944	116,717	46.40%	54,161
逾期3年以上	144,956	76.44%	110,808	117,710	76.53%	90,089
合计	2,794,264		238,943	3,136,449		239,353

组合6 - 物流服务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3,250,091	0.96%	31,266	3,451,972	1.00%	34,521
逾期1个月以内	468,363	1.00%	4,684	507,587	1.00%	5,075
逾期1至3个月	177,382	1.00%	1,774	192,237	1.00%	1,923
逾期3至12个月	183,004	1.00%	1,830	198,330	1.00%	1,983
逾期1至2年	25,512	20.00%	5,102	44,056	20.00%	8,811
逾期2至3年	20,770	80.00%	16,616	26,226	80.00%	20,981
逾期3年以上	42,499	100.00%	42,499	12,315	100.00%	12,315
合计	4,167,621		103,771	4,432,723		85,609

组合7 - 循环载具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804,375	1.08%	8,707	568,252	0.86%	4,863
逾期1个月以内	39,165	3.00%	1,175	66,339	3.00%	1,991
逾期1至3个月	39,869	3.00%	1,196	17,075	3.00%	512
逾期3至12个月	46,698	3.00%	1,401	85,008	3.00%	2,550
逾期1至2年	64,027	30.00%	19,208	12,359	30.00%	3,708
逾期2年以上	3,431	100.00%	3,431	3,731	100.00%	3,731
合计	<u>997,565</u>		<u>35,118</u>	<u>752,764</u>		<u>17,355</u>

组合8 - 其他业务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381,701	0.04%	543	1,630,874	0.04%	579
逾期1个月以内	67,749	1.00%	677	7,143	0.87%	62
逾期1至3个月	31,468	1.50%	472	34,121	1.17%	398
逾期3至12个月	5,734	1.50%	86	20,307	1.17%	238
逾期1至2年	2,402	40.01%	961	2,098	39.99%	839
逾期2年以上	1,622	100.00%	1,622	2,581	100.00%	2,581
合计	<u>1,490,676</u>		<u>4,361</u>	<u>1,697,124</u>		<u>4,697</u>

-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740,938 千元 (2024 年度: 563,904 千元),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为 108,966 千元 (2024 年度: 62,469 千元), 无重要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7,348 千元 (2024 年度: 12,202 千元), 坏账准备金额为 77,348 千元 (2024 年度: 12,202 千元), 无重要坏账准备核销。
- (g)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担保 (2024 年度: 无)。

6、 应收款项融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58,113	1,146,071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1,258,113</u>	<u>1,146,071</u>

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为215千元(2024年12月31日：无)，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2024年度：823千元)。

本集团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目的，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7,798千元(2024年12月31日：10,038千元)。

于2025年12月31日，除附注五、4(c)外，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2,757,585千元，均已终止确认。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u>2,757,585</u>	<u>-</u>

2025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的核销情况(2024年度：无)。

7、 其他应收款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956,735	924,7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8,067	1,336,681
关联方借款	十、4(4)	725,799	752,395
应收股利		404,146	393,798
应收拆迁补偿款		217,646	211,764
代垫款项		89,231	169,910
应收退税款		88,189	181,636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50,990	14,328
应收政府补助		26,112	22,272
应收利息		2,872	7,548
其他		<u>1,260,213</u>	<u>1,101,039</u>
小计		4,750,000	5,116,084
减：坏账准备		<u>(317,368)</u>	<u>(292,195)</u>
合计		<u>4,432,632</u>	<u>4,823,889</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658,196	3,219,208
一到二年	619,460	970,806
二到三年	570,810	463,567
三年以上	<u>901,534</u>	<u>462,503</u>
小计	4,750,000	5,116,084
减: 坏账准备	<u>(317,368)</u>	<u>(292,195)</u>
合计	<u><u>4,432,632</u></u>	<u><u>4,823,889</u></u>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i)	1,417,369	30%	(143,016)	10%	2,111,400	41%	(152,940)	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i)	<u>3,332,631</u>	<u>70%</u>	<u>(174,352)</u>	5%	<u>3,004,684</u>	<u>59%</u>	<u>(139,255)</u>	5%
合计	<u><u>4,750,000</u></u>	<u><u>100%</u></u>	<u><u>(317,368)</u></u>	7%	<u><u>5,116,084</u></u>	<u><u>100%</u></u>	<u><u>(292,195)</u></u>	6%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	合计
1.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139,255	16,645	-	136,295	292,195	94,329	31,966	14,032	155,056	295,383
本年新增	25,125	536	9,972	23,992	59,625	15,012	50,334	-	17,876	83,222
本年转回	(2,398)	(17,790)	596	(22,126)	(41,718)	(34,316)	(1,728)	(14,032)	(36,637)	(86,713)
本年核销/转销	(59)	-	(596)	-	(655)	(45)	-	-	-	(45)
其他变动	2,457	5,464	-	-	7,921	64,275	(63,927)	-	-	348
					-					
年末余额	164,380	4,855	9,972	138,161	317,368	139,255	16,645	-	136,295	292,195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3,307,324	1,267,569	25,307	149,800	4,750,000	3,004,684	1,956,651	-	154,749	5,116,084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97%	0.38%	39.40%	92.23%	6.68%	4.63%	0.85%	-	88.07%	5.71%

(i)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i) 于2025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8,067	-	-
押金、保证金	86,743	2.99%	2,597
代垫款项	15,647	6.74%	1,054
应收退税款	581	-	-
其他	236,531	0.51%	1,204
合计	<u>1,267,569</u>		<u>4,855</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第三阶段			
押金、保证金	32,168	89.02%	28,637
代垫款项	3,284	100.00%	3,284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11,298	100.00%	11,298
其他	103,050	92.13%	94,942
合计	<u>149,800</u>		<u>138,161</u>

(iii) 于2024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6,681	-	-
押金、保证金	266,671	5.46%	14,559
代垫款项	23,547	2.20%	518
应收退税款	434	-	-
其他	<u>329,318</u>	0.48%	<u>1,568</u>
合计	<u>1,956,651</u>		<u>16,645</u>
		整个存续期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第三阶段			
押金、保证金	21,943	72.66%	15,943
代垫款项	3,868	89.89%	3,477
其他	<u>128,938</u>	90.64%	<u>116,875</u>
合计	<u>154,749</u>		<u>136,295</u>

(5)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三方证券公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8,067	1年以内(含1年)	19.54%	-
扬州集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724,785	1年以内、1到2 年、2到3年、3 年以上	15.26%	76,666
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保证金等	242,507	1年以上	5.11%	-
前海精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拆迁补偿款	211,764	1到2年	4.46%	-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90,500	2到3年、3年以 上	1.91%	-
合计		<u>2,197,623</u>		<u>46.27%</u>	<u>76,666</u>

(i) 扬州集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前海精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均为附注七、2(1)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集产城”)的子公司。

8、预付款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付款项	7,163,201	7,256,379
减:减值准备	<u>(398,259)</u>	<u>(207,414)</u>
合计	<u>6,764,942</u>	<u>7,048,965</u>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562,355	77.65%	5,888,560	81.15%
1至2年(含2年)	1,035,724	14.46%	910,930	12.55%
2至3年(含3年)	108,765	1.52%	124,542	1.72%
3年以上	456,357	6.37%	332,347	4.58%
合计	<u>7,163,201</u>	<u>100.00%</u>	<u>7,256,379</u>	<u>100.00%</u>

账龄自预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1,600,846千元(2024年12月31日：1,367,819千元)，主要为本集团支付海洋工程业务相关设备款的预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通常为1年以上，因此该等预付款项尚未结算。

(2)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2,193,552	30.62%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 同履约成本		账面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 同履约成本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原材料	6,470,909	(389,917)	6,080,992	6,801,936	(326,488)	6,475,448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5,921,700	(185,756)	5,735,944	6,226,864	(178,600)	6,048,264
在产品	4,416,013	(37,935)	4,378,078	5,190,104	(61,034)	5,129,070
海洋工程项目	1,179,750	(772,113)	407,637	1,182,694	(585,374)	597,320
备品备件	483,369	(3,790)	479,579	403,552	(4,898)	398,654
合同履约成本(i)	449,394	(10,486)	438,908	477,674	(10,486)	467,188
产业园在建开发产品	238,119	(3,064)	235,055	234,745	(3,064)	231,681
委托加工材料	218,883	(65)	218,818	257,583	(65)	257,518
低值易耗品	64,901	(1,067)	63,834	57,236	(1,067)	56,169
产业园已完工开发产品	63,564	(10,508)	53,056	63,710	(10,508)	53,202
在途材料	58,565	-	58,565	21,171	-	21,171
合计	19,565,167	(1,414,701)	18,150,466	20,917,269	(1,181,584)	19,735,685

(i) 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余额主要为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以及完成工程项目而支出的工程设计款。2025年度，合同履约成本摊销计入营业成本的总额为668,545千元(2024年度：743,828千元)。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2024年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12月31日
原材料	326,488	92,180	(21,295)	(11,388)	3,932	389,917
在产品	61,034	4,427	(6,527)	(21,090)	91	37,935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178,600	57,361	(9,862)	(39,515)	(828)	185,756
委托加工材料	65	-	-	-	-	65
备品备件	4,898	-	(1,482)	-	374	3,790
低值易耗品	1,067	-	-	-	-	1,067
产业园已完工开发产品	10,508	-	-	-	-	10,508
产业园在建开发产品	3,064	-	-	-	-	3,064
海洋工程项目	585,374	188,905	-	-	(2,166)	772,113
合同履约成本	10,486	-	-	-	-	10,486
合计	1,181,584	342,873	(39,166)	(71,993)	1,403	1,414,701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a) 2025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价格下滑和对呆滞或废旧物资而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度转回/转销情况说明如下: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 可变现价值回升
在产品	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 可变现价值回升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估计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 可变现价值回升
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 可变现价值回升
产业园已完工(在建) 开发产品	完工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 可变现价值回升
海洋工程项目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 市场价格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合同资产	9,925,174	9,813,150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u>(55,900)</u>	<u>(60,860)</u>
合计	<u>9,869,274</u>	<u>9,752,290</u>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相关业务与客户通常约定分阶段结算，典型结算时点包括：(1) 合同签订后，预付至合同价款的 10% - 30%；(2) 设备运抵项目现场并经验收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 - 70%；(3) 项目经初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 85%；(4) 项目经终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 - 95%；(5) 项目质保期结束，支付完毕合同剩余价款。在项目执行中，当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反之则确认为合同资产。

海洋工程相关业务通常在合同中约定分阶段结算，典型结算时点包括：(1) 合同生效 / 合同签订后 1 - 15 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 5% - 30%；(2) 项目开工，钢板切割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5% - 60%；(3) 船舶龙骨铺设及最终位置被船级社和买方代表确认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5% - 70%；(4) 项目下水试航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 - 95%；(5) 交船议定书后 / 船舶完成注册后，支付完毕合同剩余价款。在项目执行中，当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反之则确认为合同资产。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相关业务通常在合同中约定分段结算，典型结算时点包括：(1) 合同生效日后，按照合同总价的 20% - 30% 支付预付款；(2) 设备运抵项目现场并经验收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 60%；(3) 项目经初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 80%；(4) 项目经终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5) 项目质保期结束，支付完毕合同剩余价款，通常约 10%。在项目执行中，当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反之则确认为合同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3,224	75.00%	2,418
其他	<u>12,371</u>	-	<u>-</u>
合计	<u>15,595</u>		<u>2,418</u>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海洋工程类	4,441,311	0.13%	5,756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3,542,496	0.96%	33,899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类	1,672,060	0.74%	12,356
其他	<u>269,307</u>	1.44%	<u>3,889</u>
合计	<u>9,925,174</u>		<u>55,900</u>

于2024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海洋工程类	5,133,907	0.40%	20,476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2,672,476	0.77%	20,648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类	1,502,483	0.90%	13,488
其他	<u>488,689</u>	0.78%	<u>3,830</u>
合计	<u>9,797,555</u>		<u>58,442</u>

2025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合同资产的核销情况(2024年度：无)。

11、 其他流动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抵扣/预缴税费及其他	<u>2,494,209</u>	<u>2,761,886</u>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非上市公司股权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	261,239	320,774
- 中铁联合国际有限公司(“中铁国际”)	416,868	396,649
-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315	37,510
上市公司股权		
- 青鸟消防	819,439	758,234
-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首程控股”)(i)	-	212,677
-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特货”)	162,000	166,800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玻A”)	45,788	54,573
- CM ENERGY TECH CO.,LTD. (ii)	43,339	-
- Otto Energy Limited	<u>246</u>	<u>614</u>
合计	<u>1,784,234</u>	<u>1,947,831</u>

(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交银施罗德		
- 成本	8,130	8,125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253,109</u>	<u>312,649</u>
合计	<u>261,239</u>	<u>320,774</u>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中铁国际		
- 成本	380,776	380,780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36,092</u>	<u>15,869</u>
合计	<u>416,868</u>	<u>396,649</u>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成本	9,078	11,700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26,237</u>	<u>25,810</u>
合计	<u>35,315</u>	<u>37,510</u>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青鸟消防		
- 成本	1,200,000	1,200,000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380,561)</u>	<u>(441,766)</u>
合计	<u>819,439</u>	<u>758,234</u>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首程控股(i)		
- 成本	-	191,383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21,294
合计	<u>-</u>	<u>212,677</u>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CM ENERGY TECH CO., LTD. (ii)		
- 成本	35,005	-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8,334	-
合计	<u>43,339</u>	<u>-</u>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铁特货		
- 成本	161,563	161,563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37	5,237
合计	<u>162,000</u>	<u>166,800</u>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南玻 A		
- 成本	67,407	67,407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1,619)	(12,834)
合计	<u>45,788</u>	<u>54,573</u>

(i)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深圳中集海工投资有限公司本年将持有首程控股有限公司的209,586,211股陆续出售，于2025年7月24日将持有的所有股权处置完毕。

- (ii)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丧失对CM ENERGY TECH CO.,LTD.的重大影响, 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股比例为5.72%, 持股股数185,600,000股。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股权投资(i)	409,260	416,495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23	-
合计	<u>409,283</u>	<u>416,495</u>

- (i) 主要系本集团的股权投资。

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合营企业	(1)	635,290	605,067
联营企业	(2)	<u>9,880,857</u>	<u>11,623,082</u>
小计		10,516,147	12,228,149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196,949)</u>	<u>(211,275)</u>
合计		<u>10,319,198</u>	<u>12,016,874</u>

(1) 合营企业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7,569	-	332	-	-	-	-	-	7,901	-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日邮振华”)	57,689	(34,155)	(23,534)	-	-	-	-	-	-	-
青岛捷丰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16,826	-	2,513	-	-	(4,810)	-	-	14,529	-
大连集龙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2,706	-	(7)	-	-	-	-	-	2,699	-
上海柏坚德威集装箱维修有限公司	6,172	-	523	-	-	-	-	-	6,695	-
深圳中集绿脉物流与智慧交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12	-	(469)	(12,034)	-	-	-	-	16,509	-
烟台经海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208,787	-	(64,185)	(379)	-	-	-	-	144,223	-
深圳市天亿昌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	(1,000)	(2)	-	-	(43)	-	-	-	-
鞍集(营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8,531	100,000	50,415	-	-	-	(1,619)	-	237,327	-
深圳航天智慧城市系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6,284	-	959	-	4,299	-	-	-	61,542	-
GoldSuwan Autoparts Manufacture Co., Ltd.	46,171	23,040	(2,970)	-	-	-	-	(2,275)	63,966	-
厦门中集海投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23,185	-	5,942	-	-	(4,950)	-	-	24,177	-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20,740	-	-	-	-	-	-	-	20,740	(20,740)
天珠(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858	-	(109)	-	-	-	-	-	1,749	-
达飞陆通(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30,027	-	13,370	-	-	(10,164)	-	-	33,233	-
翘曲点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8,465	(7,713)	(752)	-	-	-	-	-	-	-
合计	605,067	80,172	(17,974)	(12,413)	4,299	(19,967)	(1,619)	(2,275)	635,290	(20,740)

本集团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

(2) 联营企业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		
新洋木业(香港)有限公司	5,242	-	-	-	-	-	-	4,961	-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i)	6,528,144	-	(1,551,893)	(17,360)	-	-	-	4,958,891	-
CM ENERGY TECH CO.,LTD.	54,265	(35,915)	(22,789)	-	-	-	4,439	-	-
Marine Subsea & Consafe Limited	2	-	-	-	-	-	-	2	(2)
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111,415	-	-	-	-	-	-	111,415	(111,415)
青岛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85,306	-	6,785	-	-	(10,844)	-	81,247	-
加华海运有限公司	84,423	-	-	-	-	-	(3,760)	80,663	(57,358)
赤峰绿田园农场有限公司	6,999	-	(437)	-	-	-	-	6,562	(355)
North Sea Rigs As Ltd	1,445	-	-	-	-	-	(89)	1,356	-
北京集酷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3,029	-	43	-	-	-	-	13,072	(6,169)
上海罐联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98	-	45	-	-	-	-	1,743	(910)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	5,724	-	-	-	-	-	-	5,724	-
森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0	-	(94)	-	-	-	-	296	-
横琴中集睿德信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791	-	(28)	-	-	-	-	21,763	-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4,604	-	6,483	-	-	(5,053)	-	16,034	-
OOS International B.V.	3,778	(3,620)	-	-	-	-	(158)	-	-
宁波地中海集装箱堆场有限公司	27,828	-	6,610	-	-	(7,754)	-	26,684	-
南通中集翌科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20,421	-	(1,251)	-	-	(11,328)	-	7,842	-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14,918	(12,589)	-	-	-	-	-	2,329	-
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	29,891	-	422	-	-	(379)	-	29,934	-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		
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99,965	-	13,850	-	3	(25,800)	-	88,018	-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4,886	-	797	-	-	(701)	-	4,982	-
深圳众联产学研科技有限公司	123	(111)	5	-	(17)	-	-	-	-
青岛森科特智能仪器有限公司	15,869	-	791	-	-	-	-	16,660	-
徐州陆港世联达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7,548	-	462	-	-	-	-	8,010	-
弘景智业(北京)多式联运咨询有限公司	3,510	-	819	-	-	(1,595)	-	2,734	-
上海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457	-	(945)	-	-	-	-	3,512	-
新余市天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	-	-	-	-	-	-	22	-
中世运(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5,563	-	18,449	-	-	(10,689)	(211)	113,112	-
华速空港航空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4,861	-	(81)	-	-	-	-	4,780	-
ADS SUPPLY CHAIN (THAILAND) CO.,LTD.	2,362	-	88	-	-	(97)	993	3,346	-
上海泓集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647	-	3,234	-	-	(1,470)	-	6,411	-
深圳湾天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250	-	2,794	-	-	-	-	95,044	-
烟台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38	-	289	-	-	-	-	12,827	-
上海安集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532	-	33	-	-	-	-	565	-
ANDASHUN AMAZING LOGISTICS (VIETNAM) CO.LTD.	8,626	(7,614)	70	-	-	-	(1,082)	-	-
国科云集产融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7,160	-	(1,009)	-	-	-	-	16,151	-
山东中集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1,901	-	-	-	-	-	-	1,901	-
湖南中铈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974	-	-	-	-	-	-	974	-
东莞市瑞竹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5,208	(5,000)	-	-	(208)	-	-	-	-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深圳中集弘远先进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9,184	-	210	-	(1,178)	-	-	-	28,216	-
中国海洋工程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ii)	157,895	-	(6,394)	-	-	-	-	-	151,501	-
烟台古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640	-	-	-	-	-	-	-	640	-
中集-合斯康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99,626	46,624	(19,429)	-	-	-	-	-	126,821	-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租赁”)	2,318,039	-	175,222	(82,072)	-	(80,617)	-	(14,008)	2,316,564	-
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鑫德租赁”)	434,305	-	25,533	(6,411)	-	-	-	-	453,427	-
浙江腾景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7,472	-	(14)	-	-	-	-	-	7,458	-
Strømtangveien 38 AS	2,611	-	-	-	-	-	-	153	2,764	-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	641,066	-	(102,396)	-	-	-	-	-	538,670	-
贵州水钢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0,061	-	3	-	-	-	-	-	250,064	-
山东新能船业有限公司	90,463	-	1,414	-	-	-	(1,240)	-	90,637	-
中集润庆航运(肇庆)有限公司	5,664	-	(2,871)	-	-	-	-	-	2,793	-
洛阳中集弘远龙创科技创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643	-	17	-	-	-	-	-	14,660	-
爱咕噜(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812	-	(750)	-	-	-	-	-	8,062	-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16,337	-	445	-	-	(2,089)	-	-	14,693	-
眸迪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451	-	(1,270)	-	-	-	-	-	1,181	-
海南海垦冷链发展有限公司	18,089	-	(1,384)	-	-	-	-	-	16,705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创中集弘远私募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97	-	1,286	-	-	-	-	-	63,383	-
河北栾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0	-	(2)	-	-	-	-	-	2,798	-
天津中集铂海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912	(1,912)	-	-	-	-	-	-	-	-
天津津南海河泰达中集先进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00	(2,100)	(482)	-	-	-	-	-	27,518	-
天津中集泰达海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	-	-	-	-	-	-	4,500	-
广东科宏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	2,000	272	-	-	-	-	-	2,272	-
MS Anne-S CV	-	2,422	-	-	-	-	-	41	2,463	-
北京中集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	3,500	-	-	-	-	-	-	3,500	-
合计	11,623,082	(14,315)	(1,447,048)	(105,843)	(1,400)	(158,416)	(1,240)	(13,963)	9,880,857	(176,209)

- (i) 本集团对中集产城的投资包括直接持有中集产城 45.92%的股权, 以及间接及直接持有中集产城附属项目公司 34.44% - 62.14%的股权。
- (ii) 2021年8月27日, 本公司子公司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出资主体, 参与组建中国海洋工程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并同意认缴 18 亿注册资本, 首期出资 1.8 亿在 2022 年 2 月中旬到位, 其余注册资本于 2032 年 6 月 30 日前足额缴纳。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20,740	-	-	20,740
Marine Subsea & Consafe Limited	2	-	-	2
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111,415	-	-	111,415
加华海运有限公司	59,095	-	(1,737)	57,358
赤峰绿田园农场有限公司	355	-	-	355
北京集酷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6,169	-	-	6,169
上海罐联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0	-	-	910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12,589	(12,589)	-	-
合计	211,275	(12,589)	(1,737)	196,949

15、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及 相关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1,179,476	171,809	1,351,285
公允价值变动	(4,366)	(5,667)	(10,033)
转换日公允价值调整	7,187	525	7,712
固定资产转入	58,793	-	58,793
在建工程转入	303	-	303
无形资产转入	-	109,263	109,263
转至无形资产	-	(25,657)	(25,657)
转至固定资产	(54,004)	(1,256)	(55,260)
本年购置	153,507	-	153,507
其他减少	(14,012)	-	(14,0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417)	(10,094)	(42,511)
2025年12月31日	<u>1,294,467</u>	<u>238,923</u>	<u>1,533,390</u>

(i) 2025年及2024年度，无资本化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借款费用。

2025年度，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损失10,033千元(2024年度：收益8,311千元)。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299,076千元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273,001千元)由于手续原因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

16、 固定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a)	43,790,197	43,916,727
固定资产清理(b)	<u>8,106</u>	<u>2,646</u>
合计	<u>43,798,303</u>	<u>43,919,373</u>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出租	自用	
原价											
2024年12月31日	15,393,378	256,387	16,678,835	350,787	2,174,163	789,944	1,362,060	194,392	36,768,726	1,464,365	75,433,037
本年增加											
本年购置	204,069	8,706	531,653	9,349	447,484	1,040,631	61,430	18,317	-	1,931	2,323,570
企业合并增加	85,532	-	18	-	3,445	-	47,101	-	-	-	136,096
在建工程转入	750,752	-	1,029,165	-	106,438	-	25,561	-	-	2,138	1,914,054
投资性房地产转自用	55,260	-	-	-	-	-	-	-	-	-	55,260
本年减少											
处置或报废	(204,351)	(5,036)	(443,523)	(1,766)	(197,546)	(29,956)	(83,188)	(37,866)	-	-	(1,003,23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五、15)	(69,695)	-	-	-	-	-	-	-	-	-	(69,695)
处置子公司减少	(2,011)	-	(8,801)	-	(733)	-	6,836	-	-	-	(4,709)
资产内部重分类增加/(减少)	15,028	-	4,032	-	(18,215)	-	(407,113)	406,268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7,814	(22,936)	38,504	(9,642)	20,778	-	2,132	-	(1,488,737)	-	(1,382,087)
2025年12月31日	16,305,776	237,121	17,829,883	348,728	2,535,814	1,800,619	1,014,819	581,111	35,279,989	1,468,434	77,402,294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出租	自用	
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	4,746,522	52,830	7,562,844	108,503	1,285,939	327,214	775,504	174,856	5,077,919	452,386	20,564,517
本年计提	584,011	8,472	1,077,479	36,108	342,547	68,776	112,144	78,563	959,739	29,744	3,297,583
本年减少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五、15)	(10,902)	-	-	-	-	-	-	-	-	-	(10,902)
处置或报废	(82,808)	(400)	(293,660)	(911)	(138,598)	(16,323)	(69,542)	(26,845)	-	-	(629,087)
处置子公司减少	(267)	-	(1,973)	-	(388)	-	(125)	-	-	-	(2,753)
资产内部重分类增加/(减少)	795	-	3,947	-	(4,325)	-	(169,489)	169,072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558	-	33,514	(751)	14,883	-	1,072	-	(222,012)	-	(147,736)
2025年12月31日	5,262,909	60,902	8,382,151	142,949	1,500,058	379,667	649,564	395,646	5,815,646	482,130	23,071,622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出租	自用	
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231,646	-	42,441	20,087	37,080	-	1,008	-	10,619,531	-	10,951,793
本年计提	4,797	-	10,447	14,515	358	-	7,047	-	-	-	37,164
处置或报废	(749)	-	(11,120)	-	(399)	-	(260)	-	-	-	(12,5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194	(1,221)	-	-	-	-	(434,927)	-	(435,954)
2025年12月31日	235,694	-	41,962	33,381	37,039	-	7,795	-	10,184,604	-	10,540,475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10,807,173	176,219	9,405,770	172,398	998,717	1,420,952	357,460	185,465	19,279,739	986,304	43,790,197
2024年12月31日	10,415,210	203,557	9,073,550	222,197	851,144	462,730	585,548	19,536	21,071,276	1,011,979	43,916,727

2025年度，本集团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主要来自于海洋工程专用设备。本集团将每个海洋工程专用设备作为单独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主要考虑将其出租给石油公司进行石油开采等活动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经比较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的可收回金额及其账面价值后，本年度未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海洋工程相关的资产，本集团根据目前公开市场上及中集集团自有类似平台的租金、市场需求量、利用率及维持费用率、历史上租金的峰值及低谷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0.16% ~ 10.67%
毛利率	28.47% ~ 66.91%
税前折现率	7.88%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48,794千元(原值75,216千元)的固定资产(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72,585千元(原值129,249千元))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8,485	11,292	-	47,193
机器设备	15,620	13,920	157	1,543
运输工具	86	77	-	9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025	922	54	49
合计	<u>75,216</u>	<u>26,211</u>	<u>211</u>	<u>48,794</u>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	319,826	尚未达到办理条件；或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车间	330,494	尚未达到办理条件；或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111,040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员工宿舍、食堂	68,963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仓库	57,978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其他	<u>22,963</u>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合计	<u>911,264</u>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b) 固定资产清理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机器设备	353	12
运输工具	-	1,25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79	3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7,674	1,378
合计	<u>8,106</u>	<u>2,646</u>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瑞科生物质液体燃料项目	389,992	-	389,992	-	-	-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356,671	(34,569)	322,102	536,838	(40,014)	496,824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第二阶段项目	58,465	-	58,465	51,856	-	51,856
南通元能新能源集成装备项目建设工程	5,078	-	5,078	3,250	-	3,250
宁波中集龙腾双子星项目	1,000	-	1,000	4,534	-	4,534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及废弃物处理项目	-	-	-	4,438	-	4,438
其他	1,490,821	(1,000)	1,489,821	1,245,080	-	1,245,080
合计	<u>2,302,027</u>	<u>(35,569)</u>	<u>2,266,458</u>	<u>1,845,996</u>	<u>(40,014)</u>	<u>1,805,982</u>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预算数	2024年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本年其他	外币报表	2025年	工程投入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其中：本年	本年借款费	资金来源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减少(i)	折算差额	12月31日	占预算比例		资本化	借款费用	用	
										累计金额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791,019	536,838	226,115	(411,232)	-	4,950	356,671	94%	94%	7,608	225	3.10%	自筹和借款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第二阶段项目	722,523	51,856	81,004	(74,190)	(205)	-	58,465	99%	99%	-	-	-	自筹
宁波中集龙腾双子星项目	680,000	4,534	210	(3,744)	-	-	1,000	99%	99%	-	-	-	自筹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及废弃物处理项目	365,460	4,438	234	(4,672)	-	-	-	100%	100%	-	-	-	自筹
南通元能新能源集成装备项目建设工程	576,000	3,250	4,558	(2,471)	(259)	-	5,078	99%	99%	297	-	-	自筹和借款
安瑞科生物质液体燃料项目	510,000	-	389,992	-	-	-	389,992	98%	98%	1,791	1,791	2.75%	自筹和借款
其他		1,245,080	1,813,662	(1,417,745)	(150,941)	765	1,490,821			12,313	378	3.10%	自筹和借款
合计		1,845,996	2,515,775	(1,914,054)	(151,405)	5,715	2,302,027			22,009	2,394		

(i) 在建工程本年其他减少中，有 81,568 千元转入无形资产，69,534 千元转入长期待摊费用和 303 千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变动原因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核销/转销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中集新材改性材料生产线	-	1,000	-	-	-	1,000	生产线处于停工状态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40,014	-	-	(5,445)	-	34,569	安瑞科核销 减值计提	
合计	40,014	1,000	-	(5,445)	-	35,569		

于 2025 年度，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少主要为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已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18、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 及软件	森林开采权	客户关系	客户合约	海域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2024年12月31日	6,201,671	2,590,453	137,104	257,885	349,332	110,451	142,446	9,789,342
企业合并增加	-	26,689	-	-	-	-	-	26,689
本年购置	232,019	120,791	-	-	-	-	-	352,810
在建工程转入	38,090	43,478	-	-	-	-	-	81,56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657	-	-	-	-	-	-	25,657
内部研发	-	7,748	-	-	-	-	-	7,748
处置子公司减少	-	(4,137)	-	-	-	-	-	(4,137)
本年处置	(109,733)	(27,868)	-	-	-	-	-	(137,601)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109,263)	-	-	-	-	-	-	(109,263)
其他减少	-	(4,013)	-	-	-	-	-	(4,0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39	32,068	-	5,514	75	-	-	38,896
2025年12月31日	6,279,680	2,785,209	137,104	263,399	349,407	110,451	142,446	10,067,696

	土地使用权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及软件	森林开采权	客户关系	客户合约	海域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累计摊销								
2024年12月31日	1,342,109	1,739,162	32,730	185,263	297,068	43,040	42,932	3,682,304
本年计提	181,567	198,804	-	3,884	-	1,827	4,922	391,004
处置子公司减少	(7,777)	(7,603)	-	-	-	-	-	(15,380)
本年处置	(11,223)	(43,319)	-	-	-	-	-	(54,542)
其他减少	(5,223)	(2,481)	-	-	-	-	-	(7,7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0	19,550	-	2,044	75	-	-	22,159
2025年12月31日	1,499,943	1,904,113	32,730	191,191	297,143	44,867	47,854	4,017,841
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	35,454	104,374	38,385	52,264	-	4,685	235,162
本年计提	-	78,428	-	-	-	-	-	78,4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469	-	917	-	-	-	1,386
2025年12月31日	-	114,351	104,374	39,302	52,264	-	4,685	314,976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4,779,737	766,745	-	32,906	-	65,584	89,907	5,734,879
2024年12月31日	4,859,562	815,837	-	34,237	-	67,411	94,829	5,871,876

2025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391,004千元(2024年度：359,605千元)。

- (1) 于2025年12月31日, 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8,724千元, 原价8,738千元(2024年12月31日: 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455千元, 原价456千元)。
- (2)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净值为196,089千元(2024年12月31日: 205,836千元), 主要为加油站特许经营权及商标权。
- (3)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32,564千元, 参见附注五、25(2024年12月31日: 33,647千元)。
- (4)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2025年度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5年度		合计
	研发费用	开发支出	
直接材料消耗	1,150,601	519	1,151,120
人工费用	1,172,447	650	1,173,097
折旧及摊销	100,482	-	100,482
试验费	139,312	-	139,312
设计费	34,841	124	34,965
其他	190,097	6	190,103
合计	<u>2,787,780</u>	<u>1,299</u>	<u>2,789,079</u>

(a) 本集团2025年度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的变动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能源化工技术开发项目	3,159	-	(1,432)	1,727
其他	12,446	1,299	(6,316)	7,429
合计	<u>15,605</u>	<u>1,299</u>	<u>(7,748)</u>	<u>9,156</u>

2025年度, 本集团开发支出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2024年度: 无)。

1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4年12月31日	1,274,706	514,262	131,915	248,143	6,713	30,747	2,206,486
本年新增租赁合同	388,498	92,501	-	58,875	7,447	56,345	603,666
本年租赁变更	(69,968)	(91,327)	-	(10,897)	(4,880)	(21,749)	(198,821)
本年减少	(157,712)	(108,240)	-	-	-	-	(265,95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51	7,756	-	(2,600)	(409)	(707)	5,991
2025年12月31日	1,437,475	414,952	131,915	293,521	8,871	64,636	2,351,370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	535,669	251,116	89,851	162,807	2,967	11,946	1,054,356
本年计提	291,517	59,993	7,693	37,493	5,653	9,033	411,382
本年租赁变更	(52,028)	(42,302)	-	(6,414)	(3,605)	(8,713)	(113,062)
本年减少	(83,196)	(77,853)	-	-	-	-	(161,0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99	3,097	-	(1,085)	(517)	(380)	3,414
2025年12月31日	694,261	194,051	97,544	192,801	4,498	11,886	1,195,041
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本年计提	-	-	-	2,089	-	-	2,089
2025年12月31日	-	-	-	2,089	-	-	2,089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743,214	220,901	34,371	98,631	4,373	52,750	1,154,240
2024年12月31日	739,037	263,146	42,064	85,336	3,746	18,801	1,152,130

20、商誉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安瑞科	635,513	-	-	-	635,513
Vehicles UK	355,195	-	-	9,727	364,922
TGE SA	171,422	-	-	13,907	185,329
Bassoe	125,806	-	-	-	125,806
中集世联达泽联国际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和 中集世联达泽联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21,250	-	-	-	221,250
其他	1,663,184	66,933	(26,457)	(336)	1,703,324
小计	3,172,370	66,933	(26,457)	23,298	3,236,144
减：减值准备					
Bassoe	125,806	-	-	-	125,806
TGE SA	52,964	-	-	4,446	57,410
其他	476,488	84,395	(26,457)	(1,681)	532,745
小计	655,258	84,395	(26,457)	2,765	715,961
净值	2,517,112	(17,462)	-	20,533	2,520,183

本年度新增商誉减值准备主要是对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沈阳捷通”)、上海金盾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以及 Briggs Groups Limited 的商誉减值所致。

(1)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减值测试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5年度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附注十五、1)汇总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	1,057,780	1,074,122
物流服务行业资产组	493,858	498,106
道路运输车辆行业资产组	441,842	424,503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行业资产组	147,873	209,742
集装箱制造行业资产组	168,929	104,021
循环载具行业资产组	63,359	63,359
商誉分摊比例不重大的多个资产组	146,542	143,259
合计	2,520,183	2,517,112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附注五、60)。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2025年度，本集团重要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及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u>Vehicles UK</u>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3.05%-6.6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2.00%
毛利率	11.85%-12.97%
税前折现率	15.40%
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	901,250
可收回金额	1,047,697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照持有的安瑞科股份数量，参考其2025年12月31日的市价，确定安瑞科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经计算，该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2024年12月31日：无需计提减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工装改造项目	233,753	90,571	(70,288)	(17,516)	(2,559)	233,961
作业船改良支出(i)	408,832	5,444	(232,779)	-	(12,214)	169,283
使用权资产改良	92,577	21,513	(4,921)	(115)	1,008	110,062
堆场配套设施费	32,652	10,202	(8,117)	(1,145)	385	33,977
其他	64,318	91,887	(63,519)	(24,347)	(229)	68,110
合计	<u>832,132</u>	<u>219,617</u>	<u>(379,624)</u>	<u>(43,123)</u>	<u>(13,609)</u>	<u>615,393</u>

- (i) 作业船改良支出是指对平台进行适应性改造、船体特检费的支出。
- (1) 适应性改造是指：当作业海域发生变化或者作业需求发生变化时，发生的对平台的改造费用。
- (2) 船体特检费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技术法规，海上移动式平台检验规则要求，海上移动平台定期进行相应的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并获取相应的检验机构出具的船级社证书，证书的有效期限最长为5年。

22、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50,096	337,524	1,355,208	338,803
预计负债	1,085,399	204,623	910,546	174,094
应付职工薪酬	2,131,364	462,223	2,072,323	436,753
预提费用	1,458,234	311,480	1,499,275	316,922
可抵扣亏损	4,226,660	796,571	4,390,306	827,400
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20	3	312,745	58,927
集团内部未实现收益	153,755	35,103	116,790	29,134
租赁负债	879,260	211,410	822,113	202,768
其他	1,256,019	162,361	919,967	184,345
合计	12,540,807	2,521,298	12,399,273	2,569,1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9)	(4)	(142,027)	(27,84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579,034)	(143,539)	(602,639)	(146,678)
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336,038)	(62,677)	(530,548)	(106,818)
海外工程毛利(待完工时纳税)	(744,940)	(186,235)	(1,128,036)	(282,009)
长期资产加速折旧	(2,882,772)	(627,647)	(2,471,870)	(549,153)
使用权资产	(918,656)	(216,107)	(864,413)	(206,991)
其他	(386,307)	(67,972)	(311,345)	(50,075)
合计	<u>(5,847,816)</u>	<u>(1,304,181)</u>	<u>(6,050,878)</u>	<u>(1,369,572)</u>

(3)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443)	1,749,855	(870,592)	1,698,5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443	(532,738)	870,592	(498,9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5,730,828	4,773,24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85,092</u>	<u>224,800</u>
合计	<u>5,815,920</u>	<u>4,998,043</u>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备注
2025年	-	57,802	
2026年	332,685	328,054	
2027年	381,253	410,546	
2028年	563,000	630,185	
2029年	620,459	652,764	
2030年及以上	<u>22,655,935</u>	<u>18,802,001</u>	注1
合计	<u>24,553,332</u>	<u>20,881,352</u>	

注1: 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5年及以上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为境外公司的亏损。在中国香港地区、美国、英国、德国及比利时注册的公司产生的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的应纳税所得无限期弥补; 在荷兰注册的公司产生的未弥补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6年内的应纳税所得弥补。

(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于2025年12月31日, 对于香港及其他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 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 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 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7,821,272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321,268	317,301
预付工程款	10,535	15,746
预付土地款	26,362	11,390
其他	<u>48,900</u>	<u>47,272</u>
合计	<u>407,065</u>	<u>391,709</u>

24、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转回	核销/转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868	450	(1,744)	-	247	821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	215	-	(215)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15,187	740,938	(108,966)	(77,348)	(5,102)	2,164,70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2,195	59,625	(41,718)	(655)	7,921	317,368
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1,226	5,810	(2,772)	(1,118)	-	13,146
小计	1,920,476	807,038	(155,200)	(79,336)	3,066	2,496,044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207,414	250,995	(116)	(55,452)	(4,582)	398,259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181,584	342,873	(39,166)	(71,993)	1,403	1,414,70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0,860	17,536	(23,234)	(4,415)	5,153	55,9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1,275	-	-	(12,589)	(1,737)	196,9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51,793	37,164	-	(12,528)	(435,954)	10,540,47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0,014	1,000	-	(5,445)	-	35,56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35,162	78,428	-	-	1,386	314,976
商誉减值准备	655,258	84,395	-	(26,457)	2,765	715,961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2,089	-	-	-	2,089
小计	13,543,360	814,480	(62,516)	(188,879)	(431,566)	13,674,879
合计	15,463,836	1,621,518	(217,716)	(268,215)	(428,500)	16,170,923

有关各类资产本年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2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附注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五、1	1,348,956	保证金和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
无形资产	五、18	32,564	未经政府允许不得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	五、6	7,798	质押
应收票据	五、4	216,599	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及质押
合计		<u>1,605,917</u>	

26、 短期借款

	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保证借款	(a)		
人民币		849,983	2,275,964
港币		<u>4,933,347</u>	<u>5,458,002</u>
小计		<u>5,783,330</u>	<u>7,733,966</u>
质押借款			
人民币		<u>505</u>	<u>740</u>
信用借款			
美元		143,279	918,831
欧元		152,739	137,126
泰铢		860	-
澳元		1,639	-
人民币		<u>2,580,315</u>	<u>2,445,589</u>
小计		<u>2,879,337</u>	<u>3,502,286</u>
贴现票据			
人民币		<u>17,114</u>	<u>24,464</u>
合计		<u>8,679,781</u>	<u>11,260,716</u>

- (a) 于2025年12月31日, 银行保证借款5,783,330千元(2024年12月31日: 7,733,966千元)系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为本集团内部成员单位提供保证之银行借款。其中, 本集团之子公司 CIMC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的保证借款包括依据一份由其作为借款人,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跨境金融部(离岸业务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金融业务中心、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南洋商业银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银行名称以合同签署方为准)为牵头行及初始贷款人,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平安银行跨境金融部(离岸业务部)为协调行,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及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作为可持续贷款协调行, 以及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作为代理行于2024年10月16日签订的《有关55亿港币定期贷款授信的授信协议(FACILITY AGREEMENT relating to a HK\$5,500,000,000 Term Loan Facility)》提取和发生的, 由本公司及中集香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保证借款55亿港币(折合人民币约49亿元)。
- (b)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 利率区间为0.84%至5.00%(2024年12月31日: 1.30%至6.35%)。

27、 应付票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57,326	5,140,529
商业承兑汇票	<u>1,204,841</u>	<u>960,067</u>
合计	<u>6,362,167</u>	<u>6,100,596</u>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024年12月31日: 无)。

28、 应付账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17,435,291	18,853,610
物流综合服务款	2,633,361	2,754,821
工程采购款	1,070,843	1,575,569
设备采购款	849,991	979,048
加工费	897,012	847,363
运输费	771,001	815,778
工程合同款	294,595	358,674
其他	814,972	701,436
合计	<u>24,767,066</u>	<u>26,886,299</u>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2,894,002千元(2024年12月31日：2,150,088千元)，主要是本集团与海洋工程业务以及能源化工业务相关的应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及能源化工的工程项目周期通常为1年以上，所以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9、 预收款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收租金	<u>39,123</u>	<u>5,628</u>

于2025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2024年12月31日：无)。

30、 合同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收货款	6,611,183	5,938,383
预收工程款	8,672,464	8,643,061
物流贸易款	9,721	18,497
合计	<u>15,293,368</u>	<u>14,599,941</u>

包括在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中的9,602,316千元合同负债已于2025年度转入营业收入，剩余部分按照项目周期预计将于2026年转入营业收入(2024年度：9,834,256千元)。

31、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5,702,231	6,182,49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51,301	50,563
应付辞退福利	(3)	35,229	18,479
合计		<u>5,788,761</u>	<u>6,251,541</u>

(1) 短期薪酬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12,951	12,780,318	(13,264,237)	5,675	4,934,707
利润分享奖金	531,463	-	(367)	-	531,096
住房公积金	7,944	460,125	(461,035)	764	7,7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127	91,675	(86,501)	870	158,171
社会保险费及其他	21,418	403,288	(398,665)	2,006	28,047
其中：医疗保险	12,015	399,409	(389,735)	(1,211)	20,478
工伤保险	9,125	47,251	(52,313)	3,191	7,254
生育保险	278	9,616	(9,605)	27	316
其他短期薪酬	56,596	537,190	(553,419)	2,045	42,412
合计	<u>6,182,499</u>	<u>14,272,596</u>	<u>(14,764,224)</u>	<u>11,360</u>	<u>5,702,231</u>

(2) 设定提存计划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48,622	934,041	(934,177)	973	49,459
失业保险费	1,558	33,123	(33,077)	35	1,639
企业年金	383	9,980	(10,330)	170	203
合计	<u>50,563</u>	<u>977,144</u>	<u>(977,584)</u>	<u>1,178</u>	<u>51,301</u>

本集团以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相关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及失业保险费，且缴纳后不可用于抵减本集团未来期间应为员工交存的款项。

(3) 应付辞退福利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辞退福利 (i)	<u>35,229</u>	<u>18,479</u>

(i)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61,623千元(2024年度：57,237千元)。

32、 应交税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555,042	1,233,307
应交增值税	961,835	796,64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4,396	94,245
应交教育费及附加	45,845	72,731
应交个人所得税	70,090	53,739
应交房产税	52,309	49,755
其他	<u>87,241</u>	<u>108,292</u>
合计	<u>1,826,758</u>	<u>2,408,714</u>

33、 其他应付款

	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提费用		2,864,291	2,923,264
质保金		470,353	501,476
应付设备及土地款		197,448	218,996
运费		288,124	200,468
应付股权款	(1)	40,480	66,018
应付股权激励款	(2)	82,934	82,934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36,107	128,567
应付回购股份款	(3)	113,658	-
押金、暂收款及其他		<u>1,621,693</u>	<u>1,448,913</u>
合计		<u>5,815,088</u>	<u>5,570,636</u>

- (1) 主要是本集团子公司亚洲新星货运有限公司(“亚洲新星”)购买中集世联达泽联国际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泽联香港”)的应付股权转让款6,750千元,以及中集技术有限公司(“中集技术”)购买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的应付股权转让款16,354千元。
- (2) 主要是本集团子公司中集环科和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瑞醇科”)的应付员工股权激励款(附注十一、2)。
- (3)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回购丰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对应对价尚未支付。
- (4)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质保金、押金等。

34、 预计负债

		2024 年			外币报表	2025 年
	注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折算差额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金	(1)	1,539,607	669,251	(739,498)	(59,718)	1,409,642
预提诉讼及赔偿损失		110,612	54,477	(57,514)	-	107,575
搬迁及清算赔偿金	(2)	165,625	-	-	-	165,625
亏损合同		21,924	46,469	(33,578)	310	35,125
车贷风险准备		3,461	-	(2,595)	-	866
其他	(3)	249,309	166,721	(307,256)	5,391	114,165
合计		<u>2,090,538</u>	<u>936,918</u>	<u>(1,140,441)</u>	<u>(54,017)</u>	<u>1,832,998</u>

- (1) 主要为本集团向购买集装箱、车辆、压力容器、登机桥及海洋工程等产品的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对集装箱售出后二至七年、车辆售出后一至五年、压力容器售出后一至七年、登机桥售出后一至两年、海洋工程船舶交船后一年内出现的非意外事件造成的故障和质量问题，本集团依照合同，承担保修责任。上述产品质量保证是按本集团预计为本年及以前年度售出的产品需要承担的产品质量保修费用计提的。
- (2) 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 CIMC Burg B.V. 由于搬迁及清算而支付的搬迁及清算赔偿金额。
- (3) 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集瑞联合重工战略重组的交易已经完成。根据重组协议的约定，对于因交割重组交易日前的事项导致的、在重组交易日后两年内产生的集瑞联合重工及其直接持股的下属子公司的债务，由本公司在总限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范围内承担。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综合考虑集瑞联合重工及其直接持股的下属子公司债务最新状况，针对上述重组协议的约定本公司确认了足额的预计负债。于 2025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与集瑞联合重工等各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集瑞联合重工因担保车贷及融资租赁业务而产生的负债金额，由本公司在总限额为人民币 43,000 千元范围内承担，因此本公司于 2025 年度转回 57,000 千元的预计负债。

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列示如下：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五、37	4,071,055	3,440,96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五、38	-	507,5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39	300,724	261,07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5,726	86,962
合计		4,567,505	4,296,588

36、 其他流动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超短期融资债券(i)	505,822	503,016
待转销项税额(ii)	636,352	453,675
其他	133,138	2,411
合计	1,275,312	959,102

(i)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外币折算差异	本年偿还	2025年 12月31日
25 海运集装 SCP001	-	1,000,000	7,474	-	-	(1,007,474)	-
25 安瑞科控 SCP001	-	500,000	5,822	-	-	-	505,822
24 安瑞科控 SCP001	503,016	-	4,455	-	-	(507,471)	-
合计	503,016	1,500,000	17,751	-	-	(1,514,945)	505,822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是否违约
24 安瑞科控 SCP001	500,000	2.02%	2024年9月12日	270天	500,000	否
25 海运集装 SCP001	1,000,000	1.76%	2025年1月14日	155天	1,000,000	否
25 安瑞科控 SCP001	500,000	1.70%	2025年4月24日	270天	500,000	否

- (ii) 本集团作为一般纳税人，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或已收取合同款项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本集团将其计入待转销项税额。

37、 长期借款

	注/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1,499,336	13,609,589
保证借款	(i)	7,537,103	9,171,616
质押借款	(ii)	<u>58,916</u>	<u>37,362</u>
小计		<u>19,095,355</u>	<u>22,818,567</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五、35		
信用借款		(2,824,706)	(2,453,293)
保证借款	(i)	(1,217,456)	(962,768)
质押借款	(ii)	<u>(28,893)</u>	<u>(24,908)</u>
小计		<u>(4,071,055)</u>	<u>(3,440,969)</u>
合计		<u>15,024,300</u>	<u>19,377,598</u>

- (i) 于2025年12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7,537,103千元(2024年12月31日：9,171,616千元)系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为本集团内部成员单位提供保证之银行借款。
- (ii) 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1.20%至6.08%(2024年12月31日：1.20%至4.25%)。

38、 应付债券

	注/附注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赎回	本年支付利息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5年 12月31日
中期票据	(1)	4,543,225	2,000,000	147,664	(507,583)	(109,317)	2,948	6,076,937
小计		4,543,225	2,000,000	147,664	(507,583)	(109,317)	2,948	6,076,93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五、35	(507,583)						-
合计		4,035,642						6,076,937

(1) 中期票据有关信息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是否违约
22 海运集装 GN001 (蓝债) (i)	500,000	2.60%	2022年5月30日	3年	500,000	否
24 海运集装 MTN002 (ii)	2,000,000	2.81%	2024年3月26日	5年	2,000,000	否
24 安瑞科控 MTN001 (iii)	500,000	2.43%	2024年4月22日	3年	500,000	否
24 安瑞科控 MTN002 (iv)	1,500,000	2.37%	2024年9月9日	5年	1,500,000	否
25 海运集装 MTN001 (v)	1,000,000	1.95%	2025年1月20日	3年	1,000,000	否
25 海运集装 MTN002 (vi)	1,000,000	1.97%	2025年1月20日	3年	1,000,000	否

- (i) 于2022年5月30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蓝色债券)，发行金额为5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100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2.60%)，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6月1日付息一次，本金于2025年6月1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 (ii) 于2024年3月26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发行金额为20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100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2.81%)，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3月28日付息一次，本金于2029年3月28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 (iii) 于2024年4月22日，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按面值发行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5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100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2.43%)，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4月24日付息一次，本金于2027年4月24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 (iv) 于2024年9月9日，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按面值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15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100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2.37%)，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9月11日付息一次，本金于2029年9月11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 (v) 于2025年1月20日, 本公司按面值发行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 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1.95%), 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1月21日付息一次, 本金于2028年1月21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 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 (vi) 于2025年1月20日, 本公司按面值发行2025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 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1.97%), 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1月21日付息一次, 本金于2028年1月21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 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39、 租赁负债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租赁负债	1,183,233	1,130,458
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五、35)	<u>(300,724)</u>	<u>(261,074)</u>
合计	<u>882,509</u>	<u>869,384</u>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 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2024年12月31日: 无)。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金额不重大。

40、 递延收益

	注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	773,958	200,216	(215,053)	759,121
其他		17,531	11,438	(2,225)	26,744
合计		791,489	211,654	(217,278)	785,865

(1) 政府补助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财务费用	其他减少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6,700	127,681	(77,504)	-	(2,224)	654,65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258	72,535	(133,311)	(2,014)	-	104,468
合计	773,958	200,216	(210,815)	(2,014)	(2,224)	759,121

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外汇远期合约(附注五、3)	(i)	20	461
其他		33,996	29,401
合计		34,016	29,862

- (i) 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持有1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外汇远期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为100,000千美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0千元负债,并将于2027年5月20日期满。

42、 股本

	2024年及2025年 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5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301,408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89,838
合计	5,392,521

43、 其他权益工具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支付	2025年 12月31日
22 海运集装 MTN001 (a)	2,049,774	-	8,766	(2,058,540)	-
24 海运集装 MTN001 (b)	2,043,245	-	55,600	(55,600)	2,043,245
25 海运集装 MTN003 (科创债) (c)	-	2,000,000	20,888	-	2,020,888
合计	4,093,019	2,000,000	85,254	(2,114,140)	4,064,133

- (a)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 [2021] DFI3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发行了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永续债（“22 海运集装 MTN001”），面值总额为 20 亿元，初始固定利率为 3.21%。
- (b)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 [2023] MTN130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了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永续债（“24 海运集装 MTN001”），面值总额为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78%。
- (c)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 [2025] DFI2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发行了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永续债（“25 海运集装 MTN003(科创债)”），面值总额为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00%。

上述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 (1) 本债券期限为 3+N (3) 年，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2) 本债券附设发行人利息递延支付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永续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利息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
- (3) 发行人若在付息前12个月内，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上述永续债均未构成本公司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

44、 资本公积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978,397	57,961	(150,159)	3,886,199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563,797	40,719	(638)	3,603,878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986,115	-	(250)	985,865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附注七、1(5))	(1,934,953)	17,242	(149,271)	(2,066,982)
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07,258)	-	-	(107,25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97,507)	-	-	(1,797,507)
其他	3,268,203	-	-	3,268,203
其他资本公积：	358,178	2,542	(119,653)	241,06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12,314	-	(59,660)	452,654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39,470	-	(4,404)	35,066
子公司发行可转债	123,944	-	-	123,944
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	-	(3,774)	(3,77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其他	89,245	2,542	(51,815)	39,972
合计	<u>4,336,575</u>	<u>60,503</u>	<u>(269,812)</u>	<u>4,127,266</u>

45、 库存股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股票回购	<u>200,098</u>	<u>913,101</u>	<u>-</u>	<u>1,113,199</u>

4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229)	50,636	26,407	50,636	-	50,636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2,813)	695,966	(156,847)	731,216	-	695,966	35,250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8,275	(118,256)	200,019	(118,256)	-	(118,256)	-
- 套期会计的影响	14,838	(14,838)	-	(14,838)	-	(14,838)	-
-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 账面价值部分	387,152	3,536	390,688	7,712	1,928	3,536	2,248
合计	(156,777)	617,044	460,267	656,470	1,928	617,044	37,498

47、 盈余公积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96,259	-	-	2,696,259
任意盈余公积	<u>1,790,092</u>	-	-	<u>1,790,092</u>
合计	<u>4,486,351</u>	-	-	<u>4,486,35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本公司由于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本公司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4年度：无)。

48、 未分配利润

	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年初未分配利润		33,631,820	30,801,68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20,820	2,972,343
加：子公司股份支付影响		-	84,168
减：本年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的权益		(85,254)	(107,44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940,309)	(118,931)
加：其他(i)		<u>97,053</u>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2,924,130</u>	<u>33,631,820</u>

(i) 主要是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之差额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计入未分配利润。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当年提议派发的股利合计	940,309	118,931

根据2025年5月15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0.176元(2024年：每股0.022元)，共940,309千元(2024年：118,931千元)。

4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主营业务收入	154,767,329	175,711,991
其他业务收入	1,844,117	1,952,107
合计	<u>156,611,446</u>	<u>177,664,098</u>
主营业务成本	136,110,433	153,941,837
其他业务成本	1,005,989	1,475,501
合计	<u>137,116,422</u>	<u>155,417,338</u>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集装箱制造业务	41,729,417	36,785,593	60,954,165	51,623,508
物流服务业务	26,324,601	25,077,019	31,146,693	29,368,809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19,566,109	16,688,207	20,280,882	17,096,127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26,603,529	22,843,282	25,021,676	21,742,584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	7,498,692	6,060,996	6,991,637	5,493,845
海洋工程业务	17,659,056	14,871,720	16,223,295	14,454,602
循环载具业务	2,647,233	2,218,973	2,333,697	2,119,113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1,845,614	1,981,543	2,075,598	2,156,837
其他业务	10,893,078	9,583,100	10,684,348	9,886,412
合计	<u>154,767,329</u>	<u>136,110,433</u>	<u>175,711,991</u>	<u>153,941,837</u>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中国	140,193,157	123,622,726	159,176,987	139,286,040
美洲	4,451,599	4,421,085	6,740,952	6,512,370
欧洲	6,187,227	5,134,967	6,030,260	5,558,482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3,030,248	2,350,164	2,900,658	2,127,173
其他	905,098	581,491	863,134	457,772
合计	154,767,329	136,110,433	175,711,991	153,941,837

主营业务分地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按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3)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及废料	975,918	314,853	1,044,492	721,224
劳务收入	706,484	619,159	796,422	729,778
租金收入(i)	161,715	71,977	111,193	24,499
合计	1,844,117	1,005,989	1,952,107	1,475,501

(i) 本集团的租金收入来自于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2025 年度，租金收入中无基于承租人的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认的可变租金(2024 年度：无)。2025 年度，本集团无重大的租赁变更(2024 年度：无)。

(4) 本集团按分部报告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集装箱 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 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 液态食品 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与物流 装备、消防与 救援设备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循环载具业务	金融及资产 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41,389,721	19,414,073	16,450,205	51,674	5,932,443	26,324,601	2,647,233	-	10,893,078	123,103,02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39,696	152,036	10,153,324	17,607,382	1,566,249	-	-	1,845,614	-	31,664,301
其他业务收入 (i)	548,761	379,970	424,951	178,840	86,058	52,405	43,841	2,194	127,097	1,844,117
合计	<u>42,278,178</u>	<u>19,946,079</u>	<u>27,028,480</u>	<u>17,837,896</u>	<u>7,584,750</u>	<u>26,377,006</u>	<u>2,691,074</u>	<u>1,847,808</u>	<u>11,020,175</u>	<u>156,611,446</u>
	2025 年度									
	集装箱 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 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 液态食品 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与物流 装备、消防与 救援设备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循环载具业务	金融及资产 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36,486,142	16,558,533	14,125,069	43,518	4,795,038	25,077,019	2,218,973	-	9,583,100	108,887,392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99,451	129,674	8,718,213	14,828,202	1,265,958	-	-	1,981,543	-	27,223,041
其他业务成本	280,221	120,196	300,605	171,782	33,484	44,329	25,596	27	29,749	1,005,989
合计	<u>37,065,814</u>	<u>16,808,403</u>	<u>23,143,887</u>	<u>15,043,502</u>	<u>6,094,480</u>	<u>25,121,348</u>	<u>2,244,569</u>	<u>1,981,570</u>	<u>9,612,849</u>	<u>137,116,422</u>

	2024 年度									
	集装箱 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 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 液态食品 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与物流 装备、消防与 救援设备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循环载具业务	金融及资产 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59,627,714	19,928,292	15,778,559	1,090,029	6,471,921	31,146,693	2,333,697	-	10,684,348	147,061,25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326,451	352,590	9,243,117	15,133,266	519,716	-	-	2,075,598	-	28,650,738
其他业务收入 (i)	576,310	474,429	420,896	169,522	99,776	43,095	22,176	1,882	144,021	1,952,107
合计	<u>61,530,475</u>	<u>20,755,311</u>	<u>25,442,572</u>	<u>16,392,817</u>	<u>7,091,413</u>	<u>31,189,788</u>	<u>2,355,873</u>	<u>2,077,480</u>	<u>10,828,369</u>	<u>177,664,098</u>
	2024 年度									
集装箱 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 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 液态食品 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与物流 装备、消防与 救援设备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循环载具业务	金融及资产 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50,500,106	16,798,905	13,710,778	971,192	5,091,320	29,368,809	2,119,113	-	9,886,412	128,446,635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123,402	297,222	8,031,806	13,483,410	402,525	-	-	2,156,837	-	25,495,202
其他业务成本	546,684	285,948	299,670	167,467	63,894	36,852	6,876	70	68,040	1,475,501
合计	<u>52,170,192</u>	<u>17,382,075</u>	<u>22,042,254</u>	<u>14,622,069</u>	<u>5,557,739</u>	<u>29,405,661</u>	<u>2,125,989</u>	<u>2,156,907</u>	<u>9,954,452</u>	<u>155,417,338</u>

(i) 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材料销售于某一时点确认，租金及劳务收入为按照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50、 税金及附加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539	181,211	缴纳增值税的1% - 7%
教育费附加	124,522	144,979	缴纳增值税的3% - 5%
房产税	130,683	122,456	房产余值或房产租金收入 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应税凭证所载金额或凭 证的件数和规定的税率
印花税	85,161	105,125	或者单位税额计算 实际使用土地的面积和 规定的单位税额计算
土地使用税	85,290	83,264	
其他	<u>19,586</u>	<u>19,048</u>	
合计	<u>599,781</u>	<u>656,083</u>	

51、 销售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工费用	1,512,300	1,452,949
销售业务费	402,450	396,072
堆存费	214,199	168,295
产品外部销售佣金	149,139	145,763
中介费	44,040	83,126
折旧与摊销费用	33,641	41,052
运输及装卸费用	27,506	34,833
广告费	23,972	16,977
商品维修费	14,908	16,378
其他	<u>284,698</u>	<u>272,425</u>
合计	<u>2,706,853</u>	<u>2,627,870</u>

52、 管理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工费用	3,750,435	4,242,432
中介费	380,005	370,253
折旧与摊销费用	586,774	556,603
招待费	151,876	167,679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附注十一、1)	(85,435)	171,56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31,310	123,140
租金	116,048	102,912
税费及规费	111,289	126,619
系统维护和软件费	160,674	135,637
差旅费	148,672	144,245
材料消耗及低值品	28,871	46,508
审计师费用	22,455	17,113
—审计费用	12,783	10,913
—非审计费用(“注”)	9,672	6,200
保险费、外部修理费及其他	<u>816,455</u>	<u>750,338</u>
合计	<u>6,319,429</u>	<u>6,955,039</u>

注： 不包含本集团内其他单独上市公司的非审计服务。

53、 研发费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人工费用	1,172,447	1,161,104
直接材料消耗	1,150,601	1,015,631
试验费	139,312	155,382
折旧及摊销	100,482	79,664
设计费	34,841	62,095
其他	<u>190,097</u>	<u>235,231</u>
合计	<u><u>2,787,780</u></u>	<u><u>2,709,107</u></u>

54、 财务费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借款利息支出	1,483,177	2,023,758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8,771	33,830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467)	(7,429)
减：政府补助(附注五、40(1))	<u>(2,014)</u>	<u>(10,555)</u>
小计	1,508,467	2,039,604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83,893)	(483,210)
净汇兑损失 / (收益)	1,111,497	(338,618)
其他	<u>97,252</u>	<u>147,100</u>
合计	<u><u>2,033,323</u></u>	<u><u>1,364,876</u></u>

5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93,358,076	107,242,602
运输及装卸费	27,366,447	32,159,983
职工薪酬费用	15,311,363	16,962,77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479,593	4,051,954
加工及修理费	2,206,091	2,832,392
动力费	1,102,458	1,198,439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079,255	(743,058)
销售业务费	402,450	396,072
租金 (i)	325,944	308,381
审计师费用	22,455	17,113
其他费用 - 其他管理费用	1,611,555	1,562,194
其他费用 - 其他销售费用	679,401	658,326
其他费用 - 其他制造费用	653,918	643,887
其他费用 - 其他研发费用	<u>331,478</u>	<u>418,298</u>
合计	<u>148,930,484</u>	<u>167,709,354</u>

(i) 如附注三、29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5年度金额为325,944千元(2024年度：308,381千元)。

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0,033)	8,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9)	(6,3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792)	(25,615)
衍生金融工具	(11,897)	(645,361)
合计	<u>(31,141)</u>	<u>(669,037)</u>

57、 投资损失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利收入	72,163	91,27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 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45,532	51,4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106	23,482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505	3,5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465,022)	(34,268)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损失	(130,524)	(626,749)
其他	(7,543)	(2,441)
合计	<u>(1,409,783)</u>	<u>(493,752)</u>

58、 资产处置收益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计入 2025 年度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194	112,245	24,19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利得	(8)	2,005	(8)
其他资产处置利得	7,541	150	7,541
合计	<u>31,727</u>	<u>114,400</u>	<u>31,727</u>

59、 其他收益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386,550	319,359	与资产/收益相关
加计抵减	107,028	121,514	其他
税收返还	62,359	65,857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7,382	68,807	与收益相关/其他
合计	<u>613,319</u>	<u>575,537</u>	

60、 资产减值损失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3,707	269,933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250,879	138
商誉减值损失	84,395	130,74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8,428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7,164	35,409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2,089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000	-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785	-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	(5,698)	(19,732)
合计	<u>760,749</u>	<u>416,492</u>

61、 信用减值损失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1,972	501,4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17,907	(3,491)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3,038	6,401
财务担保合同转回	(2,231)	(11,245)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转回)	215	(823)
应收票据坏账转回	(1,294)	(733)
	<u>649,607</u>	<u>491,544</u>
合计	<u>649,607</u>	<u>491,544</u>

62、 营业外收入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2025 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转回对联营企业财务担保的预计负债(附注五、34)	57,000	-	57,000
索赔收入	47,640	15,777	47,640
拨回应付款项及客户垫款	27,177	138,603	27,177
罚款收入	8,439	18,447	8,439
其他	84,025	76,970	84,025
	<u>224,281</u>	<u>249,797</u>	<u>224,281</u>
合计	<u>224,281</u>	<u>249,797</u>	<u>224,281</u>

63、 营业外支出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2025 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2,213	88,693	72,213
搬迁赔偿金	55,733	-	55,733
罚款支出	28,554	4,514	28,554
赔款支出	25,264	26,536	25,264
捐赠支出	15,425	17,598	15,425
其他	52,655	70,106	52,655
	<u>249,844</u>	<u>207,447</u>	<u>249,844</u>
合计	<u>249,844</u>	<u>207,447</u>	<u>249,844</u>

64、 所得税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16,085	2,633,311
递延所得税	<u>(37,400)</u>	<u>(233,221)</u>
合计	<u>1,478,685</u>	<u>2,400,090</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利润总额	2,816,061	6,595,24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25%)	704,015	1,648,812
子公司使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376	(122,200)
税收优惠影响	(165,123)	(167,30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1,360	77,588
非应纳税收入	(26,491)	(30,5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19,542)	(116,120)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377,127	1,090,183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531	107,6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6,239)	(126,835)
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u>34,671</u>	<u>38,905</u>
所得税费用	<u>1,478,685</u>	<u>2,400,090</u>

6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20,820	2,972,343
减：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的权益	<u>(85,254)</u>	<u>(107,445)</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35,566	2,864,89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5,350,734	5,369,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53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3	0.5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千股)	5,392,521	5,392,521
回购股份的影响-年初(千股)	(24,646)	-
回购股份的影响-本年(千股)	<u>(17,141)</u>	<u>(22,592)</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u>5,350,734</u></u>	<u><u>5,369,929</u></u>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20,820	2,972,343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85,254)	(107,445)
本集团子公司股份支付计划的影响	<u>(8,526)</u>	<u>(33,624)</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调整后)	127,040	2,831,27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千股) (调整后)	<u>5,350,734</u>	<u>5,369,929</u>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u>0.02</u>	<u>0.53</u>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过程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5,350,734	5,369,929
稀释调整	<u>-</u>	<u>-</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千股) (调整后)	<u>5,350,734</u>	<u>5,369,929</u>

6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收到的利息	688,569	483,210
收到的索赔收入	47,640	15,777
收到的罚款收入	8,439	18,447
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其他	<u>527,121</u>	<u>500,629</u>
合计	<u>1,271,769</u>	<u>1,018,063</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支付的研发费用	1,514,851	1,468,339
支付的保险费、租金及其他与销售相关的杂费	841,387	823,148
支付的保修金	770,621	640,484
支付的销售业务费	402,450	396,072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151,876	167,679
支付的中介费	380,005	370,253
其他	<u>660,692</u>	<u>442,080</u>
合计	<u>4,721,882</u>	<u>4,308,055</u>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处置联合营企业收到的现金	179,096	143,6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0,987,551	15,637,680
赎回定期存款收到的现金	1,986,021	653,315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58,814	78,13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095	-
其他	1,334	-
	<hr/>	<hr/>
合计	<u>13,520,911</u>	<u>16,512,730</u>

(4) 投资支付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对联合营企业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586	222,123
申购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1,702,917	1,988,419
关联方借款	1,301	44,512
取得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25,000	16,630,058
取得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95	37,755
支付股权款	25,538	134,865
	<hr/>	<hr/>
合计	<u>12,781,637</u>	<u>19,057,732</u>

(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衍生金融工具结算亏损	456,112	1,262,245
	<hr/>	<hr/>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款项	549,952	1,585,615
支付给少数股东差额补足款项	-	1,413,164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579,787	452,331
股票回购款	913,101	200,098
	<u>2,042,840</u>	<u>3,651,208</u>
合计	<u>2,042,840</u>	<u>3,651,208</u>

2025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905,731 千元 (2024 年度：760,712 千元)，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银行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	其他应付款	其他流动负债 (超短融资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079,283	1,130,458	4,543,225	128,567	503,016	4,093,019	44,477,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3,161,305	-	2,000,000	-	1,500,000	2,000,000	38,661,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0,978,696)	(579,787)	(616,900)	(1,912,368)	(1,514,945)	(2,119,800)	(47,722,496)
本年计提的利息	1,317,762	28,771	147,664	-	17,751	85,254	1,597,202
本年分配的股利	-	-	-	1,919,908	-	-	1,919,908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变动 (附注五、67(1))	-	603,666	-	-	-	-	603,666
其他	195,482	125	2,948	-	-	5,660	204,215
	<u>27,775,136</u>	<u>1,183,233</u>	<u>6,076,937</u>	<u>136,107</u>	<u>505,822</u>	<u>4,064,133</u>	<u>39,741,368</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7,775,136</u>	<u>1,183,233</u>	<u>6,076,937</u>	<u>136,107</u>	<u>505,822</u>	<u>4,064,133</u>	<u>39,741,368</u>

67、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净利润	1,337,376	4,195,157
加：资产减值损失	760,749	416,492
信用减值损失	649,607	491,544
固定资产折旧	3,297,583	2,842,3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11,382	348,917
无形资产摊销	391,004	359,6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9,624	501,1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利得)	96,219	(25,7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141	669,037
财务费用	2,286,994	1,848,123
投资损失	1,409,783	493,752
股份支付费用(转回)/增加	(85,435)	171,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1,143)	(184,279)
递延收益摊销	(210,815)	(142,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31,830	(43,561)
存货的减少/(增加)	923,146	(760,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6,459,039	(11,788,2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96,365	9,870,988
	<u>18,514,449</u>	<u>9,263,87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514,449</u>	<u>9,263,870</u>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603,666	467,633
其他	-	(97,134)
合计	<u>603,666</u>	<u>370,49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2,791,515	18,985,161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8,985,161</u>	<u>20,350,81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806,354</u>	<u>(1,365,655)</u>

(2)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一、取得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支付的现金对价	191,891	217,752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173,996</u>	<u>2,252</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17,895</u>	<u>215,500</u>
2025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u>191,891</u>	<u>217,752</u>
取得子公司于购买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367,047	143,764
非流动资产	241,092	216,239
流动负债	(340,080)	(65,624)
非流动负债	(20,250)	-
少数股东权益	130,365	13,723

(3) 本年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一、本年处置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收到的现金对价	21,960	16,08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u>5,075</u>	<u>1,899</u>
处置子公司流入的现金净额	<u>16,885</u>	<u>14,184</u>
2025 年度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对价	<u>21,960</u>	<u>16,083</u>
前期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u>-</u>	<u>-</u>
处置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9,086	117,948
非流动资产	4,560	6,655
流动负债	(12,545)	(98,220)
非流动负债	-	(611)
少数股东权益	(2,053)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202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934	3,9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860,514	17,644,505
二、财务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928,067</u>	<u>1,336,681</u>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2,791,515</u>	<u>18,985,161</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以及期限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6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货币资金 -			
美元	1,966,140	6.9914	13,746,070
港币	2,146,263	0.8981	1,927,580
欧元	113,494	8.2118	931,994
英镑	12,796	9.4125	120,443
泰铢	1,479,455	0.2224	329,090
澳元	34,678	4.6829	162,392
日元	679,799	0.0447	30,387
其他币种			<u>287,992</u>
合计			<u>17,535,948</u>
应收账款 -			
美元	1,510,829	6.9914	10,562,811
欧元	98,925	8.2118	812,352
英镑	8,287	9.4125	78,003
港币	102,195	0.8981	91,782
澳元	20,363	4.6829	95,358
泰铢	397,883	0.2224	88,505
日元	1,005,078	0.0447	44,927
其他币种			<u>293,907</u>
合计			<u>12,067,645</u>
其他应收款 -			
欧元	73,574	8.2118	604,179
港币	293,274	0.8981	263,392
美元	124,071	6.9914	867,433
澳元	15,952	4.6829	74,702
英镑	7,244	9.4125	68,183
泰铢	32,548	0.2224	7,240
日元	12,148	0.0447	543
其他币种			<u>69,652</u>
合计			<u>1,955,324</u>

	202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长期应收款 -			
欧元	434	8.2118	3,564
其他币种			<u>608</u>
合计			<u>4,172</u>
短期借款 -			
港币	5,493,032	0.8981	4,933,347
美元	20,494	6.9914	143,279
欧元	18,600	8.2118	152,739
澳元	350	4.6829	1,639
泰铢	3,866	0.2224	<u>860</u>
合计			<u>5,231,864</u>
应付账款 -			
美元	471,573	6.9914	3,296,957
欧元	67,657	8.2118	555,583
英镑	6,892	9.4125	64,872
港币	75,777	0.8981	68,056
澳元	10,406	4.6829	48,729
泰铢	74,937	0.2224	16,669
日元	39,955	0.0447	1,786
其他币种			<u>235,677</u>
合计			<u>4,288,329</u>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80,393	6.9914	562,059
港币	211,504	0.8981	189,954
欧元	60,481	8.2118	496,658
澳元	18,730	4.6829	87,710
英镑	7,932	9.4125	74,664
泰铢	26,668	0.2224	5,932
日元	12,148	0.0447	543
其他币种			<u>430,417</u>
合计			<u>1,847,937</u>

	202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长期借款 -			
欧元	64,000	8.2118	525,555
港币	549,815	0.8981	493,794
美元	3,443	6.9914	24,073
其他币种			<u>43,367</u>
合计			<u><u>1,086,789</u></u>
长期应付款 -			
澳元	314	4.6829	<u>1,471</u>
合计			<u><u>1,471</u></u>
租赁负债 -			
欧元	3,742	8.2118	30,732
美元	6,466	6.9914	45,205
澳元	7,444	4.6829	34,859
港币	2,729	0.8981	2,451
泰铢	32,076	0.2224	7,135
其他币种			<u>92,963</u>
合计			<u><u>213,345</u></u>

	2024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货币资金 -			
美元	1,443,964	7.2954	10,534,296
港币	1,972,630	0.9396	1,853,444
欧元	104,207	7.5956	791,511
英镑	37,505	9.1616	343,606
泰铢	1,412,664	0.2134	301,406
澳元	38,727	4.5443	175,989
日元	300,450	0.0466	14,010
其他币种			299,200
合计			14,313,462
应收账款 -			
美元	2,459,725	7.2954	17,944,677
欧元	77,502	7.5956	588,675
英镑	37,408	9.1616	342,713
港币	201,393	0.9396	189,225
澳元	28,753	4.5443	130,662
泰铢	389,070	0.2134	83,012
日元	293,910	0.0466	13,705
其他币种			350,707
合计			19,643,376
其他应收款 -			
欧元	66,152	7.5956	502,464
港币	356,156	0.9396	334,637
美元	14,174	7.2954	103,405
澳元	20,787	4.5443	94,461
英镑	7,269	9.1616	66,593
泰铢	25,375	0.2134	5,414
其他币种			438,994
合计			1,545,968

	2024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长期应收款 -			
欧元	422	7.5956	3,203
其他币种			<u>4,716</u>
合计			<u>7,919</u>
短期借款 -			
港币	5,808,981	0.9396	5,458,002
美元	125,947	7.2954	918,831
欧元	18,053	7.5956	<u>137,126</u>
合计			<u>6,513,959</u>
应付账款 -			
美元	505,665	7.2954	3,689,030
欧元	82,456	7.5956	626,304
英镑	37,229	9.1616	341,080
港币	131,469	0.9396	123,526
澳元	9,389	4.5443	42,667
泰铢	148,392	0.2134	31,661
日元	12,781	0.0466	596
其他币种			<u>259,324</u>
合计			<u>5,114,188</u>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67,563	7.2954	492,897
港币	300,084	0.9396	281,953
欧元	15,067	7.5956	114,443
澳元	20,912	4.5443	95,029
英镑	9,146	9.1616	83,795
泰铢	37,411	0.2134	7,982
日元	13,489	0.0466	629
其他币种			<u>422,695</u>
合计			<u>1,499,423</u>

	2024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长期借款 -			
欧元	80,000	7.5956	607,648
港币	550,072	0.9396	516,837
美元	3,255	7.2954	23,743
其他币种			<u>39,922</u>
合计			<u>1,188,150</u>
长期应付款 -			
美元	14,064	7.2954	102,602
澳元	653	4.5443	<u>2,969</u>
合计			<u>105,571</u>
租赁负债 -			
欧元	8,021	7.5956	60,922
美元	7,508	7.2954	54,777
澳元	9,541	4.5443	43,355
英镑	3,719	9.1616	34,068
港币	5,412	0.9396	5,085
泰铢	12,673	0.2134	2,704
其他币种			<u>55,585</u>
合计			<u>256,496</u>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其范围与附注八、4 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 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现金流量净额
浙江中集马尔风机有限公司	2025年1月 27日	177,391	51.00%	外购	2025年1月 27日	取得控制权	125,331	12,267	8,735	8,707

(1) 浙江中集马尔风机有限公司

2025年1月，本集团子公司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中集集装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集冷链科技有限公司(“中集冷链”)与浙江中集马尔风机有限公司(“马尔风机”)的股东签订《投资协议》，协议约定中集冷链向马尔风机增资107,826千元以取得其31%的股权，紧接本次增资后，原股东以69,565千元出售其持有马尔风机的20%的股权予中集冷链，并于2025年1月27日完成股权交割手续。本次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最终间接持有马尔风机51%的股权，并确认商誉66,791千元。

(2) 于2025年度，本集团通过非同一控制收购的企业包括友奇环境工程(上海)有限公司，CIMC WETRANS MALAYSIA SDN.BHD.，PT CIMC WETRANS INDONESIA 和 AUK SERVICE PTY.LTD。

2、 处置子公司

本年度无重大子公司处置。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所有子公司均通过设立、投资或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计约710家。除以下列示的主要子公司外，本集团尚有其他子公司659家。该等子公司包括经营规模较小的公司，及以持股为目的无其他自营业务的设于香港、英属维京群岛或其他中国境外的投资控股公司。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中集集装箱(集团)”) (曾用名: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实业投资, 项目投资	人民币 663,402 万	100.00%	-
2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车辆集团”)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专用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187,412 万	38.87%	22.26%
3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集来福士集团”)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	人民币 500,000 万	-	83.30%
4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集安瑞环科”)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石化产品等介质的储运设备及部件、相关设备维修、保养、翻新、销售和服务	人民币 51,000 万	-	53.54%
5	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世联达”)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及报检业务	人民币 174,111 万	62.70%	-
6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天达空港”)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销售机场和港口用机电产品自动化物流仓储系统及设备	美元 1,350 万	-	65.66%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续)

(i) 境内子公司 (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	中集技术有限公司(“中集技术”)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投资办实业, 股权投资管理	人民币 143,030 万	100.00%	-
8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东莞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制造、销售各类集装箱、集装箱半成品	人民币 60,000 万	-	100.00%
9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南通能源装备”)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各类罐车、各类气瓶、核电压力容器、储罐及核燃料储运容器	人民币 50,000 万	-	69.99%
10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宁波物流装备”)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制造、销售集装箱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美元 3,600 万	-	100.00%
11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太仓特箱”)	企业法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制造集装箱	美元 4,000 万	-	100.00%
12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洋山物流”)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948 万	-	100.00%
13	烟台铁中宝钢铁加工有限公司(“铁中宝”)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研发、加工桩腿结构件及销售自产产品	美元 915 万	-	55.90%
14	中集世联达长江物流有限公司(“世联达长江”)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物流供应链优化、整合、集成服务	人民币 15,000 万	-	42.01%
15	青岛中集普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集普威”)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生产、销售电池配件、储能集成产品; 储能技术服务; 工程技术研究与试验	人民币 20,000 万	-	56.00%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续)

(ii) 境外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6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 Limited(“香港中集”)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00 万	100.00%	-
17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Offshore Holdings”)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23,485 万	-	100.00%
18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天达控股香港”)(曾用名: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FIRE SAFETY ENTERPRI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消防设备业务	港币 16,123 万	-	65.66%
19	Vanguard Global Trailer Holdings Inc.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美元 0.001 万	-	61.13%
20	CIMC Vehicle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CIMC Vehicle (BVI)”)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1.13%
21	North Sea Rigs Holdings Ltd(“NORTH SEA RIGS HOLDINGS”)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持有平台	美元 1 万	-	100.00%
22	CIMC Bluewhale Rig I Limited(“CIMC Bluewhale Rig I”)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持有平台	美元 115 万	-	100.00%
23	CIMC Holdings (B.V.I.) Limited(“中集 BVI”)	企业法人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100.00%	-
24	CIMC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Fortun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资金管理	美元 1,000 万	100.00%	-
25	CIMC Transportation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CIMC Transportation”)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0.0001 万	-	100.00%
26	Win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Win Score Investments”)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万	-	69.99%
27	CIMC Top Gear B.V (Dutch) (“Top Gear”)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0.0001 万	-	100.00%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续)

(ii) 境外子公司 (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8	Ziemann Holvrieka Liquid Process Technology Mexico, S.A. de C.V.("ZIEMANN HOLVRIEKA MEXICO")	企业法人	墨西哥	墨西哥	制药、液体食品和其他食品工业装备的生产、进出口、销售、安装	墨西哥比索 13,426 万	-	64.22%
29	安瑞科集成(香港)有限公司(HK)("安瑞科集成(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9.99%
30	Sound Winner Holdings Limited("Sound Winner Holdings")	企业法人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9.99%

(2) 本集团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烟台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建造大型船坞; 设计制造各类船舶; 生产销售各种压力容器及海上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751,207 万	-	83.30%
2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CIMC SOE”)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海洋工程装备、船舶、船用液罐、液货系统、模块设计、制造、销售	人民币 155,417 万	-	69.99%
3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扬州通华”)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专用车、改装车、特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56,602 万	-	61.13%
4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PRC)(“石家庄气体机械”)	企业法人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压力容器的生产制造, 销售等	美元 5,200 万	-	69.99%
5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扬州通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销售冷藏箱、特种箱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维修服务	人民币 35,816 万	-	100.00%
6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青岛中集”)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修理集装箱,加工制造相关机械部件、结构件和设备	美元 2,784 万	-	100.00%
7	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龙口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设计、制造、安装及修理石油钻井平台及相关海上设施; 承包境内外船舶行业工程及工程所需设备、材料进出口	人民币 62,700 万	-	83.30%
8	安瑞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BVI)(“安瑞科投资”)	企业法人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9.99%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续)

(ii) 境外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9	Ziemann Holvrieka GmbH(“Ziemann Holvrieka GmbH”)	企业法人	德国	德国	生产、销售、设计液态食品装备	欧元 1,600 万	-	69.99%
10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安瑞科”)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港币 12,000 万	-	69.99%
11	CIMC Raffles Investments Limited(“Raffles Investments”)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0.0002 万	-	85.00%
12	万承科技有限公司(“万承科技”)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498 万	-	58.33%
13	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PTE. LTD.(“Offshore (Singapore)”)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为离岸石油和天然气市场建造船舶, 包括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	新加坡元 59,442 万	-	100.00%
14	CIMC ENRIC Tank and Process B.V.(“ENRIC Tank and Process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2,000 万	-	64.22%
15	Floating Castle Limited(“Floating Castl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0.0002 万	-	100.00%
16	CIMC Bluewhale Rig II Limited(“CIMC Bluewhale Rig II”)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持有平台	美元 88 万	-	100.00%
17	Beacon Pacific Group Ltd.(“Beacon Pacific Group”)	企业法人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持有平台	美元 4,250 万	-	100.00%
18	CIMC BEACON HOLDING LTD	企业法人	塞浦路斯	塞浦路斯	持有平台	美元 0.0001 万	-	100.00%
19	Briggs of Burton PLC(“Briggs”)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酿酒、制药、食品和蒸馏酒行业的卫生工艺整体解决方案	英镑 5 万	-	64.22%
20	CIMC Offshore AS(“CIMC Offshore AS”)	企业法人	挪威	挪威	与原油和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	挪威克朗 3 万	-	100.00%
21	CIMC Hydrogen Energy Technology Ltd(“安瑞科石家庄投资”)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9.99%

(4)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25 年度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25 年度 向少数股东 分派股利 (i)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安瑞科	30.01%	377,055	91,645	5,286,880
车辆集团	38.87%	374,323	216,296	6,239,371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24 年度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24 年度 向少数股东 分派股利 (i)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安瑞科	30.06%	378,082	85,916	5,062,586
车辆集团	38.87%	417,693	247,122	6,148,983

- (i) 2025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车辆集团剩余未支付金额为 24,270 千元，安瑞科剩余未支付金额为 25,360 千元。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瑞科	24,250,893	7,930,994	32,181,887	14,968,130	3,427,147	18,395,277
车辆集团	15,646,693	7,207,305	22,853,998	7,205,480	409,529	7,615,00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瑞科	22,377,643	7,004,022	29,381,665	13,198,518	3,078,109	16,276,627
车辆集团	15,398,310	7,287,577	22,685,887	7,314,738	430,934	7,745,67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瑞科	26,325,942	1,171,591	1,290,377	1,742,844
车辆集团	20,177,636	926,643	880,655	1,581,61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瑞科	24,755,737	1,143,835	1,017,889	2,363,017
车辆集团	20,998,201	1,081,179	1,123,422	2,191,568

(5) 本年度发生的重大少数股东交易事项

- (i) 本集团子公司香港中集于2025年1月1日至1月7日期间, 累计于公开市场购买合计2,476,000股安瑞科股份, 致使本集团对安瑞科的持股比例从69.94%增加至70.06%, 增持股份累计减少少数股东权益14,024千元, 减少资本公积2,151千元。
- (ii) 本集团子公司Sharp Vision Holding从个人股东受让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5.30%股权, 股权转让对价为271,910千元, 导致本集团少数股东权益减少176,733千元, 资本公积减少95,177千元。
- (iii) 安瑞科之子公司安瑞醇科引入战略投资者, 导致本集团少数股东权益增加99,750千元, 资本公积增加26,861千元。
- (iv)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回购丰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 导致本集团少数股东权益减少119,672千元, 资本公积增加6,014千元。
- (v) 本集团子公司车辆集团购买非全资子公司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江门中集”)少数股东所持江门中集25%的股权, 交易对价为52,540千元, 导致本集团少数股东权益减少53,526千元, 资本公积增加986千元。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综合考虑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 确定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列示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 直接 持股比例 - 间接
联营企业 -					
中集产城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业务	是	- 34.44% - 62.14%
深圳租赁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	否	- 46.68%
集瑞联合重工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汽车研发制造业务	否	35.42%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中集产城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461,442	1,634,527
其他流动资产	24,965,571	26,843,330
流动资产合计	26,427,013	28,477,8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46,843	19,168,279
资产合计	43,073,856	47,646,136
流动负债	15,187,034	19,505,972
非流动负债	19,741,782	17,234,625
负债合计	34,928,816	36,740,597
	中集产城	
	2025年度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1,396,033	1,612,448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6,749,007	9,293,091
本集团持股比例	34.44% - 62.14%	34.44% - 62.1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34,077	4,484,373
按照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1,624,814	2,043,77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58,891	6,528,144

	中集产城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385,087	4,183,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利润	<u>(2,644,860)</u>	<u>92,726</u>
其他综合收益	(7,222)	38,376
综合收益总额	<u>(2,652,082)</u>	<u>131,102</u>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u>-</u>	<u>-</u>
	深圳租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794,122	1,571,509
其他流动资产	<u>6,828,842</u>	<u>9,270,975</u>
流动资产合计	8,622,964	10,842,4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5,714,682</u>	<u>19,436,501</u>
资产合计	<u>24,337,646</u>	<u>30,278,985</u>
流动负债	4,700,251	13,460,662
非流动负债	<u>14,715,442</u>	<u>11,426,634</u>
负债合计	<u>19,415,693</u>	<u>24,887,296</u>

	深圳租赁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少数股东权益	-	508,779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4,921,953	4,882,910
本集团持股比例	<u>46.68%</u>	<u>46.68%</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i)	2,297,568	2,279,34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u>2,316,564</u>	<u>2,318,039</u>
	深圳租赁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营业收入	2,059,911	2,398,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u>370,083</u>	<u>379,001</u>
其他综合收益	(171,000)	91,464
综合收益总额	<u>199,082</u>	<u>470,465</u>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u>80,617</u>	<u>65,650</u>

	集瑞联合重工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1,581	53,782
其他流动资产	3,176,521	1,129,024
流动资产合计	3,228,102	1,182,8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1,627	2,567,750
资产合计	5,619,729	3,750,556
流动负债	4,051,319	1,896,495
非流动负债	47,699	43,907
负债合计	4,099,018	1,940,402

	集瑞联合重工	
	2025年度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520,711	1,810,154
本集团持股比例	35.42%	35.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8,636	641,15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8,670	641,066

	集瑞联合重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291,821	1,569,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	<u>(288,543)</u>	<u>(308,602)</u>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288,543)</u>	<u>(308,602)</u>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u>-</u>	<u>-</u>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的净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营企业：		
2025年12月31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35,290	605,0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 (i)	(17,974)	(73,654)
其他综合收益 (i)	(12,413)	-
综合收益总额	<u>(30,387)</u>	<u>(73,654)</u>
联营企业：		
2025年12月31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66,528	2,135,8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i)	31,815	65,254
其他综合收益 (i)	(6,411)	3,365
综合收益总额	<u>25,404</u>	<u>68,619</u>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4)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年度本集团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年度无重大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除附注十三、2(1)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三、2(1)披露。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4年12月31日：无)。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020,896	-	-	-	9,020,896	8,679,781
衍生金融负债	6,785	-	-	-	6,785	6,785
应付票据	6,362,167	-	-	-	6,362,167	6,362,167
应付账款	24,767,066	-	-	-	24,767,066	24,767,066
应付债券	143,100	635,000	5,635,730	-	6,413,830	6,076,937
其他应付款	2,950,797	-	-	-	2,950,797	2,950,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63,730	-	-	-	4,763,730	4,567,505
其他流动负债	639,402	-	-	-	639,402	638,960
长期借款	724,171	9,342,918	5,165,898	1,331,756	16,564,743	15,024,300
租赁负债	-	226,586	496,419	334,970	1,057,975	882,509
长期应付款	-	319,811	-	-	319,811	319,8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4,016	-	-	34,016	34,016
合计	49,378,114	10,558,331	11,298,047	1,666,726	72,901,218	70,310,634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733,666	-	-	-	11,733,666	11,260,716
衍生金融负债	344,767	-	-	-	344,767	344,767
应付票据	6,100,596	-	-	-	6,100,596	6,100,596
应付账款	26,886,299	-	-	-	26,886,299	26,886,299
应付债券	109,317	103,900	4,228,263	-	4,441,480	4,035,642
其他应付款	2,582,027	-	-	-	2,582,027	2,582,0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62,443	-	-	-	4,462,443	4,296,588
其他流动负债	509,854	-	-	-	509,854	505,427
长期借款	934,396	7,831,324	12,462,105	384,478	21,612,303	19,377,598
租赁负债	-	246,924	410,037	406,508	1,063,469	869,384
长期应付款	-	272,671	-	-	272,671	272,6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9,862	-	-	29,862	29,862
合计	53,663,365	8,484,681	17,100,405	790,986	80,039,437	76,561,577

(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的最大担保金额按照相关方能够要求支付的最早时间段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18,373	545,520	-	-	563,893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555,862	48,156	603,319	4,822	1,212,159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

(iii)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偿还期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1年以内	12,750,836	505,822	14,701,685	1,010,599
1至2年	9,011,555	635,000	7,404,451	103,900
2年至5年	4,720,746	5,441,937	11,600,147	3,931,742
超过5年	1,291,999	-	373,000	-
合计	27,775,136	6,582,759	34,079,283	5,046,241

3、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通过购入利率衍生合约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港币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港币5,500,000千元(2024年12月31日：港币5,500,000千元)。

于2025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57,540千元。

4、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存在汇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美元外币借款为美元23,937千元，折合人民币167,352千元；本集团的美元外币应收账款为美元1,510,829千元，折合人民币10,562,810千元；本集团通过签署名义金额为美元42,135千元的远期外汇合约以及名义金额为美元60,000千元的外汇期权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集团于12月31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下述外币风险敞口所列示的项目主要为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子公司所持有的外币项目。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货币资金	11,693,825	200,273	92,909	30,387	4,486,876	156,533	25,444	14,010
应收款项	8,596,852	188,724	55,315	44,927	16,136,674	81,527	105,262	13,705
合同资产	38,224	50,609	12,175	-	43,945	84,805	16,967	-
短期借款	(20)	(152,782)	-	-	(125,947)	(164,630)	-	-
租赁负债	-	-	(207)	-	(282)	(11,439)	(806)	-
长期借款	(4)	-	-	-	(3,255)	-	-	-
应付账款	(2,372,659)	(144,103)	30,952	(1,786)	(2,925,741)	(210,900)	(35,596)	(5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27)	-	-	-	(271)	-
衍生金融资产	216	107	-	-	6,389	4,247	-	-
衍生金融负债	(435)	(51)	-	-	(166,123)	(176,972)	(758)	-
合计	17,955,999	142,777	190,917	73,528	17,452,536	(236,829)	110,242	27,119

于2025年12月31日,对于主要以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美元合同资产、美元金融负债和美元租赁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538,680千元。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合同资产、外币金融负债和外币租赁负债主要为人民币项目,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币项目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币项目
货币资金	1,438,978	1,475,304
应收款项	-	76
短期借款	(852,576)	(2,077,695)
应付款项	(299)	(3,4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6,432)	(941,744)
衍生金融资产	-	506
合计	<u>(610,329)</u>	<u>(1,547,000)</u>

于2025年12月31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各类人民币金融资产、人民币合同资产、人民币金融负债和人民币租赁负债,如果美元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美元2,619千元,折算为人民币18,310千元(2024年12月31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美元6,362千元,折算为人民币46,410千元)。

5、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投资的货币型基金及股权投资826,871千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409,260千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784,234千元,主要为持有的青鸟消防77,967,512股,中铁特货40,000,000股,南玻A10,335,757股以及CM ENERGY TECH CO.,LTD.185,600,000股上市流通股。

于2025年12月31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5%(2024年: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113,264千元(2024年:50,479千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5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五、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826,871	-	-	826,871
理财产品		-	400,000	-	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五、3				
外汇远期合约		-	1,849	-	1,849
应收款项融资 -	五、6				
银行承兑汇票		-	-	1,258,113	1,258,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五、12				
非上市公司股权		-	-	713,422	713,422
上市公司股票		1,070,812	-	-	1,070,8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五、13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	23	-	23
股权投资		-	-	409,260	409,260
金融资产合计		1,897,683	401,872	2,380,795	4,680,350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	-	1,533,390	1,533,390
合计		1,897,683	401,872	3,914,185	6,213,740

负债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73,767)	(73,767)
衍生金融负债 -	五、3				
外汇远期合约		-	(4,305)	-	(4,305)
外汇期权合约		-	(2,418)	-	(2,418)
汇率 / 利率掉期合约		-	(62)	-	(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五、41				
外汇远期合约		-	(20)	-	(20)
金融负债合计		<u>-</u>	<u>(6,805)</u>	<u>(73,767)</u>	<u>(80,572)</u>

于2024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五、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346,116	-	-	1,346,116
或有对价		-	-	13,004	13,004
衍生金融资产 -	五、3				
外汇远期合约		-	3,605	-	3,605
外汇期权合约		-	7,512	-	7,512
汇率 / 利率掉期合约		-	25	-	25
应收款项融资 -	五、6				
银行承兑汇票		-	-	1,146,071	1,146,0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五、12				
非上市公司股权		-	-	754,933	754,933
上市公司股票		1,192,898	-	-	1,192,8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五、13				
股权投资		-	-	416,495	416,495
金融资产合计		<u>2,539,014</u>	<u>11,142</u>	<u>2,330,503</u>	<u>4,880,659</u>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	-	1,351,285	1,351,285
合计		<u>2,539,014</u>	<u>11,142</u>	<u>3,681,788</u>	<u>6,231,944</u>

负债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81,742)	(81,742)
衍生金融负债 -	五、3				
外汇远期合约		-	(80,392)	-	(80,392)
外汇期权合约		-	(253,960)	-	(253,960)
汇率 / 利率掉期合约		-	(10,415)	-	(10,4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五、41				
利率掉期合约		-	(461)	-	(461)
金融负债合计		-	(345,228)	(81,742)	(426,970)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亦无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会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为租金收益模型。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上述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和其他 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5年1月1日	2,330,503
增加	161,337
减少	(59,139)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395)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41,511)
2025年12月31日	2,380,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和其他 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年1月1日	2,256,466
增加	121,568
减少	(75,548)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7,350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10,667
	<hr/>
2024年12月31日	<u>2,330,503</u>

上述第三层次非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u>投资性房地产</u>
2025年1月1日	1,351,285
自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入	168,359
转换日公允价值调整	7,712
本年购置	153,507
本年利得总额	(10,033)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033)
转出至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	(80,917)
其他减少	(14,0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511)
	<hr/>
2025年12月31日	<u>1,533,390</u>

投资性房地产

2024年1月1日	1,369,993
自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转入	24,286
本年购置	-
本年利得总额	8,311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8,311
本年处置	(41,263)
转出至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	(9,843)
其他减少	(8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27
	<hr/>
2024年12月31日	<u>1,351,285</u>

上述第三层次金融负债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5年1月1日	(81,742)
本年增加	(26,54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19
本年减少	37,9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98)
	<hr/>
2025年12月31日	<u>(73,767)</u>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4年1月1日	(1,425,969)	(76,020)
本年增加	-	(55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805	(4,748)
本年减少	1,413,164	1,5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946)
	<hr/>	<hr/>
2024年12月31日	<u>-</u>	<u>(81,742)</u>

		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11,142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 汇远期利率、合同 利率、无风险利率
衍生金融负债	(344,767)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 汇远期利率、合同 利率、无风险利率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1)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 汇远期利率、合同 利率、无风险利率
合计	<u>(334,086)</u>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名称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 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地产 -						
已竣工投资物业	1,294,467	收益法	月租 (人民币元 / 平方米 / 月) 回报率 / 资本化率	3 - 7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238,923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 / 平方米)	150 - 800	(a)	不可观察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4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名称	范围/ 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地产 -						
已竣工投资物业	1,179,476	收益法	月租 (人民币元 / 平方米 / 月) 回报率 / 资本化率	3 - 7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171,809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 / 平方米)	150 - 1060	(a)	不可观察

(a)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值的关系：

- 最终回报率/资本化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 月租越高，公允值越高；
- 市场价格越高，公允值越高。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本公司无控股母公司。
- 2、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1。
-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七、2

除附注七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合营企业 -						
烟台经海海洋渔业有限公司(“烟台经海”)	山东	山东	水产养殖、加工	否	-	42.11%
天珠(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天珠国际”)	上海	上海	国际货运	否	-	25.20%
达飞陆通(天津)物流有限公司(“达飞陆通(天津)”)	天津	天津	道路货物运输	否	-	42.84%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日邮振华(天津)”)	天津	天津	国际货运	否	-	31.98%
青岛捷丰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青岛捷丰”)	山东	山东	集装箱服务	否	-	29.40%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江苏万京”)	江苏	江苏	轴承部件销售	否	-	26.08%
联营企业 -						
北京集酷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集酷股份”)	北京	北京	文化服务	否	-	20.00%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川崎振华(天津)”)	天津	天津	仓储及物流	否	-	42.84%
湖南中铨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铨”)	云南	云南	金属科技	是	-	11.65%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青晨竹业”)	福建	福建	竹木业	否	-	22.74%
南通中集翌科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翌科新材料”)	南通	南通	新材料开发	否	-	35.03%
徐州陆港世联达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徐州陆港世联达”)	徐州	徐州	国际货运	否	-	25.20%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港联华”)	青岛	青岛	国际货运	否	-	33.60%
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宜川天韵”)	陕西	陕西	清洁能源	否	-	22.55%
森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森钜(上海)”)	上海	上海	国际贸易	否	-	18.34%
宁波地中海集装箱堆场有限公司(“宁波地中海”)	宁波	宁波	集装箱服务	否	-	41.14%
鞍集(营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鞍集(营口)”)	辽宁	辽宁	危险化学品	否	-	29.13%
翘曲点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翘曲点供应链”)	上海	上海	国际货运	否	-	28.22%
华速空港航空服务(广州)有限公司(“华速空港”)	广东	广东	货运代理	否	-	20.16%
浙江腾景辉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腾景辉”)	浙江	浙江	新材料销售	否	-	15.16%
山东新能船业有限公司(“山东新能船业”)	山东	山东	运输设备制造	否	-	8.74%
中集润庆航运(肇庆)有限公司(“中集润庆航运(肇庆)”)	广东	广东	水上运输业	否	-	38.64%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	广东	广东	租赁服务	否	40.00%	4.51%-

其他关联方名称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苏州市国际班列货运有限公司(“国际班列货运”)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夏远杉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宁夏远杉”)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招商海通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资本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汇进智能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招商局重工控股有限公司(“招商重工”)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工业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4、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并遵循一般非关联方交易的审批程序。

(1) 采购商品 / 采购资产 / 接受劳务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 采购商品		
宜川天韵	391,035	454,731
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203,136	170,408
青晨竹业	101,620	250,143
浙江腾景辉	84,476	181,895
鞍集(营口)	82,692	-
翌科新材料	52,774	13,678
招商海通及其子公司	38,899	16,402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32,661	8,118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32,299	-
江苏万京	15,929	9,564
其他关联方	46,137	11,104
	<u>1,081,658</u>	<u>1,116,043</u>
合计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 采购资产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i)	163,814	-

(i) 2025年6月本集团向中集产城的子公司东莞中集菁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购买188套房,用于后续出租给员工。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 接受劳务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076,771	895,957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934,432	1,211,167
国际班列货运	158,353	86,833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46,456	6,456
达飞陆通(天津)	38,467	36,799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21,093	16,709
宁波地中海	19,553	26,027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19,518	20,959
青岛港联华	18,660	16,045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17,021	37,500
其他关联方	61,547	69,874
	<hr/>	<hr/>
合计	<u>2,411,871</u>	<u>2,424,326</u>

上述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如涉及与本集团签订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的，2025 年度实际交易额均未超过经审批的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约定的额度上限。

(2) 销售商品 / 提供劳务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 销售商品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	249,737	131,970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212,395	275,877
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133,982	119,602
山东新能船业	117,664	431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114,634	172,679
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55,834	109,850
招商工业及其子公司	55,952	111,260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7,755	294,216
鞍集(营口)	824	276,438
其他关联方	37,816	43,842
	<hr/>	<hr/>
合计	<u>986,593</u>	<u>1,536,165</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 提供劳务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225,438	288,461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95,921	61,719
天珠国际	57,787	123,214
达飞陆通(天津)	46,365	35,107
国际班列货运	26,843	9,625
翘曲点供应链	16,831	28,462
青岛港联华	10,290	10,823
招商工业及其子公司	10,114	-
其他关联方	<u>35,795</u>	<u>55,817</u>
合计	<u>525,384</u>	<u>613,228</u>

上述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如涉及与本集团签订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的，2025年度实际交易额均未超过经审批的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约定的额度上限。

(3)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短期租赁收入：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年度	2024年度
CM ENERGY TECH CO.,LTD.	自升式钻井平台	131,851	190,347
达飞陆通(天津)	集装箱堆场、房屋、机器设备	10,044	9,568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集装箱堆场	5,943	5,032
其他	集装箱堆场	6,036	418
合计		<u>153,874</u>	<u>205,365</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442	-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23,991
合计		<u>4,442</u>	<u>23,991</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出租方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1,951	1,799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1,671	1,564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1,113	3,514
其他关联方	1,035	1,448
合计	<u>5,770</u>	<u>8,325</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费用:

出租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5,641	5,469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2,717	358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1,938	874
其他关联方	2,329	1,552
合计	12,625	8,253

(4) 关联方借款

借出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确认的利息
							收入/ 支出/手续费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739,776	35,618	(50,609)	724,785	2022年1月25日	2026年12月22日	35,618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1,014	-	-	1,014	2018年3月27日	到期日未约定	-
川崎振华(天津)	8,810	1,435	(10,245)	-	-	-	144
日邮振华(天津)	2,795	28	(2,823)	-	-	-	28
合计	752,395			725,799			

借入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支付的利息	收取的利息 及手续费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71,819	5,420,086	(5,376,989)	114,916	766	9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96,484	5,595,823	(5,687,383)	4,924	752	-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	6,843	46,806	(48,829)	4,820	231	1
合计	175,146			124,660		

(5) 担保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228,251	2025年1月1日	2027年1月7日	否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	282,732	2025年1月1日	2027年2月16日	否
集瑞联合重工	123,968	2025年1月1日	2026年11月28日	否

(6) 本集团提供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贷款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提供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贷款(2024年12月31日：无)。

5、关联方余额

(1) 应收账款

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CM ENERGY TECH CO.,LTD.	130,514	0.47%	-	176,835	0.53%	-
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69,589	0.25%	2,145	72,575	0.22%	2,795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63,865	0.23%	539	50,053	0.15%	484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32,403	0.12%	744	22,853	0.07%	252
山东新能船业	21,895	0.08%	-	1	0.00%	-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	17,695	0.06%	-	64,592	0.19%	-
国际班列货运	11,642	0.04%	116	5,898	0.02%	59
达飞陆通(天津)	6,976	0.03%	70	6,149	0.02%	61
天珠国际	77	0.00%	1	21,979	0.07%	220
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3	0.00%	-	135,156	0.41%	-
其他关联方	29,025	0.11%	3,264	123,733	0.37%	479
合计	383,684	1.39%	6,879	679,824	2.05%	4,350

(2) 其他应收款

于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725,799	关联方借款 应收股利、应收 拆迁补偿款、保	15.28%	76,666	740,790	关联方借款 应收股利、应收 拆迁补偿款、保	14.11%	63,927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672,371	证金及日常往来	14.16%	1,218	652,819	证金及日常往来	12.43%	1
中集润庆航运(肇庆)	34,029	日常往来	0.72%	593	32,223	日常往来	0.61%	-
华速空港	16,649	日常往来	0.35%	168	100	日常往来	0.00%	5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6,359	日常往来	0.13%	49	49	日常往来	0.00%	49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3,720	日常往来	0.08%	186	1,182	日常往来	0.02%	12
达飞陆通(天津)	3,681	日常往来	0.08%	184	-	日常往来	0.00%	-
其他关联方	16,228	日常往来	0.34%	1,044	116,024	日常往来	2.21%	107
合计	1,478,836		31.14%	80,108	1,543,187		29.38%	64,101

(3) 预付款项

预付关联方的款项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i)	153,000	2.26%	-	-	-	-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50,000	0.74%	-	125	0.00%	-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10,156	0.15%	-	10,740	0.15%	-
宜川天韵	5,982	0.09%	-	-	-	-
华速空港	151	0.00%	-	12,785	0.18%	-
其他关联方	5,844	0.09%	174	7,910	0.11%	137
合计	225,133	3.33%	174	31,560	0.44%	137

(i) 2025年12月本集团向深圳市辰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购买188套房,用于后续出租给员工,已预付人民币1.53亿。

(4)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款项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合同资产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合同资产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16,195	0.17%	-	5,094	0.05%	-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	-	-	51,428	0.52%	-
其他关联方	1,470	0.02%	-	52,850	0.54%	-
合计	17,665	0.19%	-	109,372	1.11%	-

(5) 应付账款

年末应付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26,368	0.51%	164,848	0.61%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72,664	0.29%	139,239	0.52%
翌科新材料	26,317	0.11%	6,690	0.02%
青晨竹业	15,867	0.06%	47,667	0.18%
江苏万京	6,688	0.03%	2,920	0.01%
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38,204	0.15%	27,022	0.10%
招商海通及其子公司	4,609	0.02%	4	0.00%
其他关联方	20,025	0.08%	40,452	0.15%
合计	310,742	1.25%	428,842	1.59%

(6) 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121,081	2.08%	72,587	1.30%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99,255	1.71%	197,659	3.55%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2,391	0.04%	5,252	0.09%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2,027	0.03%	2,245	0.04%
其他关联方	55,984	0.96%	31,969	0.57%
合计	280,738	4.82%	309,712	5.55%

(7) 合同负债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同负债中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合同负债 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合同负债 总额的比例 (%)
国丰集团及其子公司	43,719	0.29%	3,266	0.03%
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	43,976	0.29%	-	-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2,274	0.01%	2,274	0.02%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045	0.01%	1,839	0.01%
深圳租赁及其子公司	971	0.01%	93,237	0.64%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486	0.00%	13,563	0.09%
招商工业及其子公司	71	0.00%	42,717	0.29%
其他关联方	33,602	0.22%	29,771	0.20%
合计	126,144	0.83%	186,667	1.28%

6、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BLUEWHALE OFFSHORE PTE.LTD.拟向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子公司海龙十六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海龙十七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租赁“华业龙”和“华商龙”两座起重生活平台,并分别签署相关光租合同,合同金额为1.46亿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完成合同签署,但尚未交付租赁物。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

(1) 本公司部分关键管理人员获授予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期权、股份激励计划、安瑞科之子公司中集环科股票激励计划、安瑞醇科股票激励计划。于2025年12月31日，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持有的未行权的期权及股份数量及占对应公司的股份的比例如下：

姓名	职务	安瑞科及其子公司							
		安瑞科期权		安瑞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集环科股票激励计划		安瑞醇科股票激励计划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高翔	总裁	100.00	0.05%	120.00	0.06%	170.00	0.28%	433.33	0.59%
于玉群	副总裁	45.00	0.02%	80.00	0.04%	68.00	0.11%	-	-
曾邗	副总裁兼 CFO	45.00	0.02%	60.00	0.03%	68.00	0.11%	72.22	0.10%
李胤辉	副总裁	-	-	60.00	-	-	-	-	-
合计		190.00	0.09%	320.00	0.13%	306.00	0.50%	505.55	0.69%

有关上述获授予股份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信息载于附注十一。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就本年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奖金	合计
	董事薪金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						
麦伯良	-	3,600	-	392	2,708	6,700
朱志强	-	-	-	-	-	-
梅先志 (i)	-	-	-	-	-	-
胡贤甫 (i)	-	-	-	-	-	-
徐腊平 (ii)	-	-	-	-	-	-
孙慧荣 (iii)	-	-	-	-	-	-
赵金涛 (i)	-	-	-	-	-	-
邓伟栋 (i)	-	-	-	-	-	-
赵峰	240	-	-	-	-	240
吕冯美仪 (iii)	89	-	-	-	-	89
王桂坝 (ii)	152	-	-	-	-	152
张光华	240	-	-	-	-	240
杨雄	240	-	-	-	-	240
小计	961	3,600	-	392	2,708	7,661

- (i) 本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分别收到胡贤甫先生、邓伟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贤甫先生、邓伟栋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请辞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全部职务。在新任董事的选举程序完成之前，胡贤甫先生和邓伟栋先生将分别继续履行上述董事相关职务的职责，直至新任董事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批准之日。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补选梅先志先生、赵金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 (ii) 2025年5月15日，经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徐腊平先生获选举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王桂坝先生获选举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iii) 孙慧荣先生、吕冯美仪女士的任期已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结束，并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分别退任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

姓名	就本年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奖金	合计
	董事薪金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						
石澜 (iv)	-	-	-	-	-	-
林昌森 (iv)	-	-	-	-	-	-
马天飞 (iv)	-	760	121	40	1,650	2,571
小计	-	760	121	40	1,650	2,571

(iv) 2025年11月7日, 经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该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

姓名	就本年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奖金	合计
	董事薪金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高翔	-	2,164	157	47	1,622	3,990
李胤辉	-	1,659	148	47	1,246	3,100
黄田化	-	1,660	81	-	1,249	2,990
于玉群	-	1,656	99	47	1,248	3,050
曾邗	-	1,608	139	47	1,246	3,040
王小岩 (v)	-	1,262	78	36	1,244	2,620
吴三强	-	1,210	161	47	872	2,290
小计	-	11,219	863	271	8,727	21,080
合计	961	15,579	984	703	13,085	31,312

(v) 2025年3月27日, 经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 聘任王小岩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除以上归属于2025年度的薪酬外, 本年度本公司还现金支付高级管理人员以2024年度业绩考评为基础考评确定的2024年度绩效工资, 分别为: 麦伯良5,090千元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14,393千元。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就本年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奖金	合计
	董事薪金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						
麦伯良	-	3,600	31	392	4,536	8,559
朱志强	-	-	-	-	-	-
胡贤甫	-	-	-	-	-	-
孙慧荣	-	-	-	-	-	-
邓伟栋	-	-	-	-	-	-
赵峰	240	-	-	-	-	240
吕冯美仪	240	-	-	-	-	240
张光华	240	-	-	-	-	240
杨雄	240	-	-	-	-	240
小计	960	3,600	31	392	4,536	9,519

姓名	就本年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奖金	合计
	董事薪金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						
石澜	-	-	-	-	-	-
林昌森	-	-	-	-	-	-
马天飞	-	898	146	46	1,007	2,097
小计	-	898	146	46	1,007	2,097

姓名	就本年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奖金	合计
	董事薪金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高翔	-	2,164	170	46	2,162	4,542
李胤辉	-	1,659	166	46	1,235	3,106
黄田化	-	1,660	73	-	1,807	3,540
于玉群	-	1,656	90	46	1,739	3,531
曾邗	-	1,444	170	46	1,406	3,066
吴三强	-	1,210	170	46	1,210	2,636
小计	-	9,793	839	230	9,559	20,421
合计	960	14,291	1,016	668	15,102	32,037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3) 董事的终止福利

2025年度,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无就提前终止委任董事作出的补偿(2024年: 无)。

(4) 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

2025年度, 本公司无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2024年: 无)。

(5) 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2024年12月31日: 无)。

(6) 就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的贷款提供的担保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没有就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的贷款提供的担保(2024年: 无)。

(7)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

2025年度, 本公司没有签订任何与本集团之业务相关而本公司的董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24年: 无)。

8、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2025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1位董事兼高管，1位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已反映在附注十、7(2)中；其他3位的薪酬金额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基本工资、奖金、住房补贴以及其他补贴	17,231	19,409
养老金计划供款	261	249
入职奖金	-	-
离职补偿	-	-
	<hr/>	<hr/>
合计	<u>17,492</u>	<u>19,658</u>

	<u>人数</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薪酬范围(港币)：		
港币4,500,001元 - 港币5,000,000元	1	-
港币6,000,001元 - 港币6,500,000元	-	1
港币6,500,001元 - 港币7,000,000元	1	1
港币7,000,001元 - 港币7,500,000元	1	-
港币7,500,001元 - 港币8,000,000元	-	1
	<hr/>	<hr/>
合计	<u>3</u>	<u>3</u>

十一、 股份支付

1、 本集团主要股份支付情况汇总

本集团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收入)/费用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u>(85,435)</u>	<u>171,560</u>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

(a) 股票期权计划

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2006年7月12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计划一”）。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获得股份期权，授予人应在授予股票期权时支付1港元的代价。每份期权赋予持有人以行使价认购安瑞科一股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期限为自授予之日起10年，计划一于2016年7月11日到期，安瑞科自2016年7月12日起采用新的股票期权计划（“计划二”）。计划二的有效期为10年，于2025年度，计划二未授予股票期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行使期权的行使价为7.05港元（2024年：7.05港元），加权平均剩余合约年期为7.90年（2024年：8.90年）。2025年确认的购股权计划产生的费用为25,884千元（2024年：41,161千元）。

(b) 2020年股份激励计划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董事会于2020年4月3日采纳2020年股份奖励计划（“2020年奖励计划”）。根据2020年奖励计划，安瑞科董事会可全权酌情甄选任何安瑞科之员工作为计划之合格参与者。安瑞科董事会也可决定未来将要授出的股份数目（在履行任何解锁条件的前提下）及合格参与者需支付的对价（如有）。安瑞科董事会已经委任了受托人利用安瑞科资源在香港联交所购买安瑞科的股份。受托人将根据信托合同的条款持有该等股份，并于有关解锁条件全部达成后将该等股份转让予有关参与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受托人根据奖励计划购买安瑞科股份40,208千股（2024年12月31日：40,208千股）。

于2025年度，根据2020年奖励计划，共向选定参与者授出3,589,723股股份。这些股份由受托人代表选定的参与者持有，直到授予的股份被行权为止。选定的参与者有权在授予股份发行之日起至该等授予股份的行权日（包括两个日期）期间，从相关授予股份中获得相关的分配。

经选定参与者是安瑞科董事会成员、特定高级管理人员和2020年激励计划条款中涉及的安瑞科员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认购价为3.81港元。

针对2022年12月7日授予的股份，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股份将分别于2023年4月和2024年4月按72.1%和27.9%的比例行权。针对2023年11月13日授予的股份，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股份将分别于2024年4月和2025年4月按3.97%和96.03%的比例行权。针对2024年3月26日授予的股份，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股份将于2024年4月行权。针对2025年11月13日授予的股份，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股份将分别于2026年4月、2027年4月和2028年4月按33.3%、33.3%和33.4%的比例行权。对于不符合行权条件的参与者，在2020年奖励计划结束时剩余的未行权股票将被收回。

已授予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安瑞科股票在授予日的市场价格进行评估。在评估奖励股份的公允价值时，考虑了等待期内的预期股息和预期股息的货币时间价值。

2024年度及2025年度授予的股票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分别为每股3.46港元(约合每股人民币3.19元)和每股3.81港元(约合每股人民币3.54元)。于2025年度该计划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675千元(2024年:9,133千元)。

- (c) 于2020年11月27日，安瑞科公司董事会通过其子公司中集环科股权奖励计划(“CIMCSafeTechAward计划”)，认可激励对象过去和现在对化工及环境业务分部的贡献，并激励其在未来继续作出贡献。根据该计划，中集环科的股权将通过合伙平台以认购中集环科新股本后，授予激励对象。参与者通过持股平台的总出资额约为97,134千元(2024年度:97,134千元)，占计划完成增资后中集环科股本的1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在等待期。于2025年度该计划度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9,107千元(2024年度:18,486千元)。
- (d) 于2022年6月8日，安瑞科公司董事会通过其子公司CIMC Liquid Process Technologies Co.,Ltd.(“CLPT”)的股权奖励计划(“安瑞醇科股票激励计划”)，认可激励对象过去和现在对液态食品业务部门的贡献。根据该计划，CLPT的股权将通过合伙平台以认购CLPT新股本后，授予激励对象。参与者通过持股平台的总出资额约为82,934千元(2024年度:82,934千元)，占计划完成增资后CLPT股本的5.8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授予条件不满足，参与者没有资格获得CLPT的任何分配。于2025年度该计划转回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19,745千元(2024年度:83,246千元)。

(2) 中集天达股份支付情况

2005年3月9日,9名天达空港员工及天达空港工会(以下简称“天达工会”)成立深圳特哥盟(以下简称“员工持股平台”),注册资本940万,其中,天达工会持股比例为61.3%,从2005年开始,深圳特哥盟将天达工会持有的预留股份每年分批奖励给天达空港的员工,上述员工参与的中集天达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待期为5年。中集天达根据授予日普通股股价确定受限股份单位的公允价值。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的差异在等待期内分摊计入股份支付费用。

3、 本年股份支付情况汇总

于2025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中确认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u>705,178</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其中:		
- 安瑞科股份支付	(83,079)	152,026
- 中集天达股份支付	(2,356)	10,445
- 中集世联达股份支付	-	2,656
- 中集运载科技股份支付	-	6,433
	<u>-</u>	<u>6,433</u>
合计	<u>(85,435)</u>	<u>171,560</u>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本集团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是总负债除以总资产。

本集团的策略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总负债	99,984,655	106,732,434
总资产	<u>166,795,500</u>	<u>174,752,236</u>
资产负债率	<u>60%</u>	<u>61%</u>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 (1) 除附注五、14、(2)(ii)所述事项外，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固定资产购建合同	<u>119,669</u>	<u>290,088</u>
合计	<u>119,669</u>	<u>290,088</u>

2、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担保

本集团的子公司车辆集团与徽商银行、重汽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等开展车辆买方信贷业务并签署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经销商及客户购买车辆产品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2025年12月31日，由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经销商及客户融资款项为人民币4,31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73,340千元)。本集团预期该项上述担保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附注五、34)。

本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芜湖分行签订担保协议，为联营企业集瑞联合重工及其子公司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于2025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款项为人民币123,968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260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的子公司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陕西咸阳秦都农村商业银行进行按揭授信合作并签署房屋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该公司的客户所购房产获取的贷款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于2025年12月31日，由陕西车辆产业园提供担保的客户融资贷款项共计约3,243千元(2024年12月31日：4,822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为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于2025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款项为228,251千元(2024年12月31日：232,957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控股子公司与光大银行签署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2025年12月31日，由安瑞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融资贷款项共计约35,110千元(2024年12月31日：46,605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为鑫德租赁及其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于2025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款项为人民币282,73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39,880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重大诉讼事项

中集集团总部及下属子公司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等八家主体(统称“被告”)从2023年7月7日起陆续收到新加坡高等法院送达的诉讼材料,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及 Goodpack PTE. Ltd. (统称“原告”)诉称:被告在进入橡胶行业的 IBC (中型散货箱) 租赁业务时, 涉嫌“抄袭原告产品、在中国申请的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涉及原告的技术和保密信息、盗用原告的知识产权和技术”, 主张被告违反保密义务、共谋侵权及不当得利, 要求赔偿 985.62 万美元、禁止制造并召回所有侵权 IBC 箱及支付相关侵权所获利润等, 且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其后,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又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对本公司的子公司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及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统称“被申请人”)提起仲裁, 称被申请人违反相关协议和附录中的保密、竞业禁止和知识产权有关约定, 要求裁决被申请人违约、赔偿 1,981.37 万美元、禁止制造并召回所有侵权 IBC 箱及支付侵权所获利润等, 且被告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 上述诉讼案经新加坡高等法院裁定处于中止状态, 一审尚未开庭审理; 上述仲裁的仲裁庭已组成, 但尚未开庭审理。本集团已就上述案件聘请了外部法律顾问, 但因相关法律程序尚处在早期阶段,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 管理层认为其结案时间和结果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集团无法可靠估计可能产生的负债金额(如有)。因此, 该诉讼构成了本集团的或有负债事项, 本集团并未在财务报表中对其计提预计负债, 在现阶段也无法预计其未来可能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本集团作为被告方存在若干未决诉讼, 除上述诉讼事项外, 相关诉讼尚处在审理的早期阶段, 审判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无法可靠计量, 或者相关诉讼预计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极低。

(3) 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

本集团开出保证金性质的信用证时暂不予确认。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为 1,358,651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83,428 千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开出的尚未到期的银行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721,692 千元、美元 156,777 千元 (折合人民币 1,096,092 千元)、英镑 945 千元 (折合人民币 8,895 千元)、欧元 16,675 千元 (折合人民币 136,933 千元)、波兰兹罗提 76,895 千元 (折合人民币 149,488 千元), 港币 5,500,000 千元 (折合人民币 4,939,605 千元), 共计人民币 7,052,705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计: 人民币 8,387,411 千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14,245,017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683,413 千元), 主要包含预付款保函人民币 11,204,213 千元, 质量(含涉外)保函人民币 543,525 千元, 其他非融资性保函人民币 428,847 千元和履约保函人民币 2,068,432 千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股利(注(1))	<u>939,095</u>
--------------	----------------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6日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分派0.17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392,521千股剔除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日已回购的146,180千股后的5,246,341千股为基数计算金额约为939,095千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利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2)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

于2026年1月29日，本公司完成了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月30日到账，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的年化利率为1.56%，发行期限为147天，用于补充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营运资金。

于2026年1月29日，本公司完成了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月30日到账，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的年化利率为1.56%，发行期限为147天，用于补充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营运资金。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物流服务业务、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以及循环载具业务共八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项、银行借款、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项目	集装箱		能源、化工及		空港与物流		金融及资产 管理分部	循环载具 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制造分部	道路运输 车辆分部	液态食品 装备分部	海洋工程 分部	装备、消防 与救援 设备分部	物流服务 分部			其他分部	及未分配的 金额	
	2025年度	2025年度	2025年度	2025年度	2025年度	2025年度			2025年度	2025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42,278,178	19,946,079	27,028,480	17,837,896	7,584,750	26,377,006	1,847,808	2,691,074	11,020,175	-	156,611,446
分部间交易收入	730,769	231,557	163,990	100,506	34,393	416,398	1,431	11,014	869,474	(2,559,532)	-
营业成本	37,253,961	16,971,653	23,168,220	15,278,123	6,105,532	25,123,606	2,167,517	2,252,313	10,280,291	(1,484,794)	137,116,42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30,900)	(1,207)	44,996	(70,731)	1	36,823	(1,039)	-	(1,442,965)	-	(1,465,022)
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421,345	147,648	84,125	536,935	121,500	55,622	216	32,983	1,985	7,997	1,410,356
折旧和摊销费用	854,839	583,668	556,659	371,926	154,216	243,771	1,200,862	245,497	239,130	29,025	4,479,593
利息收入	298,857	166,200	169,158	64,533	11,174	7,519	346,418	2,041	1,332,087	(1,714,094)	683,893
利息费用	40,463	16,579	129,959	82,135	54,831	63,759	1,164,620	45,252	1,658,882	(1,748,013)	1,508,467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385,528	1,226,307	1,301,211	1,089,621	296,128	485,146	(1,294,260)	17,468	(3,048,397)	357,309	2,816,061
所得税费用	503,536	299,664	260,981	32,453	32,149	121,248	131,259	9,038	91,720	(3,363)	1,478,685
净利润/(净亏损)	1,881,992	926,643	1,040,230	1,057,168	263,979	363,898	(1,425,519)	8,430	(3,140,117)	360,672	1,337,376
资产总额	37,796,016	22,501,949	32,187,480	18,475,050	10,539,576	7,871,707	38,323,076	4,527,639	62,751,549	(68,178,542)	166,795,500
负债总额	17,465,161	7,495,715	19,419,090	13,384,442	6,785,251	4,885,726	47,021,479	2,795,290	51,887,882	(71,155,381)	99,984,655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收益)/费用	709,247	162,153	240,737	750,500	89,512	84,695	14,475	36,716	386,362	78,599	2,552,996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74,989	168,391	824,306	332,049	-	402,773	33,375	-	7,973,210	10,105	10,319,198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991,181	694,911	1,144,084	427,478	174,468	480,362	277,555	1,882,945	136,319	(840,158)	6,369,145

项目	集装箱		能源、化工及		空港与物流		金融及资产	循环载具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制造分部	道路运输	液态食品	海洋工程	与救援	物流服务			及未分配的	其他分部		金额
	2024年度	车辆分部	装备分部	分部	设备分部	分部			2024年度	2024年度		2024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61,530,475	20,755,311	25,442,572	16,392,817	7,091,413	31,189,788	2,077,480	2,355,873	10,828,369	-	177,664,098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4,728	242,890	136,919	163,146	101,688	199,553	1,042	73,482	1,155,020	(2,748,468)	-	
营业成本	52,505,891	17,571,338	22,046,149	15,048,245	5,718,463	29,450,699	2,239,986	2,189,995	10,626,125	(1,979,553)	155,417,338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22,672)	10,383	9,879	(84,106)	37	65,262	(1,024)	28	(12,055)	-	(34,268)	
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375,558	230,638	24,109	109,346	74,685	75,117	2,683	21,937	(15,000)	8,963	908,036	
折旧和摊销费用	789,555	589,106	517,318	328,176	138,184	199,126	1,156,398	171,552	134,393	28,146	4,051,954	
利息收入	256,698	163,204	189,523	9,577	9,214	7,204	311,850	3,251	2,004,619	(2,471,930)	483,210	
利息费用	56,071	29,612	127,895	613,946	76,786	88,599	1,647,209	22,960	1,860,325	(2,483,799)	2,039,604	
利润总额 / (亏损总额)	5,425,683	1,428,061	1,070,362	242,437	320,729	571,903	(1,670,613)	(222,585)	(1,149,627)	578,897	6,595,247	
所得税费用	1,337,379	346,882	338,557	18,359	55,994	135,316	133,776	6,371	22,284	5,172	2,400,090	
净利润 / (净亏损)	4,088,304	1,081,179	731,805	224,078	264,735	436,587	(1,804,389)	(228,956)	(1,171,911)	573,725	4,195,157	
资产总额	41,957,563	22,369,315	29,699,689	21,264,349	10,541,045	8,687,029	38,519,760	3,760,563	65,825,980	(67,873,057)	174,752,236	
负债总额	21,846,780	7,642,122	17,348,319	24,004,865	6,837,634	5,702,632	46,947,144	2,019,202	44,720,109	(70,336,373)	106,732,434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 (收益) / 费用	305,680	195,743	47,586	62,682	96,877	95,334	195,457	24,271	214,335	490	1,238,455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09,702	148,834	660,962	402,689	123	474,411	42,780	-	9,677,373	-	12,016,874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677,334	519,329	1,105,610	233,375	164,504	93,137	174,023	580,624	325,559	(70,615)	4,802,880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长期应收款,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地区信息(按接受方划分)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国	82,028,785	82,415,289	56,623,729	57,949,428
亚洲(除中国以外)	21,648,966	27,449,650	829,055	475,117
美洲	21,568,961	36,012,089	9,151,843	9,940,852
欧洲	26,131,910	25,453,855	1,615,235	1,354,854
其他	5,232,824	6,333,215	138,402.58	153,828
合计	156,611,446	177,664,098	68,358,265	69,874,079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550,828	1,652,518
一到二年	1,190,000	1,148,151
二到三年	747,889	202,875
三到四年	713,259	34,096
四到五年	115,294	-
合计	6,317,270	3,037,64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609,685	27,210,863
应收子公司股利	4,077,993	4,066,990
应收利息	70,008	69,853
押金、保证金	204	231
其他	<u>16,794</u>	<u>23,919</u>
小计	32,774,684	31,371,856
减: 坏账准备	<u>(4,580)</u>	<u>(4,580)</u>
合计	<u>32,770,104</u>	<u>31,367,276</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7,262,187	15,192,761
一到二年	904,566	6,523,614
二到三年	6,021,782	4,583,125
三年以上	<u>8,586,149</u>	<u>5,072,356</u>
小计	32,774,684	31,371,856
减: 坏账准备	<u>(4,580)</u>	<u>(4,580)</u>
合计	<u>32,770,104</u>	<u>31,367,276</u>

(3)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i)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i)	32,774,684	100%	4,580	0.01%	31,371,856	100%	4,580	0.01%
合计	32,774,684	100%	4,580	0.01%	31,371,856	100%	4,580	0.01%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小计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单项)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31,367,276	-	-	-	-	4,580	4,580	4,580
本年新增	22,748,466	-	-	-	-	-	-	-
本年减少	(21,345,638)	-	-	-	-	-	-	-
其中：本年核销	-	-	-	-	-	-	-	-
2025年12月31日	32,770,104	-	-	-	-	4,580	4,580	4,580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小计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单项)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28,830,327	-	-	-	-	4,580	4,580	4,580
本年新增	18,961,308	-	-	-	-	-	-	-
本年减少	(16,424,359)	-	-	-	-	-	-	-
其中：本年核销	-	-	-	-	-	-	-	-
2024年12月31日	31,367,276	-	-	-	-	4,580	4,580	4,580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609,685	-	-	27,210,863	-	-
应收股利	4,077,993	-	-	4,066,990	-	-
应收利息	70,008	-	-	69,853	-	-
押金、保证金	204	-	-	231	-	-
其他	12,214	-	-	19,339	-	-
合计	32,770,104	-	-	31,367,276	-	-

(ii) 于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组合计提 其他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4,580	100.00%	4,580

(4)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Fortune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12,408,141	1年以内、1到2年	37.86%	-
香港中集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10,575,434	1年以内、1到2年、2 到3年、3年以上	32.27%	-
南方中集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5,545,731	1年以内、1到2年、2 到3年、3年以上	16.92%	-
天津凯胜海洋工程设备租赁 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294,945	1年以内、2到3年	3.95%	-
深圳中集投资	资金往来	1,232,334	1年以内、1到2年、2 到3年	3.76%	-
合计		31,056,585		94.76%	-

于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香港中集	资金往来、应收股利及 日常往来	10,893,936	1年以内、1到2年、 3年以上	34.73%	-
南方中集	资金往来及应收股利	5,111,058	1年以内、1到2年、 3年以上	16.29%	-
Fortune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9,690,585	1年以内、1到2年	30.89%	-
深圳中集投资	资金往来、应收股利及 日常往来	1,370,334	1年以内、1到2年、 2到3年	4.37%	-
天津凯胜海洋工程设备租赁 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260,751	1年以内、2到3年	4.02%	-
合计		28,326,664		90.30%	-

(5)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本公司联营企业	76,432	0.23%	76,432	0.24%
应收子公司合计	<u>28,533,253</u>	<u>87.06%</u>	<u>27,134,431</u>	<u>86.49%</u>
合计	<u>28,609,685</u>	<u>87.29%</u>	<u>27,210,863</u>	<u>86.73%</u>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2025年度，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2024年度：无)。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子公司(2)	14,941,832	14,841,832
联营企业(3)	2,196,653	2,274,98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u>	<u>-</u>
合计	<u>17,138,485</u>	<u>17,116,817</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2) 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2024年		2025年		在被投资	在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12月31日	单位持股	表决权比例(%)		
					比例(%) (直接)	(直接 + 间接)	年末余额	
南方中集	231,325	-	-	231,325	100.00%	100.00%	-	-
中集香港	1,690	-	-	1,690	100.00%	100.00%	-	458,220
中集申发	165,074	-	-	165,074	100.00%	100.00%	-	-
车辆集团	1,038,668	-	-	1,038,668	36.10%	61.13%	-	203,964
中集管理培训(深圳)有限公司	48,102	-	-	48,102	100.00%	100.00%	-	-
财务公司	1,279,507	-	-	1,279,507	100.00%	100.00%	-	44,691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中集投资”)	140,000	-	-	140,000	100.00%	100.00%	-	-
中集集装箱(集团)	6,634,023	-	-	6,634,023	100.00%	100.00%	-	1,519,387
COOPERATIE CIMC U.A	205,022	-	-	205,022	99.00%	100.00%	-	-
中集世联达	1,216,294	-	-	1,216,294	62.70%	62.70%	-	125,400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441,800	-	-	441,800	100.00%	100.00%	-	-
Fortune	67,755	-	-	67,755	100.00%	100.00%	-	-
中集资本控股	1,250,000	-	-	1,250,000	100.00%	100.00%	-	-
中集载具	805,573	-	-	805,573	63.58%	63.58%	-	-
深圳中集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0	-	100,000	100.00%	100.00%	-	-
深圳专用车	1,316,999	-	-	1,316,999	100.00%	100.00%	-	-
合计	14,841,832	100,000	-	14,941,832			-	2,351,662

(3) 联营公司:

被投资单位	2024年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减少投资	2025年		减值准备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直接)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 比例(%) (直接+间接)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1,199,614	-	84,185	(39,310)	(39,933)	-	1,204,556	22.57%	46.68%	-
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434,305	-	25,533	(6,411)	-	-	453,427	40.00%	67.26%	-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641,066	-	(102,396)	-	-	-	538,670	35.42%	35.42%	-
合计	2,274,985	-	7,322	(45,721)	(39,933)	-	2,196,653			-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其他业务收入	420,727	552,088
其他业务成本	-	-

(2)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佣金收入	385,277	-	522,765	-
其他	35,450	-	29,323	-
合计	<u>420,727</u>	<u>-</u>	<u>552,088</u>	<u>-</u>

4、 投资收益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51,662	1,224,130
利息收入及其他	380,806	481,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利收入	62,828	78,0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 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40	43,65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7,322	(204)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	(237,1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152
合计	<u>2,833,658</u>	<u>1,592,396</u>

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	(1,413,164)
其他	-	5,836
合计	<u>-</u>	<u>(1,407,328)</u>

十八、 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0,486)	25,7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5,843	454,023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外， 持有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 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 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97,628)	(1,243,27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962	19,3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57,106	23,482
债务重组损益	(1,13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82	131,043
小计	453,447	(589,7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409	(145,9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275	34,592
合计	<u>251,763</u>	<u>(478,361)</u>

注： 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1) 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九、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0.29%	6%	0.03	0.53	0.02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5%)	7%	(0.02)	0.62	(0.02)	0.62